江山半壁人离乱

庄莹/著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文人对时代的敏感度似乎过于常人，而生在那个家国破碎、风雨飘摇的年代，却不能用“悲剧”两字简单概括他们的全部生活，他们是可爱的，美丽的，他们在演绎着一个个传奇。这本书客观地描述了抗战时代的文人私事，堪称一部民国时代的感情史。

上架建议：文化 阅读



定价：28.00元



江山半壁人离乱

庄莹／著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山半壁人离乱/庄莹著. —北京：金城出版社，2012. 5
ISBN 978-7-5155-0421-6

I. ①江… II. ①庄… III. ①文学家—生平事迹—中国—现代 IV. ①K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64343号

江山半壁人离乱

作　　者　庄　莹
责任编辑　雷燕青
开　　本　635毫米×965毫米　1/16
印　　张　12
字　　数　160千字
版　　次　2012年7月第1版　201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蓝迪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155-0421-6
定　　价　28.00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100013
发 行 部　（010）84254364
编 辑 部　（010）84250838
总 编 室　（010）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010）64970501

序：经历一场大变局

重新看这些文字，我依旧有些不知所措。

在一场大变局之中，每一个人，无论你此前是何等的尊贵、荣耀，无论你有何等的家世，都一样的流离。所有的人，在一场时代的风暴里，都一样的命若蝼蚁。

我曾允诺给自己一个梦想，把最好的年华结为琥珀，泽水而居，万事可忘，在流转与沉迷之间，沉醉书香。

2009年，我于三月下江南，彼时，玉兰花开如幻影。我的博士生活，好像就在玉兰花沉默的欢愉里开始的。我迁居沪上，随张新颖先生攻读博士学位。可以在葱茏的岁月里，随先生读书，我幸；可以素心负暄，回归旧园故国，我念。

2009年秋天，我开始这些文字的写作。

有一段时间，每日里，我在图书馆，看民国学人和作家们的私人记录。我所关注的是这些文人的一手写作，或者相关当事人的回忆。

我力求通过这些当事人自身的文字，来还原他们自身的生活。但我不想对此作出结论，我只记录，不说话，一如我对于生活一贯的态度。

于是，我陷入了遍地烽火的公元1937年。

在那一年，天下动了刀兵。

那一年，散原老人含恨离世，以一己之死，做了乱世书生最为决绝的反抗，而陈寅恪也踏上了流离之途。在一个冬日寒冷的清晨，他携一家老小登上了去天津的车，朝湖南长沙而去。而这一路，命运所留给他的是饥寒交迫，双目失明，藏书散尽。

那一年，林徽因在《文学杂志》连载《梅真同他们》，但只写了三幕。林徽因就如梅真那样“去抗战去了”。薄命把多病之身的林徽因的热情打入冷宫。她甚至一度被误传客死他乡。虽未客死，但病痛一直在折磨着她与梁思成。

命运如此冷酷，在战时，她还收到了三弟的阵亡通知书。

那一年，张爱玲仅17岁，她最大的梦想是去英国读书。而此时的胡兰成，因了才情，他摊上政治的事，“亦像桃花运的糊涂”。这期间，张爱玲走红，两人相遇，只是岁月未曾静好，现世也从未安稳，两人就此离散，此时，张爱玲不过25岁。如花岁月，便遭逢一场沧桑。

那一年，沈从文35岁。决意与“此城共存亡”的他奉命离京，此时沈虎雏出生不足百日。一路迁徙，他在西南联大做了教授，这是他此生最长的一段教师生涯，但还是遭遇到了刘文典那场最为“著名”的嘲讽。

那一年，胡风与妻儿离开上海，就此飘荡，武汉、重庆、香港，一场流离，此间遭际自是不必多言。这期间出生的女儿晓风被留在上海的一家托儿所，长达四年之久，而胡风要养活一家老小二十几口人的生活。他的父亲也在逃难的途中离世。

1945年8月10日夜，日本投降的消息传来，胡风正在与朋友下棋。他兴奋地跑到观音岩上去看了一会，“只见市民非常激动，很多人在放鞭炮，街上挤满了人，美军的吉普车流水似的向城里闹市开去。全市在狂欢中”。我想此时，胡风一定是心静如水。回到上海，他与梅志去接晓风，“见到的是怯生生的神色和瘦弱的孩子，心里真难受，M终于哭出声来了”。此时，晓风已经七岁了。

……

八年，一抹烽烟，一场家国，一段流离。而这私人的记忆却少人提及。或许，放在一场大历史中，个人算不了什么。我们的书写总是习惯于抹杀个体，但这却是一个人的全部。

相逢终别离，无事常相忆。

复旦的静好，是我缠绵悱恻的牵挂。来年桂花香满园的时候，我已与燕曦作别，而你可否再为我压一枚小小的书签。

明日斗酒别，惆怅清路尘。遥望长安日，不见长安人。

2012年3月

Contents 目录

“我苦哉，我苦哉”

周作人的“苦”及抗战中的周家后院

可惜我行脚却不能做到，并不是出了家特别忙，因为庵里住着好些老小。我还只能关门敲木鱼念经，出门托钵募化些米面。

周作人

关于周家的事，似乎无从说起。

如果非要找一个节点的话，将时间放在 1936 年吧。这年 10 月 19 日，鲁迅去世。

周家的很多事情，都是围绕着大哥和二弟展开的。

往前数，1912 年，鲁迅随教育部北上，1917 年周家二弟北上。

1919 年，鲁迅在北京八道湾胡同购房，11 月 21 日，先与周作人一起搬进了新居。然后，于这年 12 月 1 日鲁迅启程返乡，接家人进京。

近乡情怯，鲁迅《故乡》写："时候既然是深冬，渐近故乡时，天气又阴晦了，冷风吹进船舱中，呜呜的响，从篷隙向外一望，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没有一些活气。我的心禁不住悲凉起来了。"

鲁迅带走了母亲鲁瑞以及妻子朱安。朱安带走了一张娘家的全家福，自此和家人成了永别。朱安留给娘家的是一张鲁迅的照片，这张照片拍摄于十年之前的日本。

就这样，周家变卖了在浙江的房子，这年年底 12 月 24 日，晴。鲁迅在日记中写下了这样的一句，"下午以舟二艘奉母偕三弟及眷属，携行李发绍兴。"

12 月 29 日，一家人来到了北京八道湾胡同 11 号。

以后的故事要发生在北京了。

一

大先生的事情，我们已经知道得很多了，还是从二先生开始吧。

1917 年 3 月 27 日，周作人北上。此行是受蔡元培的邀约，前往北京



周家兄弟

大学任教的，他所任教的学科为希腊文学史及古英文课的教员。

而出发的当日，也恰是其叔祖周庆蕃的"五七"。周庆蕃字椒生，据钱理群所写的《周作人传》中记载，周作人即是"因他之力而第一次逃出家乡"的。所以，周作人在离开故乡北上的时候，感慨应该是很多的。多年以后，周作人在他的《知堂回忆录》里称，自己的人生之途准备期已经结束，由此开始了独立的人生之路。

虽然周作人是受邀前往北大任教。但此时北大已经开课，此前所提及的课程已经无法开设。

权衡之下，蔡元培约其先担任预科国文作文老师。但这让他"大为丧气"。他当即想定在北京再玩几天，然后回到绍兴去。"也许在潜意识里，他仍然摆脱不下故乡的蛊惑"。[1] 六年之前，他还在怀疑自己思念日本，"岂人情乎"。

但他还是留了下来。蔡元培想出了一个折中的办法，周作人先临时

[1] 钱理群，《周作人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第156页。

担任北大附设的国史编纂处的一名编纂，月薪是一百二十元。到了这年9月4日，他正式收到了北大的聘书，他被聘为“文科教授兼国史编纂处纂员”，月薪已是二百四十元。

这份薪水是很高的。一年之后的1918年，8月19日为组织湖南青年赴法勤工俭学，毛泽东与新民学会的张昆弟、罗学瓒、李维汉、罗章龙、萧子升等24位青年一起到达北京。[1] 此后，毛泽东当过一段时间的北大图书馆管理员，月薪只有八块大洋。

从一个旅日归国的中学教员到北大教授。

周作人就这样开始登上了历史舞台。

在新文化运动中，周作人和周树人一样，是不可忽视的一员。

但在期间，兄弟反目，虽是其原因一直为世人所分辨不清，但东启明西长庚的永不相见成了现实。

在最终，他看到李大钊被捕被杀。继而看到百姓对于革命者的被杀亦如其兄鲁迅笔下的民众一般。他看到在天津，革命者的被杀只是换来民众对于“出红差”的“大娘们儿”的兴趣，也不过是“看她们光着膀子挨刀真有意思”。

最终，连他自己也与刘半农一起逃难到了日本友人的家中。钱理群在其《周作人传》中说，“这是周作人一生中唯一的一次逃难，记忆自然是十分深刻的”，“他终于在历史的进退之间做出了新的决断。——周作人的五四时代从此结束”。

二

关于周家抗战时期的事，有些是应该从大先生的去世说起。

此前，虽然兄弟反目，但毕竟还是完整的一家人。有鲁瑞在，大先生在，周家还是过得安静。大先生和二先生都是名流，虽然很少提及对方，但北平与上海的来往是有的，特别是在钱的上面。

[1] 王进等主编，《毛泽东生平纪事》，广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6月，第42页。

事情从1936年说起。这年10月19日，周海婴一早醒来，保姆许妈告诉他，“弟弟，今朝侬勿要上学堂去了”，“爸爸吼没了，侬现在勿要下楼去”。[1]

这天早上鲁迅与世长辞。许广平拥着周海婴说：“现在侬爸爸没有了，我们两人相依为命。”[2] 后来发生的诸多事情，的确他们母子是在相依为命了。

鲁迅的墓地选在了虹桥路的万国公墓，这里离宋家墓地比较近。棺木选择的是“一口相当昂贵的西洋式棺木”。虽然后来又传言说这口棺木是宋庆龄出资赠与的，但周海婴根据回忆断定，“这棺木是自费购买的”。不仅如此，鲁迅墓碑上的文字也是由周海婴来书写的，原因是许广平告诉他，“爸爸的墓碑，谁写都会受到牵连，你是儿子，又是孩子，他们抓不到把柄的”。

虽然墓碑由周海婴来写避免了别人的牵连。这块墓碑之上，有鲁迅的烧瓷头像，但是在抗战期间，这个头像不翼而飞，并且敲的仔细也很有技巧，“沿脸孔周围用细槌击凿，正好是当中面容那部分失去了，四周却没有大的裂痕，不像有人因泄恨而猛力打击，或者被顽童以石块敲砸所致。是行家里手小心翼翼地把整个瓷像面部取走了。问题是这样做的动机究竟是什么？如果从善意分析，也许是为鲁迅墓的安全着想，以此掩人耳目，才费了这番苦心。母亲在一篇文章里，依据那时的世道人心，有过上述的猜想。”[3] 后来，市面回复平静，这画像又被复制了一块放在了碑面上。

关于鲁迅之死，似乎就到这里。但鲁迅和周建人兄弟都是飘零到上海之人，他更大的后方应该在北京，按照道理，作为大哥的离世，北方总应该有所反应才是。

反应是有的。

消息最先传到北京的周作人那里，是三弟周建人发的电报。虽然此

[1]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55页。
[2]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56页。
[3]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110页。

前兄弟势如水火，但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的道理他们还是懂的，生死面前，一切争执和分歧都显得不重要了。

更何况，后来的资料显示，其实兄弟俩一直都在彼此关注，只是很少发言而已。

比如，在1936年初，北平和天津的文化界名流共104人共同发表了一份宣言——《平津文化界对时局的意见书》。这份名单中没有周作人的名字。鲁迅对周家老三说起老二："对于救国宣言这一类事，连钱玄同、顾颉刚一班人都具名，而找不到他的名字。我的意见，以为遇到此等重大题目时，亦不可过于后退……"[1]

不仅如此，鲁迅还对人说起二弟，文人之中读书的是自家兄弟周作人最多最好；周作人的书是不用审稿就可以出版的，"莫非启孟的稿子，还用得着校吗"……如此种种，足以见得，作为哥哥的，对自家弟兄的动向还是极为关心的，虽然他们表面上看来已经老死不相往来。

根据李伶伶在《周家后院》中的描述，"周作人这个一贯平静得近乎冷漠的家伙，怀揣着报丧电报，依然按部就班地去学校上班。大概他想，不能因为家务事而放学生的鸽子，即便课是上不下去了，总也得去打个招呼。来到学校，走进课堂，他宣布：'今早家兄不幸在上海病逝，不好意思，对不起了，今天的课不上了。'"

他离开学校之后，去北京图书馆找到鲁迅在绍兴的学生宋琳，回家报丧。

白发人送黑发人的鲁瑞倒没有哭，"不过两腿发抖的厉害，简直不能独自举步了"，这应该是最大的悲痛，否则也不会在四天之后的22日跟孙伏园说："论寿，五十六岁也不算短了；只是我的寿太长了些；譬如我去年死了，今年不是什么也不知道么？"

周作人没有参加鲁迅的丧礼，他表示由三弟周建人代劳，"他和家嫂都不会去上海"。周作人和朱安都没有提及许广平，"不过，朱安不提，也只是一时疏忽，不会是刻意，因为她没有那么多肠子拐弯；周作人不提，

[1] 钱理群，《周作人传》，同见《鲁迅研究资料》第12期，第82—83页。

是可以的，他从来只认朱安这一个大嫂，至死也没有承认许广平是他们周家的一份子”。[1]

作为妻子的朱安也是没有参加鲁迅的葬礼的，因为她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去参加。在当时，朱安已经四年没有见过鲁迅，“她只是从二先生那里了解丈夫的死讯，那还是沾了婆婆的光。如果婆婆不在，谁把她当回事，谁会在第一时间将噩耗通知她这个久已在事实遗弃中灰飞烟灭的正牌夫人？”再者，她甚至没有接到邀请她赴沪参加葬礼的邀请函。

于是，上海的一切都由周建人和许广平代劳。在上海万人送别鲁迅的队伍中，少了周作人及朱安的影子。

但有一点是要注意的，周作人在接受《大晚报》记者采访的时候称，“（鲁迅）这次在上海住的地方也很秘密，除去舍弟建人和内山书店的人知道以外，其余的人都很难找到。”这句话为后人所怀疑，“不免想象力过于丰富和夸张了”，“他好像去找过而没有找到似地”。[2]

而根据周海婴日后的回忆，当时鲁迅在上海的住所的确如周作人所说的那样，极为隐蔽。“那时白色恐怖弥漫，国民党反动派视一切进步文化人士如眼中钉，父亲自然受到的威胁更大，因此他的住址对外保密，结交的朋友除非关系特别者，都尽量约在外面或在内山书店会面。”[3]但是，鲁迅的住址是否对周作人保密，那就不是外人所知道的了。

鲁迅在上海受到生命的威胁后来得到了证实。1992 年，沈醉告诉了当时同在全国政协第 44 组的周海婴一个“从没透露过的秘密”，那就是在上世纪三十年代，沈醉曾经奉命成立了一个监视小组暗杀鲁迅。但后来由于鲁迅的声望没有动手。

但这并不意味着鲁迅就不能不小心。当时，鲁迅与柔石、冯雪峰交好，“后来柔石被捕，国民党进一步搜捕，风声很紧，鲁迅就携带全家人到花园庄避难。中间似乎还在内山先生家里住过一夜。等到稍稍平静一点，鲁迅回家，看到门口钉了一块木牌，上写‘镰田诚一’，大概是内山先生

[1] 李伶伶，《周家后院》，辽宁教育出版社，第246页。
[2] 同上。
[3]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168页。

出于好意，利用这种方法，借以掩人耳目的。鲁迅立即拆下，收藏起来”。[1]

柔石被捕是在 1931 年一月，“镰田诚一” 的木牌事件也发生在那个时期。与之相对应的是，同年，“九·一八” 事变以后，局势稍有波动，信子就把八道湾门上的 “周宅” 门牌摘下，换上 “羽太寓” 的门牌，甚至干脆挂上日本的国旗，表示这是日本人的住宅。而周作人却安然自得。周海婴在回忆录中称，祖母为此叹道：“八道湾里只有一个中国人了。”

鲁迅死在了1936 年，免却了此后的下水、抉择、站队，乃至于那个著名假设所能产生的情况。

但他的家人却都面临了。

三

对于中日之间的战事，周作人心情复杂。日本于他，不仅曾是东渡之地，更是妻子的娘家。并且，在周家兄弟之中，唯有他一人没有再婚。可见他还是重感情的人。当然，也可以说，二先生的这份感情比较满意。

从另一个方面说，周作人在日本也有着相当的影响。1934 年夏天，他趁着学校放假的时间，与妻子又一次回到日本，这次返回日本他被作为中国文化界的一位重要人士接待。连当时寓居于日本的郭沫若在日记里都写下了如此的记录，“岂明先生此时小寓江户，江户文士礼遇甚殷，报上时有燕（宴）会招待之记事。岂明先生的生活觉得很可羡慕。岂明先生是炎黄子孙，我也是炎黄子孙。岂明夫人是天孙人种，我的夫人也是天孙人种。岂明先生的交游是骚人墨客，我的朋友却是刑士宪兵”。[2] 此间感觉耐人寻味。

1934 年周作人在日本期间写了《杜牧之句》，宣称自己要忍辱负重，“安莫安于忍辱”。1935 年又写了《关于英雄崇拜》说 “和比战难”等一些文章。

时局到了1937 年，一切都很是明了。6 月，他在《桑下谈·序》中提及要 “乐行不如苦住，富客不如贫主”，“这苦住的意思我很喜欢，曾经

[1]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8页。

[2] 见郭沫若1934年8月6日日记。

想借作庵名,虽然这与苦茶同是一庵,而且本来实在也并没有这么一个庵。不过这些都无关系，我觉得苦住这句话总是很好的”，他要将“苦茶庵”改为“苦住庵”,他还说,“现在找着了苦住,掉换一个字,虽缺少婉曲之致,却可以表明意思了吧”，那么这应该可以“表明意思了吧”。

在他写完这篇文章的不久，卢沟桥炮响，7月底北平沦陷。学者教授们纷纷南下，有些人记起来北平的二先生，如此重要的人物怎能留在北平呢?

甚至郭沫若专门写了文章表明“闻鼙鼓之声则思将帅之臣”，“然而我自回国以来所时时怀念着的，却是北平苦雨斋中我们的知堂”。他还怕话说得不明白，进一步说，对于国际友人可以分庭抗礼为民族挣得几分人格的人，知堂是其中“特出一头地者”，甚至宣称如郭沫若自己这样的人，为了换取周作人，“就死上几千百个都不算一回事的”。但周作人留了下来，可能郭沫若的这一番苦心是由于他没有读到知堂老人的《桑下谈·序》吧。

在沦陷的北平，“旧日友人各自上漂流之途”之际，周作人知道“此虽亦是一种苦”，但却“尚不忍即舍去也”。[1]1937年11月1日,《宇宙风》刊发了周作人的一封信，其中提及“请勿视留北诸人为李陵，却当作苏武看为宜”。

一开始周作人又开始了读闲书、笔记的生活。这种生活周作人不是没有尝试过，1911年，周作人回国之后的六年里，他过的似乎就是这种生活。

1911年，周作人从日本回国。本来他还打算在日本继续学习法文。但鲁迅的回信说，“法文不能变米肉”。

这有原因的，一年之前，周家已经变卖了祖宗留下的祭田，而“资亦早罄”。此种情况下，周作人只好携带新婚妻子于这年秋天回国。

那次回国他所见到的与这个季节一样萧条，也可能是因为在异国时间久了的缘故，在日本，他所记忆中的家乡全然不是如此，四处弥漫的

[1] 周作人,《知堂杂文》,北平新民印书馆,1944年,第117页。

是悠闲与诗意。但此时的家乡，则一片萧条，汝南周的灯笼还在，但一场风雨即将到来。

这场风雨就是他归国后的第二月就爆发的辛亥革命，在他的家乡，浙江的革命也紧接着爆发了。此时，外面的世界一片欢腾与热闹。但周作人此时却“弥益寂寥”，甚至连他自己都在怀疑“宗邦为疏，而异地为亲，岂人情乎？”[1]

但在接下来的六年间。日子似乎又回归了平静。周作人在当地的教育部门间或任事，并编过教育学会的月刊。还收集过当地的儿歌，抄录古书。虽然乡间生活寥落。但周作人也渐渐地适应了故乡的生活。

可眼下，二十多年过去之后，时局变了，也不是在彼时的乡间，周作人也已经不是当年在中学教书的周家老二。

现在已是烽火连天的时节。

四

他最终没能做成苏武。

1938 年 2 月 9 日，他出席了“更生中国文化建设座谈会”，一时之间，全国舆论大哗。但周作人似乎没有看到旁人的愤怒和呐喊，反而在与“儿孙辈们打牌中度日”[2]。

1938 年 8 月，胡适给周作人写信。大意是苦雨斋中吃苦茶的知堂老僧，忽然放下茶盅，飘然一杖南行，“天南万里岂不太辛苦，只为智者识得重与轻”。这期间的轻重，胡适已经说得很是明白了，智者自然是国家为重。周作人似乎也有些苦衷，给胡适的回信说，“可惜我行脚却不能做到，并不是出了家特别忙，因为庵里住着好些老小。我还只能关门敲木鱼念经，出门托钵募化些米面”。

周作人不仅对胡适表示离不开北平。对于其他友人也是同样的态度。比如，沈从文南下之后，经常给常风写信。“他头两三年信中差不多都闻

[1] 周作人，《大隅川钓鱼记事》后记。
[2] 钱理群，《周作人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第361页。

讯周作人，南行的朋友都很关怀他。”常风经常将这些信给周作人看。周作人很是喜欢，并称赞信写得很美。“对朋友们的惦念周作人很感激，但是他不能离开北平。有时我多天不到周家，周作人曾写信问有没有沈从文来信”[1]。

常风没有说周作人不能离开北平的原因是什么。至于是不是“因为庵里住着好些老小”就无从得知。但是，这种以奉养老小的理由后来受到了周海婴的驳斥，周海婴在《鲁迅与我七十年》中提及，“他（周作人）对老母如此苛薄，竟还好意思给友人写信和在文章里假惺惺地诉苦：留在北平苦守为了奉养老母。这十足是在唱戏给别人看，以瞒骗爱惜他的文化界朋友罢了。”

但周作人给胡适主持的文化基金翻译委员会做了翻译工作，每月两万字，报酬是二百元。并进而他还在燕京大学谋得了一个教席，自 1938 年 9 月开始，每周给燕京大学上六个小时的课，燕京大学给报酬百元。

钱理群在《周作人传》中记载，他还辞谢了一些劝诱。比如，“3 月 22 日，辞伪满洲大学之邀；4 月至 8 月，再三坚辞伪北京师范学院、女子师范大学之聘，并有劝友人勿加入文化协会之举；6 月 12 日，辞不入留日同学会，退还捐册；8 月 15 日辞不入东亚文化协会；9 月 18 日，辞不受所谓北京大学校长兼文学院长。此外，辞谢日伪各方宴会、约稿、邀访，尚有多次。”

如此看来。周作人似乎与苏武的气节也不远。但 1939 年元旦刺客事件的发生改变了周作人的态度。

这天上午，周作人的学生沈启无来八道湾 11 号苦住庵拜年，双方正在谈话的时候，一个自称是来自天津中日学院的李姓客人求见。据周作人自己回忆：“只见一个人进来，没有看清他的面貌，只说一声‘你是周先生吗？’便是一手枪。我觉得左腹有点疼痛，却并不跌倒。那时客人（注：此为沈启无）站了起来说道，‘我是客’，这人却不理他，对他也是一枪，客人应声仆地。那人从容出门，我也赶紧从北门退归内室。

[1] 常风，《留在我心中的记忆》，载《逝水集》，辽宁教育出版社，1995年10月版。

沈启无已经起立，也跟了进来。这时候，听见外面枪声三四响，如放鞭炮相似。原来徐田以前当过侦缉队的差使，在门背后等那人出来跟在后面，一面把他拦腰抱住，一面叫人来帮他拿下那人的武器。……不料刺客有一个助手，看他好久不出来，知道事情不妙，便进来协助，开枪数响，那人遂得脱逃；而帮忙的车夫却有数人受伤，张三伤重即死，小方肩背为枪弹平面所穿过。”[1]

这一事件后来变得扑朔迷离，但周作人自己一口咬定是“日本军方所为”。无论是何方所为，有一点是肯定的了，这就是遇刺事件改变了周作人的态度。他开始有了便衣住在家里保护自己。也在1939年的1月12日，接受了北京大学图书馆馆长的聘书。以后的事情就“顺理成章”了。

根据钱理群在《周作人传》中的梳理，“3月28日，周作人接受了委派他为北大文学院筹备委员的职务。4月28日，他往北大本部陪宴，来者皆宪兵队长。5月8日，他往北大赴招考会后，又往赴汤尔和招宴。5月26日，又往北大办公处，应公宴，来者皆两方教育文化之官。7月19日，周作人与当时已被委任为伪北京大学秘书长的钱稻孙，共同讨论北大文学院教职员人事安排，8月即接任北京大学教授兼北大文学院院长之职。9月3日，周作人参加了东亚文化协议会文学部的会议，成为日本军方控制的东亚文化协会的成员……”

当然，这换来的是周家生活的宽裕。此前，他连自己的女儿都欠款了。到了这年的7月3日，周作人就开始大兴土木，翻新房屋，甚至买起了狐皮衣裘来。到了1941年，他家里的仆役到了13人之多，一年之后更是增加到23人。日子已经过得舒坦。

再接着，到了1940年，他出任了“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并被指定为“常务委员兼教育署督办”。当然，这前面要加一个“伪”字。至此，周作人全面下水。

周作人对自己出任各种职务的背后动作似乎浑然不觉，岂不知他已经成了一颗棋子。

---

[1] 周作人，《知堂回忆录》。

对于此事，钱理群做了如是评价，“周作人事实上已经成为当时十分复杂的国际、国内政治斗争棋盘上的一粒棋子，这对于以独立的自由知识分子自居的周作人，确实是一个最大的历史悲剧。而历史的嘲讽在于，周作人本人不但对于这一切幕后紧锣密鼓的紧张的政治活动毫不知情，而且在自我感觉上，一直以为自己拥有完全独立选择的自主性，以至晚年在说到此事时，仍然说：‘关于督办事，既非胁迫，亦非自动，当然是由日方发动，经过考虑就答应了。因为自己相信比较可靠，对于教育，可以比别个人出来，少一点反动的行为也。’”

五

鲁迅去世后，1936 年 11 月上旬，许广平与周海婴搬到了法租界的霞飞坊 64 号，此地由萧军和萧红介绍，租金 60 元。

许广平一家搬到法租界霞飞坊不久，周海婴的保姆许妈就要回乡养老。对许广平说，“大先生已经不在世，许先生也很艰难，我回家养老去吧”[1]。一直到了1946 年春天，才再次见到周海婴，但这已经是最后一次见面。

此处，许广平一家遭遇了鲁迅去世后的第一次惊魂，那就是失窃。这次是有人用“闷香”让这对母子一直睡到日头晒到了南窗。财物的损失当然是不可避免的了。此次遭窃后周建人一家搬到了霞飞坊。如此，上海的周家人又住在了一起。

以当时的情形来看，请周建人一起来住，一则可以防备盗贼，二则可以节省开支。周海婴在《鲁迅与我七十年》中也是如此的表述，“父亲治病和丧事，支出近六千”，再加之搬家等，“一时变得手头很紧”。但这段时间并不长，由于四件在周海婴说来“都是我的错”的事情，“没过几天，叔叔向母亲说，夏丏尊住在本弄三号，家里冷清，有空闲的屋子，让他们搬去作伴。这样，叔叔一家便搬走了。母亲叹了口气对我说：‘我

[1]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51页。

们难道不冷清，不需要陪伴？’而我从心里明白：错都在我！”[1]

周建人的婚事本身在鲁迅看来就是“逼迫加诈骗成局”的。是周建人的表妹患病去世后，羽太信子的一桩“计划”。根据周海婴的表述是这样的，“终于有一天，她先用酒灌醉了建人叔叔，再把芳子推入他的房间，造成了既成事实”。[2] 这样的婚姻自是没有任何的感情基础。再加之，当时周建人没有学历，没有合适的工作，连去北大听课回家也受到芳子的嘲讽……

如此情况之下，周建人南下，进了王云五的商务印书馆。但羽太芳子却不曾与之南下，反而每月讨要生活费，周建人工资本就不高，还是每月汇去五十元。乃至于周建人病中，羽太芳子都未曾南下，如此，未免心灰，于是有了后来与王蕴如的结合。

周海婴进而有了如下的叙述：

> 到了日伪时期，叔叔与王蕴如婶婶已有三个孩子，是个五口之家了。但当时市面上商品奇缺，物价飞涨，尤其是粮食必须花几倍的钱买黑市的大米来补充，才得以勉强填饱一家大小的肚子。而这一切，全靠叔叔那有限的工薪来维持，其艰难可知。不想，就在此时，作为同胞兄长的周作人竟然使出凶辣一手：他依仗日寇势力，让北平的日本使馆通知上海领事馆向商务印书馆的负责人王云五下令，由会计科从建人叔叔的每月工资里扣出一半，直接付汇给周作人。这无异是釜底抽薪，使他们生活雪上加霜。但他只能接受这一事实。因为在那个年代，以叔叔的性格和所从事的专业，想要另找职业是不容易的。为了一家人的生活，他惟有忍气吞声保住“商务”这只饭碗。[3]

生活艰难，周建人只好变卖自己的心爱之物来讨一条生路。他甚至将自己研究生物专用的德国显微镜也卖了。

[1]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124页。
[2]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83页。
[3]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90页。

此间，在 1941 年，他在北京的孩子周丰三用周作人护卫队一个成员的手枪自杀了。当然这是后话。

六

周建人搬走后，许广平开始忙于《鲁迅全集》的出版。

鲁迅逝世后，为防备搜查，鲁迅的几百万字手稿隐藏在厨房墙角煤堆里。上海沦陷后，租界成了“孤岛”，鲁迅手稿的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尽快出版《鲁迅全集》迫在眉睫。

鲁迅逝世后第九日，许寿裳即致许广平信称，刊印《鲁迅全集》，当“有政治关系”，“务请先向政府疏通，眷念其贡献文化之功，尽释芥蒂，开其禁令，俾得自由出售”。为此，许广平就已经开始为全集的出版四处奔走。

许广平还托周建人给鲁瑞写信，以获得《鲁迅全集》的出版权。论版权，鲁迅全集的出版权在朱安手里，毕竟朱安才是鲁迅当时法律上的妻子，即便许广平与鲁迅是事实上的婚姻，但闹上公堂也是不该生的枝节。不仅如此，鲁迅的友人许寿裳等也在北京登门与鲁瑞商谈《鲁迅全集》的出版事宜。

鲁瑞的态度自是很好，除了表达“只要海婴一长大成人，你就是周家的功臣”之外，还表示，版税问题“我向不经意”。而朱安也是亲自给了许广平第一封直接通信，言及“所有一切进行以及订约之事宜，即请女士就近与该书馆直接全权办理为要”。[1]

此处所指的书馆是指商务印书馆，原本出版鲁迅全集，北新书局有先天之优势。但由于其因版税纠纷曾与鲁迅对簿公堂，此次出版《鲁迅全集》已“必不可靠”，许广平和鲁迅先生纪念委员会于是又希望这套书能由商务印书馆来出版发行。这并非没有可能，并且对商务来说也是一件功德无限的事情。

[1] 李伶伶，《周家后院》，辽宁教育出版社，第252—253页。


鲁迅

在胡适的帮助下，许广平与王云五接洽。王云五当即表示，“极愿尽力，一俟中央批下，即可订约，进行全集付梓”。计划将200万字之鲁迅著作分为十册出版。这本是一件“嘉惠士林，裨益文化”且功德无量之事，但是由于北新书局拒绝让出版权，商务印书馆出版《鲁迅全集》的计划落空。

最后的结果是“在日寇入侵、国民党政府迁都重庆、上海出现新闻出版控制缝隙的情况下，许广平与鲁迅先生纪念委员会当机立断，由上海复社以民间的方式运作出版全集。‘复社’是一家有明显左倾倾向的‘地下书店’及出版团体，上海沦陷后，为方便出版如斯诺《西行漫记》之类的红色书籍，由胡愈之牵头成立，社址设在胡愈之家里，成员有郑振铎、许广平、张宗麟、周建人、王任叔等10多人，张宗麟任总经理”。[1]

如此，以霞飞坊的空闲房子为编校场所，成立了编辑委员会，原本冷清的许广平家“又热闹了起来”。1938年8月，这套由上海复社出版的20卷本《鲁迅全集》出版，由蔡元培作序，许广平题跋。全集共分为木箱精装纪念本和没有木箱精装的纪念本以及红色布封的普及本。这就是后世人们常提及的1938年版《鲁迅全集》。

完成这项浩大工程的除了这10多人的编辑委员会之外，薛林荣的文章还透露出“在这一过程中，蔡元培、马裕藻、许寿裳、沈兼士、茅盾、周作人事实上也参与到编辑委员会的工作中，最盛时参与编辑的有近百人，堪称现代文学出版史上的第一号工程”。

[1] 薛林荣，《首部〈鲁迅全集〉出版始末》，2009年7月30日，《人民政协报》B3版。

七

鲁迅在南下之后，鲁瑞的生活费一直由鲁迅承担。但周作人也并非没有照料老人，虽然他自己很少来看望，但信子总会前去问候。

虽然鲁迅去世的时候，周作人在回答母亲“老二，我以后要全靠你了……”的时候做出了“我苦哉，我苦哉……”的回答。周作人的这种回答放在现在来看，应该是有些许道理的，在北平，他有一大家子要养活。

自鲁迅逝世到 1937 年底的 14 个月，鲁瑞与朱安的生活费一直由许广平承担。当然，也有一种说法，李霁野了解到的是在鲁迅死后“周作人和信子每月轮流去一次西三条看望老太太，只不过是坐坐而已。八道湾的孩子，似乎不太露面等等”。[1]

这就有了许广平给周作人写信的事情。不妨全文抄录如下：

岂明先生：

赐函谨悉。

前承先生见借会稽郡故书杂集，由马先生转交与魏建功先生，当由他保存至昆明。全集集稿时，始电请航寄至沪，现保存在生处。如先生何时需寄回示知当设法也。

全集已出书，因是几位朋友帮助，靠收预约款付印。但因不景气之故，售价未敢提高；而纸张、印工等等费去甚巨，约二万金。除预约所得，初版尚欠约八千元，生收得版税千元。现虽再版，尚未出书，版税不知何时可有，即有亦不会多，初版千部，每部版税一元 。大先生生时，靠版税生活，但因他自己境遇之故，不便露面多交涉，故常常饿肚皮做事；大病亦不敢住医院，免多花费；其所以死，经济也有关系。死后北新想出全集，颇为敷衍，版税倒按月付与北平老太太及上海生处。但自去年八月起，平沪即同时停付。此二年余之生活困苦，生即不言。大先生死后丧葬费三千余元，及医药等共欠五千余元，谅

[1] 李伶伶，《周家后院》，辽宁教育出版社，第272页。

在先生洞鉴中。不得已，从纪念金中借取九百元，先后寄平，听说将次用罄，近即无法。而沪上生处海婴身弱多病，常在调理中；又大先生遗书甚多，不能不妥为保存；上海复寸金寸土，屋租奇昂，生活费更高，以前欠债尚无着落；统计年余费用，全由纪念金款借取，自以为将来全集出后，可陆续筹还。现全集出来所得之款，全部还去，仍欠二千余元。目下两地生活，绝无善法。生与海儿，即使行乞度日，然太师母等春秋甚高，岂能堪此，又岂先生等所忍坐视。中夜彷徨无计，故特具陈经过，乞先生怜而计之，按月与太师母等设法，幸甚。肃此，敬候。

著安。

生许广平上 [1]

十月一日

许广平在这里的姿态放得极低，称自己为“生”，由版税到生活到上海的寸金寸土生活之困苦，进而落脚到“中夜彷徨无计，故特具陈经过，乞先生怜而计之，按月与太师母等设法”上面来。

那么，这最后的结果就是从 1938 年开始，周作人开始承担母亲鲁瑞的生活费，每月五十元，不过这不包括朱安的。鲁瑞去世之后，在《先母事略》中，周作人也提及每年鲁瑞生日，周作人也会叫饭馆去办一桌酒席，也会叫上自己的儿子一起拍一张照片作为纪念。

1939 年之后，由于周作人开始逐渐地“变节”，所以此时，其生活已逐渐好转。但是，在上海的许广平一家却日益艰难。周海婴在其回忆录中是如此叙说的，虽然鲁迅生前有些积蓄，但由于丧事和搬家，所剩无几，所以“在日常生活方面，母亲早在尽量压缩开支，并把所住的一楼、二楼和二层、三层楼的亭子间都租出去。母亲和我已挤进三楼的书籍夹缝中起身”。

此时，周海婴年幼，按理应该补充营养，但此时已是连肉荤腥都已

[1] 此信写于1938年10月1日，见《许广平文集》第3卷，江苏文艺出版社，1998年1月版。

经买不起了。但还要供给北京的鲁瑞和朱安生活费。



日伪统治下的上海市民在排队抢户口米

在 1940 年，许广平与郁达夫曾经有一次通信，其中提及了迫不得已请二先生周作人帮忙负担鲁瑞一事。其中提及，“他（指周作人）并不回信，只由老太太来字说他担任一半，其余一半及意外开销还要我设法，想到她们孤苦，我也只好硬着头皮设法，如此又度去了一年”。从中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虽然许广平在信中以学生的姿态致信于“先生”，但二先生并没有理会，他们之间的信息传递依旧是靠鲁瑞来进行的。如果加上前面所言及的，鲁迅死后周作人答记者问的时候曾说，“他和家嫂都不会去上海”，这似乎又一次在印证着，他自始至终都不曾承认有许广平这个大嫂存在的。

屋漏往往会更加注意连阴雨的到来。许广平亦如是。在上海，虽然许广平也会偶尔写一些文字，但这并不能换多少钱来补贴家用，至于《鲁迅全集》的钱也没有多少到他们的手中。反而是经销的书店“大发其财”，而自己却没有钱再印，“连些微版税都落空了”。这个时候，却遇上房租大涨，海婴生病，“只他一人有时至百金以上；其余共计每月非二三百元不可”。一时之间可谓是孤苦无依。出国谋生又不可能，只能困居上海，“只能在沪勉强支持着，找些小事做做，再待机会”。

1940 年，“为了生活”（周海婴语），许广平开始以“鲁迅全集出版社”的名义，正式出版发行鲁迅的著作。但这也不易，往往书送到书店，并不能立即得款，这类似今日之图书发行，回款遥遥无期，只是收到一张不知何日能够兑现的“空头支票”。

在上海，许广平以及周建人一家的生活自是艰难。但许广平给鲁瑞

的钱却一直没有少过。不过也会引发起一些“误会”。比如，许广平在给许寿裳的信中提及，“周先生病死，为什么一个人也不来负责？这时倒追起我了！”

许广平与鲁瑞的通信一直到了1941年的9月30日结束。这里面的原因之一就是，在这年的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开始进入了外国租界。这年12月15日，许广平被日本宪兵队抓捕，被关押76天之久，后被内山完造保了出来。

但上海的音信是没有了。

1943年4月22日，鲁瑞去世。

当天上午6点，周作人与信子一起去看望鲁瑞，就发现此时鲁瑞已经不佳。他在那里待了将近5个小时，一直到中午11点的时候才回家。放心不下，当日下午2点，又去看望。此时鲁瑞已经进入了弥留状态。5点半的时候已经去世。4天之前的4月18日，周作人去看鲁瑞的时候，鲁瑞告诉她“这回永别了”。

鲁瑞去世的时候，周作人刚南下归来。这次南行周作人的身份是汪精卫国民政府的委员、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自然是衣锦而行。

但他刚一归来就遭遇丧母的事件，所以他认为这年“在我是一个灾祸很重的年头”，原因就在于“在那年里我的母亲故去了”。他还为此写了《先母事略》，连同讣闻一起印发了。

鲁瑞给周作人的遗嘱是其死后，原先每月给她的零用钱要一分不少的留给朱安。并给朱安也留下遗嘱，对这份钱要一分不少地收下，“那是我的钱，但属于你”。

八

鲁瑞去世，联系原本失和的三兄弟之间的纽带似乎已经消失了。

事情或许可以这样了结了。但没有。

1944年8月25日，上海《新中国报》刊登了一则消息，称鲁迅在北京的家属打算出售鲁迅生前藏书。

鲁迅在北京的家属，这个人是谁呢？普遍都认为是周作人。并且，周海婴后来回忆也说是，上海的周国华告诉许广平一个“奇特”的消息，上海的旧书铺已经接到了北平传来的一份书目，“说是周作人要卖鲁迅在北平的藏书，书目有一册厚”[1]。

虽然猜测是周作人，但卖书的直接原因就在于朱安的生活困顿。来自于上海的生活费因诸多原因断绝了，而周作人所给她的钱虽然由每月的五十元到了一百五十元，但这远远赶不上物价的上涨。她已经过不下去了。

卖书一事，朱安与内山完造有一次通信，从中也能看到一些朱安的生活状况，其中提及：

> 鲁迅生前，我和我婆母周老太太的生活费，每月提前寄到，过年过节总是格外从丰，并且另有存储一千余元，以备不时之虞，我也克尽我的天职，处处节省，自鲁迅逝世之后，我秉承婆婆的意思，把储存之款分月拨作家内的家用，当时有一位许寿裳先生，来代许女士索要鲁迅先生全集的出版权，担保许女士嗣后寄回北京寓的生活费，不使缺少，同时许女士也有信来索取版权，并表示极端的好意，我自愧无能，慨然允诺，当将委托手续全部寄去以后，许女士如何办理，迄未通告，我亦未曾问过，到廿八年冬季，因家用不足，我婆婆周老太太函商许女士，请每月酌加二十元，未能办到，以后婆婆的花费，都由周作人先生担任，银钱之外，米面煤炭，常有送来，水果糕点，应有尽有，房屋亦来修过。卅一年五月，并我每月四五十元之零费没有了着落，只好典卖钗裙，黯自弥补，卅二年三月，我婆母周老太太逝世，一切丧葬费用，全由作人先生担任，并仍每月送我一百五十元，实在可感！虽然这点钱仍是杯水车薪，但我也不便得寸进尺，计较盈绌。
>
> 生活是飞也似的高涨，我的债务也一天天的加高到四千余元，这真使我无法周转！

[1] 周海婴，《鲁迅与我七十年》，南海出版公司，第130页。

我侍候婆婆三十八年，送老归山，我今年也已经六十六岁了，生平但求布衣暖菜饭饱，一点不敢有其他的奢望，就是到了日暮途穷的现在，我也仍旧知道名誉和信用是很可宝贵的，无奈一天一天的生活压迫，比信用名誉更要严重，迫不得已，才急其所急，卖书还债，维持生命，倘有一筹可展，自然是求之不得，又何苦出这种下策呢！

至于许广平得到要出售鲁迅藏书的消息当然很是震惊。于她来说，首要的工作是保护北京鲁迅的藏书。这让她与北京又有了联系。她委托律师在《申报》上发了一则启事，严明鲁迅的遗产应该由鲁迅家属来共同解决，否则都是无效的行为。

同时，据周海婴在其书中回忆，“即托唐弢、刘哲民二位专程北上去向朱安女士说服安慰，保证他的生活费一定及时解决。之后，母亲筹借了一笔钱，存在北平友人处，按月送给朱安女士，这才避免了因战乱而致汇兑阻隔造成她生活的困难。当然，鉴于我们母子自身的困境，每月能付给的生活费是不多的。”

唐弢也就是鲁迅的弟子唐弢，后来他写了《帝城十日解》，这样描写了朱安的生活：

那天宋紫佩陪着哲民和我去到西三条二十一号的时候，天色已近黄昏，朱夫人和原来侍候鲁老太太的女工正在用膳，见到我们，两位老人都把手里的碗放了下来，里面是汤水似的稀粥，桌上碟子里有几块酱萝卜。朱夫人身材矮小，狭长脸，裹着南方中年妇女常用的黑丝绒包头，看去精干。听说我们来自上海，她的脸色立刻阴沉下来。

宋紫佩说明来意，我将上海家属和友好对藏书的意见补说几句。她听了一言不发。过一会，却冲着宋紫佩说：“你们总说鲁迅遗物要保存，要保存！我也是鲁迅的遗物，你们也得保存保存我呀！”

“我也是鲁迅的遗物，你们也得保存保存我呀！”这是笔者所见到朱安最为凄切的话语。

当年，朱安还能看到希望，“我想好好地服侍他，一切顺着他，将来总会好的”，再后来她自比一只蜗牛，“从墙底一点一点往上爬，爬得虽慢，总有一天会爬到墙顶的。可是现在我没有办法了，我没有力气爬了。我待他再好，也是无用。”但最后，大先生还是走了，“看来我这一辈子只好服侍娘娘一个人了，万一娘娘‘归了西天’，从大先生一向的为人看，我以后的生活他是会管的。”[1]



晚年的周作人

可大先生比“娘娘”归西的早，她还可以与“娘娘”一起生活，而今“娘娘”也归西了，只能依靠早就与大先生决裂的二先生生活，喝稀粥，吃酱萝卜，即使如此，也是债台高筑。无论人的荣誉也好，尊严也罢，生存是第一位的，朱安所能做的只有卖掉鲁迅的藏书，别无他途。

最后这件事情当然解决了，朱安也是一个开通的人。这一事件就此平息，“具体地说，售书事件解决后，‘许女士’又从朱安的生活中消失了。没信来，更没钱来”。[2] 朱安等到许广平的钱款却是一年之后。

再说一点关于鲁迅的藏书。郁达夫在《回忆鲁迅》中提及，有次他去拜见鲁迅，“海婴在那里捣乱，翻看书里的插画，我去的时候，书本子还没整理好”。鲁迅却很兴奋，大笑着说，“海婴这个小捣乱，他问我几时死；他的意思是我死了之后，这些书本都应该归他”。[3]

但据王元化在为海婴的《鲁迅与我七十年》所作的序言中透露，建国后，“许广平将和鲁迅有关的一切物品几乎全部捐献了出来，包括鲁迅朋友送给鲁迅的物品和文物，连鲁迅特地为海婴誊抄的《两地书》，海婴摸都没摸一下，就捐出去了”。

[1] 俞芳，《我记忆中的鲁迅先生》，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42页。
[2] 李伶伶，《周家后院》，辽宁教育出版社，第299页。
[3] 朱正，《门外诗话》，凤凰出版社，第32页。

九

很快，抗战胜利了。

1945年12月6日，周作人被捕。他面对军警的枪口说，“我是读书人，用不着这样子”。

在狱中，允许家人每月送钱一次，周作人的最少，仅有五千元。

1946年11月，周作人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褫夺公民权十年”。1947年12月19日，终审，“处有期徒刑十年，褫夺公民权十年”。

1949年1月26日，周作人被保释出狱。作《拟题壁》:“一千一百五十日，且作浮屠学闭关。今日出门桥上望，菰蒲零落满溪间。”

至于兄弟，周作人与周建人一直没有真正的和好。

鲁迅名句，“渡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放在自家兄弟身上最终没有实现。

鸣鸠曾占凤凰巢?

乱世鸳侣郁达夫、王映霞的毁家诗纪

寒风阵阵雨潇潇,
千里行人去路遥。
不是有家归未得,
鸣鸠已占凤凰巢。

郁达夫在福州天王庙里求得此签

十年之后

我们是朋友还可以问候

只是那种温柔

再也找不到拥抱的理由

情人最后难免沦为朋友

十年，于郁达夫，于孙荃，于王映霞，也是如此。

1917 年 8 月 30 日，郁达夫与孙荃订婚，聚少离多，风雨飘摇。

而十年之后的 1927 年，郁达夫结识王映霞，而后在杭州筑风雨茅庐。

再往后，1937，家国蒙难，人亦离乱。

一

事情从 1927 年开始。

这年郁达夫 31 岁。王映霞只有 20 岁。

1927 年 1 月 10 日，郁达夫收到孙荃自北京的来信，觉得伤心极了。因为，“她责备我没有信给她，她说雪地里去前门寄皮袍子来给我，她又说要我买些东西送归北京去”。[1]

而四天之后，事情正在起变化。

王映霞在《我与郁达夫》一书里回忆他们的这次初次见面，时间是在 1927 年 1 月 14 日，王映霞称，“这是一个我无法忘去的日子和时刻”。

这天，她见到了她以前所读过的《沉沦》的作者。

[1] 见郁达夫1927年日记。

王映霞在浙江读女子师范的时候，便已经读过郁达夫的《沉沦》。虽然她觉得这所写的并非现实的生活，并且，郁达夫的作品，让她觉得，有些怕看，有些难为情。[1]


郁达夫与王映霞

王映霞初见到的郁达夫，“身材并不高大”，“乍看有一些潇洒的风度”。郁达夫穿着是一件“灰色布面的羊皮袍子”。

及至 1926 年，王映霞去温州边教书,边学习日文。但到了这年的年终，革命风潮影响到了温州。王映霞与其祖父朋友之子孙百刚一起到了上海。

在此处，王映霞认识了郁达夫。一场乱世鸳侣的故事就此上演。

而此时，根据郁达夫的日记，身穿北京女人“雪地里去前门寄来的皮袍子”的郁达夫，去法租界尚贤里的一位同乡孙君，也就是王映霞所说的孙百刚家里去，“在那里遇见了杭州的王映霞女士，我的心又被她搅乱了，此事当竭力的进行，求得和她做一个永久的朋友”。

这天，郁达夫请客，痛饮一场。在日记中，郁达夫如此描述这当天的感情，“啊啊，可爱的映霞，我在这里想她，不知她可能也在那里忆我？”“南风大，月明风暖，我真想煞了霞君”。

岂不知，在郁达夫见到王映霞的第二天，他还收到了孙荃自北京的来信，“嘱我谨慎为人”，连郁达夫也自己在日记里称，“殊不知我又在为王女士颠倒”，他还为这天王映霞为其斟酒斟茶而兴奋不已。

不仅如此，郁达夫的新的创作动力竟来自于王映霞，“我若能得到王女士的爱，那么恐怕此后的创作力更要强些”，“写小说，快写小说，

[1] 王映霞，《我与郁达夫》，华岳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第12页。

写好一篇来换钱去，换了钱为王女士买一点生辰的礼物”。[1]

王映霞初见郁达夫，“说实话，初次相见，说是我对他有好感，不如说是好奇，说爱慕不如说是敬佩，就好比一个读者见到了自己爱读的那本书的作者一样”。王映霞也知道自己不丑，但却自知不是天下第一美人，“未曾想到却会打动了已经成家立业的他的心”。[2]

于是，从此后，便如同王映霞所写的那样，“从这一天开始，这一位朋友竟接二连三的跑来了许多次，来的次数一多，自然相熟的也快”。郁达夫不仅邀请大家吃饭，还请大家看电影，甚至是听戏。虽然王映霞并不喜欢京戏，但出于礼貌，还是勉强参加。

但郁达夫不是如此，他念着王映霞的一颦一笑，似乎王映霞也对他有意。“又想到了王女士临去的那几眼回盼，心里只觉得如麻的紊乱，似火的中烧，啊啊，这一回的恋爱，又从此告终了，可怜我孤冷的半生，可怜我不得志的一世”。在郁达夫这里似乎一切都是初恋。

郁达夫日日请王映霞他们吃酒，只到 1 月 20 日的日记里便有了“钱又完了”的字样。但王映霞一点的反应就让他觉得“老天爷呀老天爷，我情愿牺牲一切，但我不愿就此而失掉我的王女士，失掉了我这可爱的王女士。努力努力，奋斗奋斗！我还是有希望的呀！”[3]

郁达夫甚至到了借钱度日的地步，两天之后，日记里有了如此的记载，“冒冷风出去，十一点前后，去高昌庙向胡春藻借了一笔款。这几日来，为她而花的钱，实在不少，今日口袋里一个钱也没有，真觉得穷极了”。

王映霞想到的自然是早点离开，她在自传中，自称这是上次开过的“玩笑”，她依旧在考虑着何时归家。还有，就是只要她离开了上海，所有的事情也就自然而然的结束了，便不会再有新的枝节发生，为此，王映霞甚至住在另外友人的家中，以尽可能少的接触到郁达夫。

王映霞的想法是，人一走，郁达夫也会就此消停。

[1] 见郁达夫1927年1月16日日记。
[2]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33页。
[3] 见郁达夫1927年1月20日日记。

但郁达夫这边却不是如此，王映霞返回杭州的消息传来，郁达夫为了与王映霞能够待两个小时，买车票上车，没有找到王映霞，然后从龙华下车，看到从南站开来的车上也没有王映霞，补票到了松江，看到去杭州的车开来，竟然买票去了杭州。第二天，跑到王映霞以前就读的学校里去打听其住址，结果没有找到，在日记里，郁达夫称，“那学校的事务员，真昏到不能言喻……”

没有王映霞的消息，郁达夫郁闷地去跟朋友喝酒，醉酒后“就上马路上去打野鸡”[1]甚至第二天去吸鸦片[2]。到了1月30日，郁达夫收到了王映霞的信，信中王映霞告诉他是在何时离开的上海，这让郁达夫很是懊悔没有去北车站等候。

郁达夫给王映霞写信，并不能及时的得到回复，在收不到王映霞的信的时候，他也曾想，“薄情的王女士，尤其使我气闷。她真是一个无情者，我真错爱她了。”[3]

其实，此时的郁达夫也在想念着北方的儿女，并且临近新年，一个人也有了孤苦无依之感。元旦这天，外面的声声爆竹声，让他不禁感慨，“这一种漂泊生活，不晓得要哪一年才告结束”。在一个人的时候，他也会想自己的半月的单恋的结果，也会黯然泪下。甚至有些时候，他还会“想来想去，终觉得我这一回的爱情是不纯洁的，被映霞一逼，我的抛离妻子，抛离社会的心思，倒也动摇起来了”。[4]他甚至在日记里写，“我时时刻刻忘不了映霞，也时时刻刻忘不了北京的儿女。一想起荃君的那种孤独怀远的悲哀，我就要流眼泪，但映霞的丰肥的体质和澄美的瞳神，又一步也不离的在追迫我。”[5]

但动摇归动摇，郁达夫毕竟放不下，王映霞也断断续续的给郁达夫

[1] 见郁达夫1927年1月25日日记。
[2] 见郁达夫1927年1月25日日记。郁达夫在此期间不止一次的提到吸食鸦片。在2月8日这天，他也是如此，日记里写，“又喝了许多酒，找出了一个老妓，和她去燕子窠吸鸦片烟吸到天亮”。2月13日，他在日记里写，“本来和周静豪约好，上他家去睡的，可是因为夜太深，所以不去，走上法租界的花烟间去，吸了三个钟头的鸦片烟”。
[3] 见郁达夫1927年2月6日日记。
[4] 见郁达夫1927年2月27日日记。
[5] 同上。

回信。这些信往往是告诉郁达夫彼此只能做一般的朋友，不能有过多的奢望的。[1]

更何况，作为一个有家室的人，郁达夫本身的追求就受到了朋友们的反对。而王映霞经不住纠缠，也在1927年的4月3日，自上海回杭州后，向其母亲诉说了事情的经过。“母亲听后竭力反对，怪我不该那么随便地和一个已有家室的男人密切来往，我们家不管怎样，在杭州也算是体面的人家，况且他又没有固定的经济来源，还说我将来肯定要吃苦的”。[2]

但郁达夫称，“我的北京的女人，要她不加你我的干涉，承认我们的结婚，是一定可以办到的，所怕的就是你母亲要我正式的离婚，那就事实上有点麻烦，要多费一番手续”。[3]

这些回信往往又重新勾起郁达夫的“相思”。2月9日，他总算收到了王映霞的回信，但王映霞并不同意他去杭州的动机。此时的郁达夫也曾想断了此份感情。

接下来的两天里，郁达夫连着写了三封信给王映霞，“诉说了一遍我的失望和悲哀，也和她长别了，并告诉她想去巴黎，葬送我这断肠的身世。”“大约我和她的关系将从此中断了”。如此云云，但依旧是牵肠挂肚的“咒死了命运之神，使我们两人终于会在这短短的生涯里遇到了”。“我多么希望她明天再有信来”……如此种种，李后主所谓“剪不断理还乱”的离愁别恨，放在郁达夫身上倒是合适。

而在郁达夫看来，王映霞此时也给郁达夫信件，只是“王女士的这样的吞吞吐吐，实在使人家一点儿也摸不着头脑，你说叫人要不要气死呢”？[4]

坚持，总是有结果的。2月28日，两人就去江南大旅社密谈。自午后两点多开始，一直到五点多，三个多小时，然后去喝酒。虽然郁达夫只是“亲亲热热的握了一下手”，郁达夫甚至后悔，在旅馆的时候为何不再勇敢些，“否则我和她的 First kiss 已经可以封上她的嘴了”。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38页。
[2]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56页。
[3]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57页。
[4] 见郁达夫1927年2月12日日记。

接下来，似乎顺理成章。一切都来自于郁达夫的日记。

3月5日，“我怀抱着她，看了半天上海的夜景……她已誓说爱我，之死靡他，我也把我爱她的全意，向她表白了。”

3月7日，“我和她抱着谈心，亲了许多的嘴，今天是她应允我 Kiss 的第一日。”期间，郁达夫去杭州，觉得不可名状的愉快，因为王映霞的母亲似乎不是他们恋爱的阻碍者。

到了3月26日，日记里已经是，“我一边抱拥着映霞，在享受完美的恋爱的甜味，一边却在想北京的女人，呻吟于产褥上的光景。啊啊，人生的悲剧，恐怕将由我一人独演了。”

根据王映霞的记载，郁达夫生病，去杭州治病，促成了两人的接近。“由于接近，了解得较先时深，同情也就更甚。于是我在祖父的宽容，妈妈的勉强同意下，将我和郁达夫的婚约关系正式公开在亲友的面前了。”

6月5日，郁达夫和王映霞在杭州聚丰园餐厅正式宴客订婚。第二年2月，两人在上海正式完婚，一月后迁入上海赫德路嘉禾里居住。

而孙荃，她作为郁达夫的发妻，这个打击自然不可想象。

虽然，他们也曾经“别有伤心深意在，离人芳草最相思”，也曾经“不是阿侬抛不了，郎太多情”。

但毕竟，“郎太多情”，终于孙荃退居幕后，断荤茹素。

50年后，1978年孙荃去世。

二

十年之后，情人难免沦为朋友。

纵是神仙眷侣，郁达夫与王映霞，亦复如是。

十年间，王映霞持家有方，买家具，学习做饭烧菜，浆洗，持家还债，催稿酬，生活拮据的时候，甚至将母亲陪嫁的金饰当掉，与妈妈合用一个梳子。

郁达夫与王映霞的结合，被柳亚子称之为富春江上神仙侣，但纷争还是来了。

1939 年 3 月 5 日，郁达夫在香港《大风》旬刊公开发表《毁家诗纪》，其中有“敢将眷属比神仙，大难来时倍可怜”之句。

这组诗的发表，算是郁达夫一方披露了其情变的前后。

郁达夫曾谓，“文学作品，都是作家的自叙传”，那么，关于其自身心绪、情感，也自然可以从作品中看到一些端倪。这位写旧诗的才子，多情的末代格律之王，也多如是。以下记录，皆本其《毁家诗纪》。

而对于王映霞这边，王映霞也有一些记录两人交往的文章留世。手头有两个版本的《王映霞自传》，一个是安徽文艺出版社的版本，出版于 1991 年 5 月，印数 3600 册。宋体“郁达夫前妻的自传”副标题，与主标题几乎是一样的字号。

这个版本的书，有内容简介，其中，有这样的字句，“近年来，海内外出现一股研究郁达夫的热潮，他俩的浪漫轶事也再度出现在读者面前，但不可避免的有些是以讹传讹，有些是纯粹‘创作’。为了廓清史实，为海内外读者与研究者提供第一手资料……映霞老人以生动细腻的女性文笔，真实地记写了她与郁达夫共同生活的经历……”

这个版本的《王映霞自传》还有王映霞自己写的《前言》。《前言》也称自己写作这本书的原因是随着郁达夫研究的热潮，很多关于王映霞以及郁达夫的书面世，但难免不准确，为了以正视听，所以自己要呈现一个完整的、立体的王映霞的形象。其实，这跟出版前言的意思是一致的，也就是给读者一个比较真实完整的王映霞，也有以正视听的意味。

而江苏文艺出版社的《王映霞自传》则舍弃了“郁达夫前妻的自传”这样的副标题，出版于 1996 年 12 月。出版前言等也都不再存在。

两个版本的大致内容是相同的，所以，在本文的写作中，将本着江苏文艺的版本来叙述王映霞自身对于这场情感的经历。

三

1938 年 7 月 5 日，郁达夫在汉口《大公报》第四版刊登《启事》，全文如下：

王映霞女士鉴：

乱世男女离合，本属寻常，汝与某君之关系，及搬去之细软衣饰、现银、款项、契据等，都不成问题，唯汝母及小孩等想念甚殷，乞告一地址。

事情还得从前说起。

郁达夫到杭州，被浙江党政要人奉为上宾，郁达夫在此耗资一万七千元建造风雨茅庐。虽名为风雨茅庐，但非杜少陵秋风所破之茅庐，藏书几千册，连铁门及花木都是杭州市长所赠，所以，叫风雨别墅也不为过。但两月后，郁达夫就远行福建。

此后，于郁达夫来说，确实国难家仇。日军进犯，王映霞避居富阳、丽水，而其母亲在日军入侵富阳之际，饥寒而死。风雨茅庐在日军进犯后，也遭遇兵火，成了日军养马之地，数万藏书尽毁。

而婚姻却在此时出现了危机。

1936 年初，神州已经起了烽火。应福建省主席陈仪之邀南下，郁达夫到福建后被任命为省政府参议，月薪三百元。

郁达夫在福建常常想念杭州，他刚刚在杭州建成风雨茅庐两月左右。

而此次南行，在郁达夫看来，本来是为了“饱采南天景物，重做些记游述志的长文”，可有谁能知道这竟然成了“毁家之始”。国难开始，家难也开始。

而其结庐杭州之后，家中友人往来频繁，郁达夫也不避男女，浙江省教育厅厅长许绍棣亦是其中之一。西安事变起，郁达夫电王映霞去福建，住到了 1937 年 5 月，王映霞北归，回到杭州后，就有风言风语传到了郁达夫的耳中。

郁达夫自述，“到闽后，欲令映霞避居富阳，于富春江南岸亲戚家赁得一屋。然不满两月，映霞即告以生活太苦，便随许君上金华，丽水去同居了。其间曲折我实不知。只时闻自浙江来人言，谓许厅长新借得一夫人，倒很快乐，我亦只好一笑付之。我亦深知许厅长为我的好友，又为浙省教育界领袖，料他乘人之危，占人之妻等事，决不会做。况且，

日寇在各地之奸淫掳掠，日日见诸报上，断定在我们自己的抗战阵营里，当然不会发生这种事情。但是人之情感终非理智所能制服，利令智昏，欲自然亦能掩智。所以，我于接到映霞和许君同居信后，虽屡次电促伊来闽，伊终不应。”

在福州，郁达夫在天王庙里求得此签："寒风阵阵雨潇潇，千里行人去路遥。不是有家归未得，鸣鸠已占凤凰巢。”

诗后，达夫自谓，“一九三八年一月初，果然大雨连朝，我自福州而延平，而龙泉，丽水。到了寓居的头一夜，映霞就拒绝我同房，因许君这几天不去办公，仍在丽水留宿的缘故。第二天，许君去金华开会，我亦去方岩，会见了许多友人。入晚回来，映霞仍拒绝和我同宿，谓月事方来，分宿为佳，我亦含糊应之。但到了第三天，许君自金华回来，将于下午六时去碧湖，映霞突附车同去，与许君在碧湖过了一晚。次日午后，始返丽水。我这才想到人言之啧啧，想到了我自己的糊涂，于是就请她自决，或随我去武汉，或跟许君永久同居下去。在这中间，映霞似亦曾与许君交涉了很久，许君似不肯正式行结婚手续，所以过了两天，映霞终于挥泪别了许君，和我一同上了武汉”。

对于许绍棣是其两人分手的导火索，王映霞倒也承认，她自叙，“我和郁的争吵、出走、最后利益，凡事种种似乎均归之于由于我和许绍棣相识为导火索”。[1]但是，“至于外面流传什么‘丽水同居’之事，纯属造谣”。[2]

关于这次吵架，王映霞的叙述是这样的。当年，郁达夫从台儿庄劳军归来，王映霞根据经验得知，郁达夫又要发脾气，不仅要发脾气，脾气发完后，还要出走。战事频仍，郁达夫一走，一个家庭就没有人能挑得起这份重担，于是王映霞先开口，“你又打算走么？要走，可以的，你须把三个儿子也带了走。否则，就让我走。”未曾想，王映霞得到了几个很坚定的字，“你走就你走”。[3]

王映霞一气之下，离家出走。王映霞去了曹炳哲家，并在自传中称，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71页。
[2]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72页。
[3]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77页。

其出走，出走到何处是经过一番思考的。并且，按照王映霞的说法，“曹律师把我的住处暗暗地去告诉了郁达夫”。如果据此分析，郁达夫应该不会做出什么举动的。

郁达夫叫了许多自己的同事，去家里看“情书”，并给蒋介石和陈立夫写信告状，让他们管管许绍棣。[1]

接下来就是郁达夫在《大公报》上刊登的启事了。男女情事，本是坊间热议的对象，更何况又是名流，桃色新闻，一时间，满城风雨。为何有了地址，还照样发出这则启事呢？后来，郁达夫写《国与家》，提到，“而当这广告文送出之后，就在当天晚上，便有友人送信了，说是她仍在武昌”。这种解释是说得通的，报纸广告到了郁达夫想要撤下的时候，早已印刷。但是，这篇文章中还说，“就在《大公报》上登了两天寻人的广告”。不知何意。

在杭州市市长周象贤以及浙江《东南日报》主笔胡建中等友人的调停下，双方都做了让步，7月9日，签订《协议书》，“达夫、映霞因过去各有错误，因而时时发生冲突，致家庭生活，苦如地狱，旁人得乘虚生事，几至离异。现经友人之调解与指示，两人各自之反省与觉悟，拟将从前夫妇间之障碍与原因，一律扫尽，今后绝对不提。两人各守本分，各尽夫与妻之至善，以期恢复初结合时之圆满生活。”

第二日，7月10日，郁达夫又在《大公报》登出一则《道歉启事》。启事称，“达夫前以神经失常，语言不合，致逼走妻王映霞女士，并在登报寻找启事中，诬指与某君关系及携去细软等事。事后寻思，复经朋友解说，始知全出于误会。兹特登报声明，并深致歉意。”

王映霞自传中引用了曹聚仁先生的一句话，“一个诗人，他住在历史上，他是个仙人，若住在你的楼上，他便是个疯子”。并且，曹聚仁还在一篇名为《也谈郁达夫》的文章中说，“达夫有点精神虐待狂”。这得到了王映霞的认同。

感情，看似复合了。但事实上，远远没有。

---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179页。

1938 年底，郁达夫回福建。但是，他依旧经常给丽水打电报，“询问我是否已经到了丽水，去和许绍棣同居了等等”。[1]

四

关于此次纷争。还有其他的说法。

据央视所播放纪录片，《那场风花雪月的往事——风雨茅庐：郁达夫／王映霞》，此时的王映霞实际上已经堕胎一次。

1938 年春天，王映霞瞒着郁达夫，请诗人汪静之假扮自己的丈夫前往医院堕胎。

诗人汪静之有遗作《王映霞的一个秘密》，文中称，汪静之发现王映霞堕胎非为郁达夫后并没有敢告知郁达夫真相，慑于戴笠之淫威以及出于对郁达夫保护的目的，将真相隐瞒了下来。

> 我当时考虑要不要告诉达夫：照道理不应隐瞒，应把真相告诉朋友，但又怕达夫一气之下，声张出去。戴笠是国民党的特务头子，人称杀人魔王。如果达夫声张出去，戴笠决不饶他的命。太危险了！这样考虑之后，我就决定不告诉达夫，也不告诉别人。后来达夫从前线慰问团回武昌了，我见他的时候，一句不泄露。不久，我要到广州去了，去向达夫告别。一进去看见达夫和映霞正在争吵。达夫一见我，就指着映霞，一边哭一边向我说：“这个不要脸的女人，她居然和人家睡觉！”我一听，心里就很着急，怕达夫声张出去，杀人魔王马上会置他于死地。为了免得他闯祸，我就帮映霞掩饰。我说：“不会的，你不要信谣言。”达夫马上说：“哪里是谣言！她的姘头许绍棣的亲笔信在我手里！”我听了马上就放心了。

汪静之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写了此文，并称：“我的妻子已去世，妻子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185页。

的三位同学也已去世，如果那三位同学没有告诉别人，恐怕就仅存我一人知此秘密了。为了不愿我的老朋友、‘五四’文坛的一位杰出作家郁达夫所遭受的莫大的耻辱悲惨的命运，永远沉冤不白，今天我下决心，一气写完这个秘密。”

若汪静之所言属实，那么，郁达夫后来在王映霞别去衣衫上所书“下堂妾王氏改嫁前之遗留品”，并将此债记在了许绍棣的身上，倒是冤枉了许绍棣。

但郁达夫发现了许绍棣之情书，并引发了其夫妻纷争的加剧。而王映霞的说法是，这些情书只是“给许绍棣介绍孙多慈的几封来往信件”。[1]

汪静之的此种说法，是否可以作为信史，也无从考证了。只是，汪静之临死才说出此秘密，是让人颇费思量的。

王映霞之自传中，自然是没有提及此事的。此处将汪静之的此种说法再次列在这里，只是想让这一件事情的诸多观点及各当事人之回忆能够得以表达。至于谁是谁非，谁真谁假，只有当事人清楚。

五

1938 年，郁达夫任新加坡《星洲日报》副刊主编，王映霞和儿子一起前往。

对于此次南行，王映霞称，去新加坡是郁达夫早就安排好的，并且已经在其不知情的情况下为其母子申领了护照。“我无言以答，在这男子为中心的社会，我只得遵命。”[2]

王映霞回忆，到了新加坡，本来她受邀主持《星洲日报》的妇女专栏。但是，郁达夫并不同意，还称，“如果嫌在家里太空，可以在家里数米”。[3]

但是，郁达夫却在香港《大风》创刊一周年特大号上发表了《毁家诗纪》，一十九首。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179页。
[2]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87页。
[3]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0页。

诗末，做词，唤作《贺新郎》。

并写小序，称："到闽后即接映霞来书，谓终不能忘情独处，势将处于我不在中，去浙一行。我也已经决定了只身去国之计，她的一切，只能由她自决，顾不得许多了。但在临行之前，她又从浙江赶到了福州，说将痛改前非，随我南渡，我当然是不念旧恶的人，所以也只高唱一阕《贺新郎》词，投荒到这炎海中来了。"

词末，郁达夫做注，"许君究竟是我的朋友，他奸淫了我的妻子，自然比敌寇来奸淫要强得多。并且大难当前，这些个人小事，亦只能暂时搁起，要紧的，还是在为我们的民族复仇！"

这组诗，郁达夫不要稿费，只求发表。而《大风》却寄往了国民党要人之手。

1939 年 3 月 5 日，《大风》周年特大号寄到王映霞的手中。让她觉得，"不能相信自己的目力。如果撇开了事实而来看这十几首诗的话，实在是写得清新流丽，哀婉动人，是近代以来，中国诗坛上难得的杰作"。[1]

而郭沫若对这些诗词的评价也用了类似的话，"达夫把他们的纠纷做了一些诗词，发表在香港的某杂志上。那些诗词有好些可以称为绝唱，但我们设身处地替王映霞着想，那实在是令人难堪的事。自我暴露，在达夫仿佛是成为一种病态。说不定还要发挥他文学的想象力，构造出一些莫须有的家丑。"

这期间用了"自我暴露""病态""想象力""莫须有"一类的词语。

看到这组诗后，婚姻终于散了。

对此的答复，王映霞写了两封信，分别是《一封长信的开始》以及《请看事实》。写好之后，也寄给了杂志的编辑，要求发表。

其中有这样的话，"一个未成年的少女，是怎样的被一个已婚的浪漫男人用诱和逼的双重手段，来达到他的目的？""兽心易变，在婚后的第三年，当我身怀着第三个孩子，已经九足月的时候，这位自私、自大的男人，竟会在深夜中窃取了我那仅有的银行中五百元的存折，偷跑到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198页。

他已经分居了多年的他的女人身边，去同住了多日。"[1]

对于郁达夫所称，王映霞表示"痛改前非""随我南渡"一类的话，王映霞干脆说，"谁曾放过这样的屁？天下是有那么善良的丈夫么？"

1940年3月，双方离婚。不过，按照王映霞的说法，"但是郁达夫没有把进新加坡的护照交我，使我无法申请回国护照。因为，按照新加坡的规定，若没有进新加坡的护照是不能领取出国的护照的"。[2]

护照被郁达夫锁在了办公室的保险箱里，没有护照，王映霞自然不能离开，一直到这年5月，王映霞才得到她的护照，然后得以回国。

开船之前，《星洲日报》的总经理胡昌耀派人送去200元钱，以作川资。临走，王映霞给郁达夫做了几套新的衣裤，带走了几件自己的替换衣服。

一段姻缘到此结束，两人离婚。时年，郁达夫45岁，王映霞33岁。

随后，郁达夫和王映霞分别在新加坡、香港和重庆三地刊出离婚启事，这对神仙眷侣，从此劳燕分飞。

郁达夫后来似有悔意。写诗，"愁听灯前儿辈语，阿娘真个几时归"。

但阿娘是再也不归了。

1942年4月，王映霞在重庆再披嫁衣，她与国民政府外交大员王正廷的得意门生钟贤道结婚。

婚礼十分的"场面"，结婚的启事分别刊登在了重庆的《中央日报》，香港《星岛日报》以及浙江的《东南日报》上。

王映霞自己回忆，"仪式是相当隆重而热闹的，震惊了整个山城重庆。花篮竟从礼堂一直排列到大门口，来道贺的相识与不相识的来宾，连我自己也数不清多少。一查签名簿，才晓得有一半是我不相识的。当时重庆的中国电影制片厂，还来拍摄了几十张相片"。[3]

而郁达夫再也没能归来。

1942年，17岁的郁黎民在王映霞刊登结婚启事的《东南日报》上写文章，标题是《寻找爸爸郁达夫》。

[1]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200页

[2]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221页。

[3]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228页。

现在读之，犹觉凄然。“归来吧！爸爸……富春江上往来的点点白帆，子女们正等着您的归帆呢！”

郁达夫早年文章，多发表在《东南日报》。年幼的郁黎民想，向《东南日报》投稿，父亲看到的几率应该很大吧？但结果杳无音信。[1]

郁达夫是再也不能归来了。

日本侵占东南亚，1943 年郁达夫在印尼化名赵义，在李爷公务（Pajakoem Bceh）和朋友合开赵家记酒厂。9 月经朋友介绍，和华侨姑娘何丽有结婚。

何丽有本名陈莲有，因其貌平庸，郁达夫跟她开玩笑，改名何丽有，意思很明确，即何丽之有。

一直到郁达夫被害，她都不知道郁达夫的真实身份，以为他只是一个酒厂老板。

郁正民后来回忆称，在郁达夫遇害前几年里，父亲每年都要写一次遗嘱，以防不测。[2]

王映霞自传中称，“我毫不怀疑他至死还爱着我，甚至在内心深处觉得对不起我”。[3] 只是，已经无从考证了。

后人所能知道的是，郁达夫神秘失踪，埋骨异邦，再也没能踏上故土。

[1] 王国平，《远去的父亲郁达夫》，光明日报，2007年2月28日，第12版。
[2] 郁正民，《还我父亲郁达夫》，东方网。
[3] 王映霞，《王映霞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第320页。

对照记

张爱玲与胡兰成的战时岁月

阳台下静安寺路的电车叮当来去，亦天下世界依然像东风桃李水自流。我与爱玲说起小周，却说的来不得要领。一夫一妇原是人伦之正，但亦每有好花开出墙外，我不曾想到要避嫌，爱玲这样小气，亦糊涂的不知道妒忌。

胡兰成

张爱玲与胡兰成在抗战期间的交集是很少的。

彼时，张爱玲的主要时光在读书和写作，她仅是一个刚刚成长，却又才华出众的大学学生，只是时运不济，遭遇国难。张爱玲想往外走，不过是逃离家庭，到英国去，但她最后去了香港，太平洋战起，还是回到上海。

而胡兰成则是“旧式才子”[1]，胡兰成也朝外走，走出故土，因了才情，天下动了刀兵，他摊上政治的事，“亦像桃花运的糊涂”。他从乡下到了上海，也去了香港，最后还是回到了上海。这两人的轨迹，竟然如此的合拍。

战初的1937年，张爱玲仅17岁，到战争结束的前两年，她初识胡兰成，也不过23岁。此时，胡兰成是汪精卫政府的经济委员会特派委员。婚后胡兰成很快到了湖北，创办《大楚报》，一年之后胡兰成开始了逃亡的路途，两人就此离散。

因为战事，张爱玲的太多经历被改写，甚至不得不偏离了原来的轨道。胡兰成又何尝不是？二人就如同一条相交的线，原本彼此走着，因了时间，也因了机缘，在某一刻相交，然后离开，一对“临花照水人”，给世人留下叹息。

张爱玲在《对照记》中是没有胡兰成半点影子的，这里仅是借了张爱玲的题目，对照了两人的岁月。

一

1937年，抗战爆发。时局已经风雨飘摇。

[1] 止庵，《今生今世》序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第3页。

于胡兰成与张爱玲而言，他们两人在这一年里，一人出狱，而另一人则离家。虽然，他们相遇还要在多年之后，但却都聚合在了上海。

这年年初，刚而立之年的胡兰成在狱中给白崇禧写信，此时他因为在报纸上鼓吹抗日而遭受着牢狱之灾。1936 年，胡兰成受第七军军长廖磊的聘请兼办《柳州日报》，他不仅在报纸上鼓吹抗日，更鼓吹抗日要与民间起兵开创新朝的气运结合。由此，他遭遇了人生的第一次牢狱之灾。

因为给白崇禧写信，他总算得到了释放，白崇禧还让人送给了他 500 元路费。于是，胡兰成开始携一家北返。

胡兰成一路北返，走湖南，转道汉口到南京而上海，最后回到了胡村。此时的胡兰成已经父母双亡，加之又在出狱的前一天夜里梦见母亲，他心情沮丧，断无闲心发幽古之情，他在《世上人家·路入南中》如此描述，北归之时“好像小时去杭州读书归来，船车上单是谨慎谦虚。而虽是现在，我亦身上一无所有”。

胡兰成后来曾说，“今我飘零已半生，但对小时的事亦只思无恋，等将来时势太平了我亦不想回乡下去住，惟清明回去上坟是理当”。而今，他算是归来，去给父母与玉凤上坟。“只觉得自己仍是昔年的蕊生，有发现自性本来的凄凉与欢喜”。

胡兰成返乡，途经上海，经过上海时，拜见广西一中的同事、现在《中华日报》任职的古泳今。当日在广西，也是古泳今待胡兰成最好。

回家乡后，他写了两篇文章，一篇论中国手工业，一篇分析该年关税数字，刊《中华日报》并被日本《大陆新报》译载。4 月，胡兰成被《中华日报》聘为主笔，去上海。

而据刘川鄂的《张爱玲传》载，此时，张爱玲所在的学校也就不在沪西上课，改为大陆商场。但是，第二年夏天才“借贝当路美国礼拜堂举行毕业典礼，爱玲也参加了”。

如果按此，张爱玲应该是 1938 年才毕业。但大多数的文章都认为是在 1937 年的夏天张爱玲就已经中学毕业。这也可能是计算的标准不一致的原因。

张爱玲的弟弟在回忆录中也是如此写的，“1937 年夏天，姐姐从圣

玛利亚女校毕业。她向父亲提出要到英国留学的要求，但被拒绝了。父亲那时经济状况还没有转坏，但他和后母吸鸦片的日常开支太多，舍不得拿出一大笔钱来让姐姐出国。姐姐当然很失望，也很不高兴，对我父亲及后母的态度就比较冷淡了”。[1]

此时，张爱玲的母亲与其美国男友返回了上海。本来这已经是很好的事情，自己中学毕业，母亲又归来。但是，在张爱玲出国读书的事情上发生了争执。当然，也有女人的争风吃醋，比如她的后母就因为这件事当场大骂，说：“你母亲离了婚还要干涉你们家的事。既然放不下这里，为什么不回来？可惜迟了一步，回来只好做姨太太！”

于是，在这年发生在张爱玲身上的另一件大事在于逃出张家。

关于这段时间的经历以及逃离的原因，1944 年的 7 月，张爱玲自己有文章唤作《私语》，说得很是清楚，想来是不必赘言的。

沪战发生，我的事暂且搁下了。因为我们家邻近苏州河，夜间听见炮声不能入睡，所以 到我母亲处住了两个礼拜。

回来那天，我后母问我：“怎么你走了也不在我跟前说一声？”我说我向父亲说过了。她说：“噢，对父亲说了！你眼睛里哪儿还有我呢？”她刷地打了我一个嘴巴，我本能地要还手，被两个老妈子赶过来拉住了。我后母一路锐叫着奔上楼去：“她打我！她打我！”

在这一刹那间，一切都变得非常明晰，下着百叶窗的暗沉沉的餐室，饭已经开上桌子，没有金鱼的金鱼缸，白瓷缸上细细描出橙红的鱼藻。我父亲趿着拖鞋，啪达啪达冲下楼来，揪住我，拳足交加，吼道：“你还打人！你打人我就打你！今天非打死你不可！”我觉得我的头偏到这一边，又偏到那一边，无数次，耳朵也震聋了。我坐在地下，躺在地下了，他还揪住我的头一阵踢，终于被人拉开。我心里一直很清楚，记起我母亲的话：“万一他打你，不要还手，不然，说出去总是你的错。”所以也没有想抵抗。

[1] 张子静，《我的姐姐张爱玲》。

张爱玲没有抵抗，但是她的脸上已经满是红色的手印。她想到巡捕房报案，但是房门已经被父亲锁死。

一般女孩子在家里受了委屈是会跟父母撒泼的，此种情形之下，作为家长的都会败下阵来。但张爱玲的撒泼没有收到如此的效果，她对着门一阵乱踢，换来的是父亲飞来的一只大花瓶，好在她头稍微歪了一歪，飞了一房的碎瓷。不仅如此，父亲甚至宣称要用手枪打死她。



张爱玲

祸不单行，她在筹划逃走的时候，生了沉重的痢疾，差一点死了。张廷重一开始没有替她请医生，也没有药。这个时候，张爱玲的心是灰暗的，“病了半年，躺在床上看着秋冬的淡青的天，对面的门楼上挑起灰石的鹿角，底下累累两排小石菩萨——也不知道现在是哪一朝，哪一代……朦胧地生在这所房子里，也朦胧地死在这里么？死了就在园子里埋了”。

在《私语》中，张爱玲不知道出于何种原因，漏写了一段，就是其父亲帮她打针治病。张子静在《我的姐姐张爱玲》中是这样记述的：“原来何干见我姐姐的病一日日严重，惟恐我姐姐发生什么意外，她要负连带责任。她躲过我后母的注意，偷偷地告诉我父亲，并明确表明我父亲如果不采取挽救措施，出了事她不负任何责任。何干是我祖母留下的老女仆，说话比较有分量。我父亲也考虑到，如果仍撒手不管，万一出了事，他就要背上‘恶父’害死女儿的坏名声，传扬出去，他也没面子。”

“于是父亲选择了消炎的抗生素针剂，趁后母不注意的时候到楼下去为我姐姐注射。这样注射了几次后，姐姐的病情控制住了。加上老保姆何干的细心照料和饮食调养，姐姐终于恢复了健康。”

如此，张爱玲算是有了一条性命，才有了以后发生的诸多故事。

但她所希望和努力的还是逃走，终于她有了机会，趁着两个巡警换班的机会，她飞快地逃走。等她真的站在大街上的时候，虽然四处依旧是新年要来临时候的阴冷，但她还是觉得这个世界真是太可亲了，甚至走在街上的时候，“每一脚踏在地上都是一个响亮的吻”。

如此，在1938年，旧历年的前一天，张爱玲逃出父亲家，从此与父亲家告别。也是在这一年开始，张爱玲开始了她的公寓生活，与母亲和姑姑住在一起。

张爱玲要过一种新的生活了，她在位于开纳路的开纳公寓和母亲及姑姑共同生活。后来，又搬到了爱丁顿公寓五楼五十一室。

张爱玲那段时间每天带一碗菜到对街舅舅家去吃饭，不知道胡兰成那个时候会不会见到一个仅有18岁的姑娘每天穿街而过。

不过，此时的胡兰成也是心情落寞。淞沪会战，炮火之中的张爱玲因为去与母亲住了一段时间而与父亲决裂。而胡兰成则在这个时候，身陷困顿，他在报社的安排下，避难法租界，一家三口住在一个亭子间里，报社只能给他每月四十元的生活费，仅房租就要12元。当然，这钱也算是不少，同样的时刻，在南京，张恨水办《南京人报》，总编辑月薪也不过是40元。[1]

胡兰成的艰难之处在于，此时他刚生出的孩子，未出满月便生了肺炎，堂堂一份报纸的主笔去找上司林柏生借钱，也只借到了15元。最后，孩子还是夭折，胡兰成心如刀绞。

陶方宣写《大团圆》，写至这一段，“胡兰成始终不说话，也不哭，他牵着广来、搀扶着金紫云，跟着那辆运尸车，走过一条又一条空无人烟的黑漆漆的街道”。

他神情落寞之下，一个乡下来的、落魄的文人，怎么会在一个偌大的城市里注意到一个年幼的姑娘呢。回头想想，这人海茫茫的确是值得叹息的事情。

[1] 张恨水，《写作生涯回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57页。

当然，张爱玲的情况也不好过，但也还是比胡兰成好一些，张爱玲毕竟是世家。

张子静在《我的姐姐张爱玲》中记载，“姐姐从来没做过家事，没搭过公交车，离开我父亲的家后，这些都需从头学起。母亲和姑姑教她怎样过不再有人服侍的生活：包括洗衣服，做饭，买菜，搭公交车，省钱……”

当然，她早就有梦想，“在前进的一方面我有海阔天空的计划，中学毕业后到英国去读大学，有一个时期我想学画卡通影片，尽量把中国画的作风介绍到美国去。我要比林语堂还出风头，我要穿最别致的衣服，周游世界，在上海自己有房子，过一种干脆利落的生活。”从《流言》的写作来看，她的这种计划应该是此前就有了，而不是在逃离父亲家之后。

她还是打算出国，考伦敦的大学，要实现他的英国梦。母亲为她请了一个犹太裔的英国人，以每小时 5 美元的价格为她补习数学。张爱玲参加了那年伦敦大学远东区的入学考试，得了第一名。[1]

但她最终没能去成英国，只好去了香港。原因只有一个，因为战事。

这年，张爱玲回到了母亲的身边，但她的弟弟就没有如此幸运，“我逃到母亲家，那年夏天我弟弟也跟着来了，带了一张报纸包着的篮球鞋，说他不回去了。我母亲解释给他听，她的经济力量只能负担一个人的教养费，因此无法收留他。他哭了，我在旁边也哭了。后来他到底回去了，带着那双篮球鞋。”[2]

寻母而不被收留，这是怎样的残酷。

二

1938 年初，胡兰成被派往香港，担任《南华日报》的总主笔，但每月只有 60 元港币，他还在国民政府研究国际局势的机关蔚蓝书店任事。

[1] 周芬伶，《张爱玲哀与伤——张爱玲评传》，上海远东出版社，第152页。
[2] 张爱玲，《流言》。

胡兰成在这里依旧无登山望海之心，每日里还是穿着布衣蓝衫，下班买菜回家，间或带着儿子去捉蜻蜓去散步。他这种自己的描述，用今天的眼光看来，近乎厨男。

此时上海战起，但香港暂时安静，每到夜里也是灯火通明，但胡兰成如同乡间一般，入夜即睡。

胡兰成做错的事情在于汪精卫发动“艳电”，他亦随声附和，及至“和平运动初起时，从汪先生夫妇数起连我不过十一人，其后成立政府，也奄有东南半壁江山，拥数十万之众，直到覆亡流离惊恐，但是世上其实亦平平淡淡”。[1] 他分明是将自己当做这十一人之中了，这抗日战争，烽火八年，他竟然写的“这世上其实亦平平淡淡”是让人称奇的。

但他“时来运转”的时候来了，来年新春，二月，陈春圃约胡兰成见面，交了一封汪精卫的亲笔信，上面写的是，“兹派春圃同志代表兆铭向兰成先生致敬”。这如何得了，更要命的是，胡兰成才知道此前汪精卫也给他写过信，但曾经借与他十五元钱的林柏生没有转交罢了。等陈春圃知道他 60 元的月薪之后，更是吃惊，甚至表示，“这怎么可以，汪先生是不知道，汪先生知道了一定心里不安的。”果然，不出几日，“汪夫人到香港，叫林柏生太太来接我去见她，当即把我的薪水增为三百六十元港币，另外还有二千元机密费”。

如此一下，胡兰成的薪水增加到了 6 倍，是《中华日报》生活费的 9 倍。想必书生如他，也感激涕零的。

未几，胡兰成也离开香港回到上海了。

而在胡兰成离开香港的 1939 年，张爱玲 19 岁。她拿着伦敦大学的成绩单依旧怀着红蓝色的英国梦，来香港入读香港大学的文科。

为了她的这个梦，在香港大学期间，她甚至只用英文写作，是为了将英文念好。以至于港战后回国，插班入圣约翰大学，竟然中文不及格。

在这段时间，张爱玲的学习成绩是优秀的，一个教了十几年书的先生十分感叹地对张爱玲说，他从来没有给过像给张爱玲考卷上这么高的

[1] 胡兰成，《今生今世》。

分数。[1] 甚至在香港大学的二年级的时候,张爱玲独自获得了两个奖学金,凭借这个成绩她可以免费去牛津读大学。

当然,张爱玲除了希望通过刻苦学习取得好成绩,以便被保送到英国去留学之外,还可以通过学习得以减轻母亲的负担。在二年级获得的这个奖学金就很快见到了效果,她的学费、膳食费就被全部免除掉了。她也可以用获得的奖学金去为自己买几件漂亮的衣服,她此时仅是一个不足 20 岁的姑娘。

张爱玲去香港的时候,母亲和姑姑托工程师李开弟做监护人。这是他们在英国时候认识的朋友(后来成了张爱玲的姑父,不过已是四十年后的事了)。李先生后来离开香港去重庆,改托他一个在港大教书的朋友做监护人。[2]

胡兰成和张爱玲在香港是擦肩而过,这年 8 月底,汪精卫伪“国民党全国代表大会”召开,随后成立新的中央党部,胡任《中华日报》总主笔。此时,他已经是汪精卫的“朝中大员”,哪里再是胡村的那个乡儒。

如此算来,胡兰成在香港的日子也不过一年有余。

1909 年苏曼殊过若松町,有句云:“孤灯引梦记朦胧,风雨邻庵夜半钟。我再来时人已去,涉江谁为采芙蓉。”

若是胡张之恋发生着此时或者之前,这后面的两句倒是很贴切的。

三

时间到了 1941 年 12 月,港战爆发。

关于战时的香港和同学,张爱玲后来写了《烬余录》,写得倒是详尽:

> 战争刚开始,这些学生们似乎不是恐惧,甚至有些庆幸,因为学校的考试要来了,一来战争,考试就无从谈起,港大的学生大都乐得欢蹦乱跳,“平白地免考是千载难逢的盛事”。

[1] 刘川鄂,《张爱玲传》,第35页。
[2] 刘川鄂,《张爱玲传》,第36页。

如果有担心的话，也是宿舍的女同学着急，因为没有合适的衣服穿。战争，在她们看来，也应该如同舞会一般，需要合适的装束。

战时的港大学生们聚集在宿舍的最下层，这是黑漆漆的箱子间里，能躲得了子弹，但机关枪如同雨打荷叶一般的声音还是让那些大小姐们不敢到窗子的前面去洗菜。他们宁愿忍受菜汤里满是蠕蠕的虫。

同学里只有炎樱胆大，冒死上城去看电影——看的是五彩卡通——回宿舍后又独自在楼上洗澡，流弹打碎了浴室的玻璃窗，她还在盆里从容地泼水唱歌，舍监听见歌声，大大地发怒了。她的不在乎仿佛是对众人的恐怖的一种讽嘲。

港大停止办公了，异乡的学生被迫离开宿舍，无家可归，不参加守城工作，就无法解决膳宿问题。我跟着一大批同学到防空总部去报名，报了名领了证章出来就遇着空袭。我们从电车上跳下来向人行道奔去，缩在门洞子里，心里也略有点怀疑我们是否尽了防空团员的责任——究竟防空员的责任是什么，我还没来得及弄明白，仗已经打完了——门洞子里挤满了人，有脑油气味的，棉墩墩的冬天的人。从头上看出去，是明净的浅蓝的天。一辆空电车停在街心，电车外面，淡淡的太阳，电车里面，也是太阳——单只这电车便有一种原始的荒凉。[1]

战争让人有了结婚的想法，因为不知道以后会身在何处。至于学生们彻底的成了饮食男女，再加一句食色性也。

男生一早就跑到女生宿舍厮混，甚至有时候女生还没起床就去了。于是张爱玲便听见，不要不要的“娇滴滴的拒绝”声。一直到女生穿衣下床。男女之间的道德感已经是彻底的没有了。

街上不太平，女生要将做工赚的米运出去卖钱，只好将大米捆绑成婴儿状的长方形，以至于让别人以为是“战争小孩”。

[1] 张爱玲，《烬余录》。

休战后，张爱玲与同学们在“大学堂临时医院”做看护。这里除了病人更多是中流弹的苦力与被捕时受伤的趁火打劫者。这里的病人都神态各异，也会有各种举动，有钱的人甚至花钱雇其他的病人服侍他，而也有人会偷医院的东西。时间长了，甚至有人对自己的伤口也发生了感情，每天长出来的新肉，被他们看做是“创造性的爱”。也有病人可能会在半夜死去。

张爱玲在战争期间也有自己的事情去做，她本来就是一个很特别的姑娘。

> 由于战争期间特殊空气的感应，我画了许多图，由炎樱着色。自己看了自己的作品欢喜赞叹，似乎太不像话，但是我确实知道那些画是好的，完全不像我画的，以后我再也休想画出那样的图来。

甚至有来教日语的俄国老师愿意出五元港币购买她的一张画。这是一张炎樱单穿着一件衬裙的肖像。

香港暂时休战，张爱玲算是有惊无险，但是这年底新加坡沦陷，黄逸梵的男友死于炮火。

1939 年，张爱玲读香港大学的同时黄逸梵与男友也去了新加坡，黄逸梵的男友所做的是皮件生意。他们在新加坡所从事的也与此有关。在那里搜集来自马来西亚的鳄鱼皮，加工制造手袋、腰带等皮件出售。

男友的死对黄逸梵是很大的打击。她在新加坡苦撑，损失惨重，甚至一度行踪不明，与家人失去联系。后来才知她去了印度，做过当时与甘地积极推动印度独立的尼赫鲁（后来曾任印度首任总理）姐姐的秘书。[1]

四

1941 年 12 月 25 日，港督杨慕琦与日军签订《停战协议》，英军投降，香港沦陷。

[1] 张子静，《我的姐姐张爱玲》。

1942年夏天，张爱玲与炎樱一起回国。此时，她还差半年就大学毕业。

因为黄逸梵远在新加坡，张爱玲也已经与父亲张廷重吵架逃离，所以她只能住在其姑姑张茂渊位于爱丁顿公寓六楼六十五室的家里。

不仅是张爱玲、黄逸梵，连张茂渊也已经不与张廷重有来往。张茂渊在上海的日子一直过着职业女性的生活。

但是，张爱玲的再次入学却与张廷重有着关系。

当时，张爱玲回上海，张子静知道后很是高兴，所以不时地去看姐姐，也会谈一些家里的事情，但是张茂渊“只静静听着，表情淡漠，从不表示意见”，但她会给自己的侄子“沏上一壶红茶；偶尔一两次拿出一块五角星形的蛋糕，分切着一起吃”。

在当时，张子静和张爱玲一样，都是大学肄业，这是时局给他们的“磨难”。

张子静最初就读的是杜月笙任名誉董事长的正始中学，但由于学校后来“因为明显的转入汪伪的一方，我父亲立刻决定要我辍学”。一年之后，张子静考入了圣约翰高中，由于英文不好，转入光华高中，后又退学，也就是说，在高二的时候他就离开了学校。

张子静在回忆录中说，“1941年夏天，我得到第一位祖母家的亲戚朱志豪的协助，考入复旦大学中文系。当时教英文的顾仲彝，教中国文学史的赵景深，以及一位教古代历史的陈姓教授，都名重一时。我初入这所大学，心里很昂奋，也想好好的向几位名教授学习，修完大学课程。哪知开学上课两个多月，太平洋战争爆发，上海全面沦陷。复旦大学停课内迁，不愿迁到内地的学生则可以拿到转学证。我父亲当然不赞成我离开上海去内地，我只得拿了转学证，在家自学复习，准备次年转考圣约翰大学”。

这里需要注意的是，复旦大学虽然此时已经内迁重庆北碚，但是上海犹有部分学生。1937年，沪战爆发，复旦开始内迁，次年2月，复旦在重庆和上海同时复课，并且当年各自都有五六十名毕业生。

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进入上海租界，当时在沪

的复旦校长李登辉宣布学校实行“三不主义”，即不向敌伪注册，不受敌伪津贴，不受敌伪干涉。“三不”不行，立即停办。在敌伪环伺的情况下，学校坚持不教日文。

张子静就读的应该是留沪的复旦大学。

回到上海的张爱玲打算转学圣约翰大学，那样“至少可以拿张毕业文凭”。这与准备报考圣约翰大学的张子静不谋而合。于是，张茂渊要求张廷重来出这笔学费。

出乎意料的是，张廷重出了这笔学费。这和张爱玲逃离家之前的那次痢疾一样，作为父亲的总是有那么一丝的恻隐之心，虽然他可能对女儿的出走依旧没有释怀。

张爱玲从逃离父亲家之后，又见到了她的父亲张廷重。但这是她人生旅程之中最后一次父女相见。

张子静在记述中说，“难得父亲那么宽容”，只是“姐姐进门后，神色冷漠，一无笑容。在客厅见了父亲，只简略地把要入圣约翰大学续学的事说一遍”。整个过程前后不到十分钟，“那是姐姐最后一次走进家门，也是最后一次离开。此后她和我父亲就再也没见过面”。

在张廷重的资助之下，1942 年的秋天，张爱玲插班进入了圣约翰大学文学系的四年级。张子静也进入了一年级，但学的已经不是在复旦时候的中文，改为经济。

由于在香港期间，甚至连写信都用英文，张爱玲在转学考试的时候竟然国文不及格，还需要去专门补习。但不久她就升到了高级班。

这年秋天，张爱玲、张子静以及炎樱一起进入了圣约翰大学，但是张爱玲到了 11 月就选择了辍学，她告诉张子静的原因是学校的教授不行，“与其浪费时间到学校上课，还不如到图书馆借几本好书回家自己读”。

但是，张爱玲的退学是另有原因，“后来姐姐终于无奈地说，她辍学最重要的原因是钱的困扰”。当时，张爱玲与母亲失去联系，靠姑姑生活，虽然张廷重资助了张爱玲重新返回学校，但是，战时张廷重的生活也不如从前，张子静知道，“就是姐姐真的提出来，怕也难以如愿。为今之计，

似乎也只有靠姐姐自谋生活”。[1]

好在张爱玲可以写作为生。在退学之前，她就已经给英文的《泰晤士报》写评论文章了，主要是影评和剧评。

于是，以写作为生的张爱玲出现在了人们的眼前。一直到十年之后，1952 年，在张爱玲 32 岁的那年，她向香港大学申请复学，得到了批准。但不久她还是休学了。

张子静在《我的姐姐张爱玲》一书中分析张爱玲的成名，说的是，“1942 年，上海人在刊物上已经看不到巴金、茅盾、老舍等名家的作品了。甚至一直在报上连载的张恨水小说，也失去了踪影。他们不是自我封笔，就是被敌伪封杀”。

柯灵也称，“上海沦陷后，文学界还有少数可尊敬的前辈滞留隐居……郑振铎隐姓埋名，典衣缩食，用个人有限的力量，挽救‘史流他邦，文归海外’的大劫。”“日本侵略者和汪精卫政权把新文学传统一刀切断了，只要不反对他们，有点文学艺术粉饰太平，求之不得，给他们什么，当然是毫不计较的。天高皇帝远，这就给张爱玲提供了大显身手的舞台。”

比如张恨水，在当时他属于绝对的畅销作家。1935 年秋天，张恨水受成舍我的邀请，前往上海参与创办《立报》。原本两人要待三个月。但是，等到期满的时候，他却收到了家信，说是日本人在捉拿北平文艺人士，有张黑名单，他也在上面。于是，他就没有返回北平。而是到了南京，住了三个月，后来创办《南京人报》。[2] 这报纸在南京失守的前几日才停刊。

张恨水自 1939 年到 1941 年，和大多数的学者、文人一样，这段经历主要在重庆。虽然此间上海依旧发着他的小说，比如《新闻报》依旧刊载着《新水浒传》。但到了太平洋战争爆发，上海完全沦陷，张恨水也就在上海绝了踪迹。

这就给了张爱玲一个空档。大家都远走或者隐姓埋名，恰好给了年轻人的机会。于是，张爱玲的成名机会来了。“成名要趁早”是她的名句，

[1] 张子静，《我的姐姐张爱玲》。
[2] 张恨水，《写作生涯回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55页。

不过此时的张爱玲也已经 22 岁，相对于今天的少年作家们似乎有些晚了。但张爱玲迅速地在上海滩走红了起来。

虽然张爱玲最初的时候是以英文写作，但张爱玲的走红却是在 1943 年，《紫罗兰》杂志复刊，张爱玲在上面发表小说《沉香屑 · 第一炉香》。她手持介绍信，携带两炉香，去拜见周瘦鹃。

介绍信的作者是黄岳渊，当时上海著名的园艺家，但早先也是朝廷命官，后来厌恶官场，三十多岁即开始寄情花草，与张爱玲的姑姑张茂渊也算是熟识。[1]

周瘦鹃对张爱玲的小说大为赞赏，于是这便是发表在《紫罗兰》的《沉香屑·第一炉香》。接着，从 1943 年 5 月发表《沉香屑·第一炉香》《沉香屑·第二炉香》开始，张爱玲后来又在《杂志》月刊发表小说《茉莉香片》《倾城之恋》《金锁记》，散文《到底是上海人》。在《万象》杂志上她发表了《心经》《琉璃瓦》。

当然，这颗上海的才女新星很快也得到了很多人的注意，比如柯灵，比如苏青。柯灵后来的文章回忆，他在《紫罗兰》上发现张爱玲的小说时，是“奇迹般”的发现。后来的 7 月，张爱玲来了，“穿着丝质碎花旗袍”的张爱玲用一个报纸包着她的稿子来找柯灵了。

一时之间，张爱玲忙碌了起来，约她稿子的人也越来越多。一般的杂志甚至难以如愿。包括张子静打算与朋友办一份刊物，约张爱玲的稿子都没有约到。

于是，1943 年，对于张爱玲来说成了一个重要的年份。当然，更重要的是，这一年她与胡兰成相识。

五

胡兰成后来写《民国女子》，写的即是这段姻缘。

此时，胡兰成在南京闲来无事。苏青寄去《天地》杂志，却翻到一

[1] 刘川鄂，《张爱玲传》，第66页。

篇文字，叫做《封锁》，作者是唤作张爱玲的。这文字让胡兰成读了一遍又一遍。还是于心不足，于是写信问苏青。未料苏青回信，“只答是女子”。

此间，胡兰成又遭遇了一次牢狱之灾，这年的12月7日，与汪精卫已过蜜月期的他，被汪精卫下令逮捕。一直到了1944年的1月24日，也就是旧历的除夕之夜，才被放出。

2月间，胡兰成抵沪，首要的事便是寻找苏青，目的只有一个，问讯张爱玲的地址，虽然苏青告诉他，张爱玲不见客的。

胡兰成还是来了，他从门缝里往静安寺路赫德路口195号公寓6楼的65室塞了一张纸条，没料到第二日却接到了张爱玲的电话。刘川鄂的《张爱玲传》中写，“其实张爱玲早知胡兰成的大名，当然是苏青告诉她的。在胡兰成开罪汪精卫被拘押期间，她还陪苏青到周佛海家去说情。”[1]

胡兰成说张爱玲，是“民国世界里的临花照水人”，说的自是确切，也发自内心。这是他动心了。我们似乎应该记得此前胡兰成不满意玉凤，原因在于“她没有进过学校，彼时正是‘五四运动’的风气，女学生黑衫白裙，完全新派，玉凤不能比。她又不能烟视媚行，像旧戏里的小姐或俏丫鬟，她是绣花也不精，唱歌也不会”。唱歌，也只会“小白菜，嫩霭霭，丈夫出门到上海，洋钿十块十块带进来”。[2]

而他所见到的张爱玲全然不是如此，张爱玲本就出身豪门，衣着亦喜欢奇装异服。这让胡兰成反倒显得有些局促不安。他去看张爱玲，见到的是“她房里竟是华贵到使我不安”，虽然这本是一些简单的家具，可能也不值钱。张爱玲“今天穿宝蓝绸袄裤，戴了嫩黄边框的眼镜，越显得脸儿像月亮”，“爱玲极艳”。[3]眼前的人哪是玉凤之类的乡下女子相比的了的，再者张爱玲的几炉香烧下来又哪是只会唱小白菜的女子相比？所以，胡兰成将之比作刘备到了孙夫人房里的胆怯，应该是确切的。

多情如胡兰成，自然是倾心了。张爱玲知道胡兰成曾经下狱，也满

[1] 刘川鄂，《张爱玲传》，第147页。
[2] 胡兰成，《今生今世——有凤来仪，风花啼鸟》，第102页。
[3] 胡兰成，《民国女子》。

是怜悯。胡兰成也给张爱玲写信。大陆版《今生今世》的腰封上印的文字之一便是“从林语堂、梁实秋、钱钟书直到余秋雨，才子散文，胡兰成堪称翘楚”，想必胡兰成给张爱玲的那封信写的也是才华横溢的吧。


1966 年的张爱玲

否则，张爱玲在送他照片的时候，怎么会在后面附上一行那样的文字？张爱玲写的是，“见了他，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的心里是喜欢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

于是，这朵“尘埃里开出的花”便是民国里最著名的一段姻缘。于是，他们在热恋中了，胡兰成经常每个月里回到上海住上八九天，更多的时候“晨出夜归只看张爱玲”，果真是要“男的废了耕，女的废了织”了。

张爱玲也是如此，张子静去看姐姐，却难得有空与弟弟聊天。“不知为什么，那天她心情似乎特别好。不但又为我泡了一壶红茶，还说了一些在外面的见闻”。张爱玲还告诉弟弟有个外国男人约她跳舞，可她却没有答应。姐姐的兴奋让弟弟很是诧异，后来，张子静看胡兰成的《民国女子》，“我掐指回算，恍然大悟——那天姐姐的心情那么好，原来是在热恋之中”。[1]

当然，胡兰成自我感觉也是很好，他说与张爱玲只是男女相悦，甚至“我已有妻室，她并不在意。再或我有许多女友，乃至挟妓游玩，她亦不会吃醋。她倒是愿意世上的女子都喜欢我”。这种自信或许只有胡兰成能有。于是，胡兰成继续很无辜，很无可奈何地写，“我们两人都少曾想到要结婚，但英娣竟与我离异，我们才亦结婚了。是年我三十八岁，

[1] 张子静，《我的姐姐张爱玲》。

她二十三岁。我为顾到日后时局变动不致连累她，没有举行仪式，只写了婚书为定”。

那婚书上，张爱玲写，“胡兰成张爱玲签订终身，结为夫妇”，胡兰成写的却全无婚姻的意味，就跟他的那些才子散文一般，他写的是“愿使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给他们证婚的是张爱玲的闺蜜炎樱。

胡兰成似乎终于遇到了心仪的女子，否则他怎么会在《民国女子》里写，“前人说夫妇如调琴瑟，我是从爱玲才得调弦正柱”，他还说“爱玲是像《陌上桑》里的秦罗敷，《羽林郎》里的胡姬”，果真，胡兰成遇得了他“天然妙目，正大仙容”的人了。

1944 年 9 月，张爱玲出版了小说集《传奇》。这本书的出版销路竟然非常的好。四天后就再版。

此时，张爱玲刚刚与胡兰成成婚一月。

加上作品的销量大好。相比，她的心情也是无比的好。

这年，胡兰成还办了份杂志，叫做《苦竹》，共出四期。不久他就前往武汉，接收《大楚报》了。

去武汉是在日本靠山池田的安排下而去的，胡兰成在那里主持《大楚报》，“这是日寇企图扶植傀儡创立‘大楚国’的一个组成部分”。[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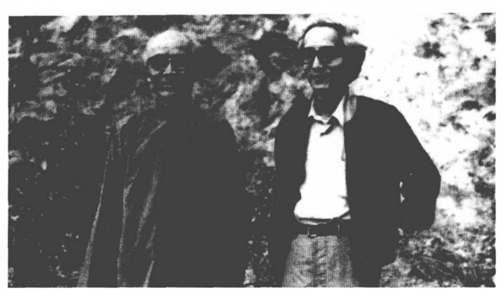
六

时间到了1945 年。

抗战要胜利了。而这段姻缘也过了巅峰。胡兰成遇见了只有 17 岁的小周。

这年三月，胡兰成回上海。小周告诉他，应该回去，回去看看张小姐，看看青云，看看小弟弟小妹妹……但临了说了句，“汉口这样地方，你此去不必再来了的”。

[1] 刘川鄂，《胡兰成传》，第157页。



胡兰成（左）与朱西宁（右）约七十年代中期在台湾

临了一天，小周与胡兰成江边散步，口里唱的一首歌，“郎呀，郎呀，我的郎”。

胡兰成回上海，一住月余，他写道，“阳台下静安寺路的电车叮当来去，亦天下世界依然像东风桃李水自流。我与爱玲说起小周，却说的来不得要领。一夫一妇原是人伦之正，但亦每有好花开出墙外，我不曾想到要避嫌，爱玲这样小气，亦糊涂的不知道妒忌”。[1]

事实远没有胡兰成写的那般洒脱，张爱玲亦非不妒忌。她接着告诉胡兰成，“有个外国人向她的姑姑致意，想望爱玲与他发生关系，每月可贴一点小钱”，“但爱玲说时竟没有一点反感”。这张爱玲的醋意分明是极其浓烈，惜乎胡兰成没有闻得出来。

张子静写自己姐姐的这段婚姻，如是的感慨：

> 不过姐姐结这个婚并未真的获得“现世安稳”。胡兰成后来去武汉办《大楚报》，爱上一个护士小周。抗战胜利后他化名逃亡，又爱上一个秀美。

[1] 胡兰成，《汉皋解佩》。

姐姐去温州找他，说出小周与她，要他选择，他却不肯。姐姐责问他："你与我结婚时，婚帖上写现世安稳，你不给我安稳？"胡兰成的回答是：我待你，天上地下，无有得比较。若选择，不但于你是委屈，亦对不起小周。人世迢迢如岁月，但是无嫌猜，按不上取舍的话。

姐姐最后不得不无奈地叹了一口气说："你是到底不肯，我想过，我倘使不得不离开你，亦不致寻短见，亦不能再爱别人，我将只是萎谢了。"

姐姐聪明一世，爱情上沉迷一时。这个婚姻没给她安稳、幸福，后来且是一连串深深的伤害。胡兰成说她"不会跌倒"，她为胡兰成跌倒了，终至心灵萎谢，最后以离婚收场。她的第一次婚姻不足三年，比母亲的还短，而所受挫击则更深。

抗战胜利的 1945 年，张爱玲仅是一个 25 岁的姑娘。

经此世变，张爱玲几乎在上海文坛没了踪迹。那些以前找她约稿的报刊有的关了门，"有的怕沾惹文化汉奸的罪名，也不敢向她约稿，她本来就不多话，关在家里自我沉潜，于她而言并非难以忍受"。[1]

[1] 张子静，《我的姐姐张爱玲》，第190页。

独为神州惜大儒

抗战中陈寅恪的家国之变

人事极烦劳，高斋延客，萧寺属文，心力暗殚浑未觉；离乱相依托，娇女寄庑，病妻求药，年时回忆倍伤神。

陈寅恪

1937 年 9 月 14 日，北京城，一位客居此地的老人去世。

此人为清华大学四大导师陈寅恪的父亲，陈三立，又称散原老人。

陈三立此番回到北京原本是打算养老的。他于 1933 年北上的，距离他去世还有四年。

他的儿子陈寅恪在 1926 年 1 月受清华的邀请，结束了长达十数年的国外留学生涯，前往清华任教。

而陈三立去世之后的 1937 年，陈寅恪也开始了一生的流离之途。

期间，饥寒交迫，双目失明，藏书散尽。

一

1926 年，一直没有结婚的陈寅恪到了清华园中，自然是一个大龄单身男教师。

一家人都非常为陈寅恪的终身大事而着急，甚至散原老人告诫，如果陈寅恪自己定不下终身大事，那么他就要强行做主了，“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但此时，陈寅恪住在清华工字厅时，与一体育老师郝更生相识，郝更生当时之女友叫高梓。1928 年春，郝更生告诉陈寅恪，高梓的朋友，也是清华的一位女教师家中有一幅字，署名为“南注生”。郝更生不解这“南注生”为何许人，并说了说女教师的情况。陈寅恪听完，惊讶道:“此人必灌阳唐景崧之孙女也。”

陈寅恪尝读唐景崧之《请缨日记》，并对晚清时局感慨甚多，更何况自己舅父曾在台湾辅佐唐景崧独立，成立“台湾民主国”，故而对唐景崧的事迹有较多了解。而“南注生”即是清朝台湾巡抚唐景崧之别号——


陈寅恪

这是他向郝更生作出的解释。因对这幅字非常感兴趣，他向郝更生提出，希望能拜访其主人。[1]

而此次拜访，牵出了一段姻缘。此女教师即是唐景崧之嫡亲孙女唐筼。某个春天的午后，陈寅恪在同事郝更生的陪同下见到了唐筼，并观赏了那副横幅。这也成为其二人喜结连理的信物。在“九·一八事变”前，还曾请胡适为此横幅题诗，胡适题“毕竟天难补，滔滔四十春”。

而七年之后，山河零落的1938年，陈寅恪复请许地山题词，许地山题“鸡峰陷没鲲洋沸，疫区东溟永不归”。胡适之父胡铁花曾在台湾抗日，拒绝光绪“所有在台官员一律内渡，将台湾交接日本”之旨意，做了末世书生最大之反抗。而许地山之父许南英，也在甲午战后，在台湾苦撑危局，死守台南。

又到山河沦落时，这幅字不仅是其定情之物，也成了感怀国事最好的物件。

而义宁陈氏，更为中国近代史无法绕开的一个家族。

陈寅恪祖父陈宝箴，其父陈三立父子因“滥保匪人”，被“革职永不叙用”。离开长沙，返回南昌。“从此后，陈家人退出政坛，子弟皆从事文教或其他方面工作”。[2]

而其父陈三立，早年随陈宝箴左右，变法失败后，虽然退出了政坛，但是负有一代诗名，是为同光体的代表人物。1924年4月的那次泰戈尔访华，在杭州时，就与陈三立合影，引起报章之关注，中印诗人的此次会晤，也成为诗坛佳话。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58页。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28页。

陈寅恪、唐篔都出身世家。

自从二人因字画相识，就有了此后的交往，1928 年 7 月上旬，两人在北平举行订婚仪式，同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举行结婚典礼，喜结连理。

婚后到 1937 年，三个女儿出生，分别取名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其中“流求”“小彭”取自琉球、澎湖岛名，都与台湾有关。其目的在于“要我们姐妹切勿忘记当时被日本侵占，而原本属于我国的台湾、澎湖”。[1]

二

陈寅恪也在这 1937 年之前，在清华园里过了一段相对安定的生活。

作家岳南在其著作《南渡北归》中称这段时期，是“陈寅恪一生在生活上最舒心，精神上最得意，学术上最有创建的极盛时期”。[2]

婚后的陈寅恪每天夹着一个皮包去上课，而孩子们则在幼儿园里念书。他还受到了学生们的欢迎，一些北大的学生也跑到城外清华园里来听陈寅恪讲课，甚至要经历“绿林人士”的光顾。[3] 陈寅恪的工资也达到了 480 元，拿着清华大学教授的最高工资。而清华规定教授月薪最高以 400 元为限额。陈寅恪的这个工资是作为学科的特殊贡献者而获得。

散原老人 1933 年北上后，一家人更是在享受天伦之乐，陈流求回忆，“祖父来北平后，城里和清华园的家中，都装上一部挂在墙上的电话，大伯母黄国巽与我们父亲母亲的通话内容，多是有关祖父每日的饮食起居。有一次午饭后，城里大伯母来电话说：祖父今日精神略差，测得体温为 38.5°。父亲着急，匆忙赶进城去，说好今晚不回来，哪知晚饭时分，他又返回清华新西院家中，告诉母亲说：老人体温高，是因为家人先把体温计放在温热开水中洗涤，才给老人测试，所以闹了一场误会。在我们很小的时候，就深深感受到全家对祖父的孝顺与尊敬。 我们和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69页。
[2]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23页。
[3]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28页。

父母平日都住在西郊清华园的家，每逢周末及寒暑假，便乘清华校车进城与祖父团聚，星期日下午仍乘校车回清华园。返程的校车，由东城骑河楼清华同学会开过来，经西城站点时已是乘客满座，我们由西城上车后，总有青年学生起身让座，那时候尊敬师长蔚然成风，至今仍有印象。登上校车前，常在校车的西城站点亚北面包房，买一袋二次烘烤的面包干，因它容易消化，父亲工作至深夜时可充当夜宵。”[1]

但这原本家中的美好生活，被日军的炮火打破了。

及至卢沟桥事变，一家的欢乐气氛开始变得沉闷。“城内可隐约听到炮声，城里与清华园一度交通阻隔，电话也打不通，家人担心父亲安危，祖父与母亲尤甚。”

这还不止，“1937 年 7 月末，北平沦陷。8 月 8 日正午，日军大举开进北平城。从此，祖父的情绪与身体状态急转直下，终至卧床不起”。“大表伯父俞大纯也常来问疾，先与家人攀谈，叙说外界局势不妙，到了祖父床前，故意做满心欢喜高声说，‘姑爹好消息，今日又打了胜仗！’祖父开头几日听到打胜仗的消息，稍感欣慰，可后来发现这是哄他多进点饮食之举，体质日渐衰弱，又不肯进食服药。”[2]

陈流求曾目睹家人几次捧着一碗流质食物进入祖父卧室，最后又原样端了出来。陈三立在弥留之际仍然牵挂战事，曾问陈寅恪：“外传马厂之捷确否？”

此时，北平已入敌手，连报刊登载讣告都不能，只好在上海《申报》刊登报丧启事。

一月之前的 1937 年 8 月，是时国民政府教育部决定成立长沙临时大学。

从未见过父亲发火的孩子们，平生第一次见到陈寅恪如此发火。当时，陈寅恪的心理压力应比谁都大，山河破碎，散原老人去世尚未入殓，自己又遭眼疾，而不得不放弃医治。其心境自然不会太好。

1937 年 11 月 3 日，将大部分书籍寄存到朋友家，上课用得着的书籍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03页。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16页。

发往长沙。让孩子们背熟了亲友家的地址，在散原老人之“七七”一过之后，灵柩才出殡。在这个冬日寒冷的清晨，陈寅恪带着一家登上了去天津的车，朝着湖南长沙而去。

此时，唐筼刚产后不久，他们的第三个孩子陈美延出生在这年7月1日。

而散原老人之灵柩，一直到1948年才南运杭州安葬。

三

逃离的路线几乎和其他人一样。

他们先是乘船到青岛，而后经胶济铁路而奔济南，过徐州，而后郑州，一路到达汉口。

从青岛半夜坐车去济南。唐筼要照顾孩子，还要给最小的美延喂奶，还要检点行李，“无心想在火车上需带些吃的东西”，虽然青岛的水果极佳，但无暇顾及，只能吃一些面包或者馒头充饥。同行的袁复礼买了一篓水果，让唐筼好生羡慕。[1]

在济南，已经是见车就上，不论班次，明日是否有车，还不知道呢，大敌当前，只能四散逃命，一天前，黄河铁桥已经被日军炸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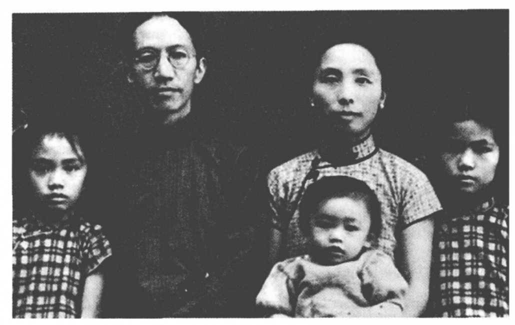
11月27日抵达长沙。此处为陈宝箴担任湖南巡抚之地。陈寅恪等人在此曾有一段童年时光，陈家也在此时为世人所知。当然，也是在此地，陈宝箴被罢免巡抚，“以封疆大吏，滥保匪人”的罪名“即行革职，永不叙用”。及至后来，神秘去世。

但此时，陈寅恪一家的到来，又是遭遇家国之变。

长沙也不是久居之地。1938年1月29日，奉教育部令长沙临时大学迁往昆明，更名西南联合大学。刚刚安顿下来的教授们，又要南迁。长沙到昆明，三千五百华里，学校发了路费，“教职员每人65元，学生20元”。[2] 师生们分三路入滇。

而在此之前，陈寅恪已经得到了大学再次南迁的消息。陈寅恪带家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289页。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36页。



陈寅恪与唐筼和他们的三个女儿

人未与友人结伴，而是在这年的 1 月份就提前启程，转道广西，到达香港。

到达香港，已经是旧历年末，刚入住环球旅店，尚在“襁褓中的美延突然发烧，怀疑出麻疹”。[1] 幸亏此时在香港大学中文系担任教授的许地山。另外的两个孩子还被接到了许地山家，以减轻陈寅恪的负担。而实际上，此时的许地山家已经有一个老人以及三个孩子。因熊希龄在 1937 年 12 月 25 日突然病逝，毛彦文也暂时居住在许地山家。

在香港，第一个逃难的春节，唐筼悄悄地叮嘱女儿，“王妈妈和我们奔波半年，过旧历年总要让她多吃几块肉”。意思是让尚不懂事的孩子们能够克制，让王妈妈能尝到一点难得的美味。王妈妈从旁侧闻听，感动得泪流满面。[2]

而这位保姆王妈后来在乱世之中查出白血病，离开了香港，回到故土。在当时，归程也就是落叶归根。

新年之后，陈寅恪必须赶往西南联大在蒙自的文学院。唐筼有心脏疾病，旅途劳累势必会加重病情，同时云南地处高原，对病情也无益处。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38页。
[2]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43页。

虽然陈寅恪此时已染眼疾，但还是决定只身前往云南，将一家老小留在香港。

为了节省资金，开春后不久陈寅恪一家搬到了“九龙城附近的福佬村道11号3楼”,[1] 此为其在香港的第二个家，这是一个一室一厅的房子。陈寅恪一家与清华大学沈乃正教授的家眷合住，唐筼带着三个孩子住在厅里。

四

1940年，陈寅恪作诗，其中有句“离乱骨肉病愁多”。事实亦是如此，无论是陈寅恪还是唐筼，身体都一直不好。

陈流求回忆，陈寅恪“在德国，除听课外，常整日在图书馆阅读，仅带一点最便宜的面包充饥，全天不进正餐，营养不足，又未注意运动锻炼，故而一直体质欠佳。已过而立之年尚无意顾及自己终身大事”。[2] 对此，陈寅恪在《寒柳堂记梦未定稿》中自谓，“寅恪少时，自揣能力薄弱，复体孱多病，深恐累及他人，故游学东西，及至壮岁，尚未婚娶”。

作家岳南在其文章中称，在清华，“陈寅恪由于长期伏案工作，极度缺少运动，因而体制很弱，其薪金一半用来购书，一部分买药”。[3]

陈寅恪结婚的时候，唐筼还在女师大任教，但后来生了孩子，再加上身体的原因，“更因支持父亲专心治学，不为琐事分心，只得离开教职岗位”。[4]

根据其女儿的回忆，婚后，唐筼就发现陈寅恪的体质欠佳，就注意了对其饮食的调节，并注意一些生活习惯的养成。

到了战乱，陈寅恪与唐筼带着三个孩子，走上流离之途。期间，病是困扰这个家庭的一大问题。在其后人及师友的回忆中，关于这段时间的病，时常见于字里行间。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1页。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46页。
[3]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94页。
[4]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252页。

刚入香港的时候，陈美延就已经发烧。但搬家后不久，陈美延与沈乃正的孩子沈式平“先后染上百日咳，日夜尖声咳嗽”，“周岁的美延又咳又吐又发烧，明显消瘦了下来”。

虽然自己带着孩子在香港，唐筼依旧没有告知陈寅恪，而是一人承受，“从此以后，美延就成了一个瘦弱的小孩，抗战期间生活艰苦，身体一直未能强健起来，到了入学年龄，也因体质过差，不能去学校就读，还时常生病”。[1] 到了1939年暑假，陈寅恪首次探家，7月3日，陈寅恪到达香港。“见到百日咳后的美延，吓了一跳，瘦的完全认不得了”。[2]

1940年，陈寅恪作《庚辰元夕作时旅居昆明》诗，其中有“淮南米价惊心间，中统钱钞入手空”之句，说的即是当时之境况。

陈寅恪每次发了薪水，就立即将生活费寄到香港。而法币每天都在叠加，所以，唐筼的第一件事就是将法币兑换成港币。生活越来越拮据，“以后曾遇到母亲卧病无法外出，流求只得提着平日上学的藤书匣，一如放学模样，独自到钱庄兑港币，幸好未出意外”。[3] 此时的陈流求还不到十岁。

陈流求在十岁那天去拍了一张照片，纪念自己成为要负责任的“大人”。那天是1939年5月24日，当时她去医院看望病中的唐筼。唐筼心脏有疾，1939年5月中旬，其病突然加剧，幸好许地山一家的帮忙，才得以救治。为了节省费用，唐筼不得不搬到收费较低的床位。

而在1940年陈寅恪回港的时候，其家的底层就是一座叫做“洁莹”的幼儿园。条件很好，但是收费也很高。“美延常用两只小手抓着铁丝虎网，眼巴巴地张望，看里面同龄小朋友滑滑梯，玩跷跷板，做游戏，羡慕之极”。唐筼只好告诉美延，“我们家没钱交费，上不了幼稚园”。[4]

1941年，“父母疾患时发，母亲又添妇科出血性疾病，身体更加虚弱，经济窘迫未能正规治疗。前途茫茫，行止两难”。[5]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1—142页。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4页。
[3]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50页。
[4]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58页。
[5]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59页。

而 1943 年 8 月末，陈寅恪一家再次踏上路程。到了贵州境内，唐筼“因为劳累，抵抗力下降，不幸染上痢疾。勉强到达贵阳市后，病情加重，腹泻脓血，不能进食，服用中西成药，疗效很慢”，与此同时，陈寅恪与陈美延也患病，只好再次停留下来。[1] 一个月后，才再次启程。到了秋冬时分，方抵达重庆。

等陈寅恪到了内地，没有去李庄，原因也是因为“病”。作家岳南在其文章中称，“陈氏之所以舍李庄史语所而奔燕大，主要的原因是认为成都和燕大的条件要比李庄为好，对自己及家人特别是患有心脏病的夫人唐筼的身体有所益处。想不到一到成都才知道，此处的条件比想象的要糟糕的多”。[2]

而在其女儿们的回忆中，这个时候的陈寅恪在燕京大学，已经因为用眼过度，视力明显减退，“母亲很着急，希望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为父亲增加一点营养。但是物价持续飞涨，母亲只得把做客穿的旗袍，送进了寄卖行”。[3] 唐筼还委托黄大器，花钱买来一只跛足的怀孕母山羊，生了两只小羊后，学着挤奶。虽然陈美延到了上学的年龄，但身体不好不能上学，她的任务就是每天放羊，顺便捡落叶、树枝，做燃料。[4]

五

1940 年暑假后，陈寅恪留在香港，在香港大学担任客座教授，聘期一年，每月三百港币。

陈寅恪在西南联大是教授中的教授。想必时人不会忘记当时，狂人刘文典对沈从文跑警报时候的讥讽。

但是，刘文典对陈寅恪却推崇备至。比如，在沈从文晋升教授的时候，刘文典曾经勃然大怒，称：“在西南联大，陈寅恪才是真正的教授，他该拿 400 块钱，我该拿 40 块钱，沈从文该拿 4 块钱。可我不会给他 4 毛钱！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73页。
[2]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264页。
[3]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80页。
[4] 同上。

如果沈从文是教授，那我是什么？我不成了太上教授？”[1]

陈寅恪困居香港，远在后方的学人们也牵挂万分。傅斯年设法营救其离开香港，并从北大文科研究所借支了三千元的资助。此年，许地山病逝香港。“人事极烦劳，高斋延客，萧寺属文，心力暗殚浑未觉；离乱相依托，娇女寄庑，病妻求药，年时回忆倍伤神”。

及至1941年12月7日，珍珠港被偷袭，太平洋战争爆发。第二天，日军进攻香港，12月25日驻港英军投降。

日本占领香港，陈寅恪在被抢运之列，并且朱家骅也已经给陈寅恪发去了电报，让他赶上最后一架飞机。但是，“当陈寅恪于兵荒马乱中携带家口匆忙赶往机场时，却被无情地挡在了圈外”。[2]这就是孔祥熙女儿的“老妈子与洋狗事件”。被挡在外面的还有何香凝、郭沫若等人士。等在重庆的党国要员听到飞机返回的消息，去机场迎接这些政界、学界的要人，看到的是孔二小姐的老妈子、洋狗甚至是马桶以及香料床板的时候，一个个目瞪口呆。

重庆《大公报》披露此消息后，朝野议论纷纷，甚至有学生们以为陈寅恪已经在香港遇难。“盛怒中的傅斯年暴跳如雷，直呼要‘杀飞狗院长’孔祥熙以谢天下”。[3]

陈寅恪困居香港，生活极端困顿。当时痛失家园而同样客寓香港的冼玉清，托人给陈寅恪送去了价值四十港元的“军票”，陈寅恪没有收下。[4]

日军看上了陈寅恪一家的居住之地，限令全楼人搬走。无奈之下，唐筼只好流着眼泪，在一块布上写上了家长及孩子姓名，出生年月、亲友地址等信息，缝在了仅四岁的陈美延的衣服上，害怕一旦走失，有好心人能够送还。

幸好这支部队后来换防，一家人才免于此次灾难。

陈寅恪是为数不多的读书种子，虽然此时困苦，但如果得到了陈寅恪对日伪政权的承认，那么自然是有无限榜样作用的。

---

[1] 刘平章编，《刘文典传闻轶事》，云南美术出版社，2003年版。
[2]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90页。
[3]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94页。
[4] 陆建东，《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三联书店，第17页。

不少人开始打陈寅恪的主意。在1942年的2月，家里就忽然来人，自称是陈寅恪的学生，请他北上教书，薪资甚丰。北平的伪北京大学，甚至给出了月薪千元的高价。吴宓也有如下记载，“香港日人以日金四十万元强付寅恪办东方文化学院，寅恪力拒之，获免”。

不能乘飞机离开,陈寅恪只好自己设法,尽快逃离。1942年5月4日，陈寅恪逃离香港。从澳门，而后广州，终于回到内地。在6月18日到达桂林。

在桂林，陈寅恪旧病“渐次复发”，不能即刻赶往李庄，只好在广西大学授课，平时就坐在一个小木凳上，在一个大箱子做成的书桌上笔耕不辍。有时候汗水将衣服浸透都不曾发觉。

是年秋天，陈寅恪被聘为国民政府教育部首批部聘教授。这是当时中国教育界之最高荣誉。是抗日战争时期国民政府为提高我国科研、培养抗战建国人才、稳定高水平师资队伍而采取的一项措施。

六

陈寅恪一生藏书甚丰。但一场战乱，让他的书七零八落。

烽火满天殍满地，儒生无处可逃秦，更何况一张安静的书桌。

1938年4月15日下午，陈寅恪与其他教授同行，走海道，转赴越南海防，奔赴蒙自。一周之后的4月23日入夜时分到达蒙自。第二天住进了联大教授宿舍。

时逢战乱，陈寅恪由昆明入河口的时候，仅凭护照无效，还必须有身份证明文件。为此，陈寅恪不得不求助傅斯年，以中央研究院名义为他开了证明，航空寄到香港，如此方能过关。[1]

但此次旅途，陈寅恪损失惨重，“二十年来所拟著述而未成之稿，悉在安南遗失”。[2] 安南者，即今日之越南。

原本，陈寅恪将“批注最多最为重要的书籍，用最好的箱子装载，

[1] 见1938年3月15日陈寅恪写给傅斯年的信。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4页。

没想到这样更容易引起窃贼觊觎，以致两箱书在转运途中被调包，易以砖块”。[1]

陈寅恪读书，有在书上直接做批注的习惯，比如蒋天枢曾经描述陈寅恪读《高僧传》的批语，“先生于此书，时用密点、圈以识其要。书眉、行间，批注几满，细字密行，字细小处，几难辨识。就字迹墨色观之，先后校读非只一二次，具见用力之勤勉。而行间、书眉所注者，间杂以马利文、梵文、藏文等，以参证古代译语，皆枢所不识，不敢赞一辞也”。[2]

陈寅恪在给傅斯年的信中曾经提到，“十年所做，一字无存”。其打击可以想象。陈寅恪本身就身体不佳，远行之前就已经染上眼疾，情况更加的不佳。

其女儿回忆，“父亲痛失自己二十余年来辛勤耕耘的成果，身心健康受到很大打击，何况到蒙自后不久即染上疟疾，又素来消化功能不良，体质瘦弱，加上高原反应，几次卧病在床”。[3]

而1937年，陈寅恪从北京寄往长沙的书籍，在他们离开长沙后才到达，这些书被寄存到亲友家里，但在“1938年11月的长沙大火中，统统化为灰烬”。[4] 这场大火就是史书上所称的文夕大火，自11月12日深夜开始，这是一次人为纵火，“长沙全城陷入火海当中，大火焚烧了整整5天，数千人葬身火海，30万居民无家可归”。[5]

人犹如此，更何况是陈寅恪存留此处的书了。

七

本来就是多病之身，国难家愁，加上中英庚款会的欠款，陈寅恪心情沉重，几次病倒。

而对于陈寅恪来说，最大的打击莫过于在这场战争中双目失明。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4页。
[2] 蒋天枢，《陈寅恪先生编年事辑》，第91页。
[3]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4页。
[4]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47页。
[5] 见《长沙晚报》，2008年5月30日，第2版。


西南联大纪念碑

1937年，陈寅恪离京之前，视力就已经出现问题，当时是左眼。陈流求回忆，根据医嘱，陈寅恪必须立即住院治疗，但“父母考虑再三，若接受手术治疗，虽然右眼有恢复视力的希望，但需旷日持久疗养，而父亲坚决不肯在沦陷区教书，久留北平恐怕会遭到日伪逼迫，最后决定放弃手术治疗，任凭右眼失明，以仅剩的左眼视力担负全部工作任务”。[1]

但是，在抗战中，陈寅恪左眼也开始出现问题。俞启忠回忆，“那时六叔右眼已经失明，左眼高度近视，又丢失了书稿，心情不好，体力视力都差，与人群一起跑警报是件危险事，一旦跌倒就麻烦了。那时我二十六七岁，在西南联大师范学院，与六叔约好照顾他跑警报，每当警报声响，就赶紧冲出去找六叔，扶着他一起奔走躲空隙”。[2]

当时，傅斯年也在西南联大。每次警报到来的时候，大家四下逃窜，但是傅斯年不是如此，“众人大呼小叫地纷纷向楼下冲去，傅斯年却摇晃着肥胖的身躯，不顾自己极其严重的高血压和心脏病，喘着粗气，大汗淋漓地向楼上疾奔，待跑到三楼把陈寅恪小心翼翼地搀扶下来，送进防空洞‘入土’，才算了却一件心事”。[3]

1944年11月中旬，陈寅恪摔了一跤，这让他的左眼更加昏花。但是，他依旧工作，为学生们写推荐信。

到了12月12日，这是一个阴冷雾大的早晨，陈寅恪忽然感到眼前一片漆黑，失去光明。经确诊，是左眼视网膜脱落。六天之后，他得到了第一次手术，但手术未成功。陈寅恪七年之前，抗战之初右眼失明，而此时左眼也丧失功能。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18、119页。
[2]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57页。
[3] 岳南，《陈寅恪与傅斯年》，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48页。

在燕京大学，陈寅恪得到了学校的上下关照，他对梅贻宝称，“未料你们教会学校，倒还师道犹存”。而梅贻宝则认为“能得陈公这样一语评鉴，更是我从事大学教育五十年的最高奖饰”。[1]

1945 年 2 月 12 日，除夕之夜，陈寅恪作诗，《甲申除夕病榻作时目疾颇剧离香港又三年矣》，其句为，“雨雪霏霏早闭门，荒园数亩似山村。携家未识家何置，归国惟欣国尚存。四海兵戈迷病眼，九年忧患蚀精魂。扶床稚女闻欢笑，依约承平旧梦痕”。

在这年五十六岁的时候，他更是作诗，“去年病目实已死，虽号为人与鬼同。可笑家人作生日，宛如设祭奠亡翁。鬼乡人世两伤情，万古书虫有叹声。泪眼已枯心已碎，莫将文字误他生。女痴妻病自堪怜，况更流离历岁年。愿得时清目复朗，扶携同泛峡江船”。

在此之后唐筼成了陈寅恪的“眼睛”。

1945 年 8 月 11 日，陈寅恪得知抗战胜利。写了一首叫做《乙酉八月十一日晨起闻日本乞降喜赋》。这八年，陈寅恪四散流离，多病之躯，藏书散尽，双目失明，感慨自是万千。

降书夕到醒方知，何幸今生见此时。
闻讯杜陵欢至泣，还家贺监病弥衰。
国仇已雪南迁耻，家祭难忘北定时。
念往忧来无限感，喜心题句又成悲。

1945 年秋，英国牛津大学约请陈寅恪去伦敦治疗眼睛。

大家对这个机会都抱有很大的希望，希望陈寅恪的眼睛可以医好，留在牛津讲学。

9 月 21 日，陈寅恪启程，历时四天，到达伦敦。

只是，虽然两次手术，视力有所改善，但未能复明。

[1] 陈流求、陈小彭、陈美延，《也同欢乐也同愁》，三联书店，2010年4月，第182页。



陈寅恪墓

八

有些时候，要做一些假设。比如陈寅恪的英国之行。

1939 年，无论是带着孩子避乱香港的唐筼还是独居内地的陈寅恪，都贫病相加。

恰逢此时，陈寅恪被牛津大学聘为汉学教授，时间自这年 10 月 1 日开始。

这年春天陈寅恪做好了去英国的打算，他甚至在给傅斯年的信中透露出，打算全家同去，甚至连如何走都做了打算。信中还询问傅斯年“不知中英庚款会可设法帮助借垫否”。

到了 1939 年 6 月 5 日，他依旧在筹措去英国的川资，他再次在给傅斯年的信中称，“英国如能去，则弟必须去，因弟复牛津函言去，故必须践约也”。“观各方面形势，俟弟回到香港后，如入境许可证寄来，而路仍可通及能上岸，则必须去，否则即将此借款不用，依旧奉还。故川资

仍要速借。可以不用而照还，不可以临时要定船而无川资也”。[1]

但由于战事以及家事，不得不做了推迟，还是在开学的时候，返回了西南联大。

陆建东在写作《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的时候，更将这次受阻，称之为是“陈寅恪中年遭受打击的第一步”。德军对于波兰的入侵，引发了二战。陈寅恪虽有邀请，但无法买舟成行。这年9月，陈寅恪写诗，“人事已穷天更远，只余未死一悲歌”。一直到了1940年的暑假，陈寅恪依旧没有能够踏上去英国的征程，并且滞留香港长达两年。

至于陈寅恪为什么在这个时候急切地想去英国，陆建东的分析有二。其一，大英博物馆里有非常罕见的中国文献，可以提供新的史料。这对作为历史学家的陈寅恪来说，自然是有着无限的诱惑力。其二，无论是陈寅恪还是唐筼，其身体都不好，“治疗疾病，是陈寅恪渴望赴英伦的另一个原因”。[2]

蒋天枢在《陈寅恪先生编年事辑》中曾做了这样的假设，“如非日本挑起太平洋战争，赴英伦之举或终能成行。先生虽离开北平时，右眼视网膜已发现剥离现象，若得至英伦，眼疾当可医治痊复，不致终于失明”。

这样的假设，读来让人叹息。

[1] 见《陈寅恪集·书信集》，第57页，三联书店出版。
[2] 陆建东，《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三联书店，第16页。



西南联大纪念碑（上图）
西南联大文法学院旧址（下图）



她是我生命的一部分

巴金与萧珊的八年“抗战”

在那些年代，每当我落在困苦的境地里、朋友们各奔前程的时候，她总是亲切地在我耳边说：“不要难过，我不会离开你，我在你的身边。”的确，只有她最后一次进手术室之前她才说过这样一句：“我们要分别了。”“她是我生命的一部分，她的骨灰里有我的泪和血”，“等到我永远闭上眼睛，就让我的骨灰同她的掺和在一起”。

巴金

1972年8月13日，萧珊因患癌症去世。

此时，巴金还在上海奉贤县五七干校劳动改造。

萧珊病重，巴金请假回家照料，竟不被批准。一直到萧珊去世前的20多天，才得到“工宣队”头头的允许。

其间种种遭际，后来巴金在《怀念萧珊》里，都有所记述。

而让读者更为感动的是，巴金对于亡妻的怀念：

> 我站在死者遗体旁边，望着那张惨白色的脸，那两片咽下千言万语的嘴唇，我咬紧牙齿，在心里唤着死者的名字。我想，我比她大十三岁，为什么不让我先死？我想，这是多不公平！她究竟犯了什么罪？她也给关进“牛棚”，挂上“牛鬼蛇神”的小纸牌，还扫过马路。究竟为什么？理由很简单，她是我的妻子。她患了病，得不到治疗，也因为她是我的妻子。想尽办法一直到逝世前三个星期，靠开后门她才住进医院。但是癌细胞已经扩散，肠癌变成了肝癌。[1]

巴金还说，萧珊是他生命中的一部分。

苏轼怀亡妻写《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昨夜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断肠处，明月夜，短松岗。”

而苏轼对于亡妻的怀念与巴金对萧珊的怀念比起来，则少了一份凄切和刻骨。

[1] 巴金，《怀念萧珊》，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巴金与萧珊，相识于抗战之前的1936年，在抗战胜利前的1944年结婚，期间因为战争而一起颠沛流离。

而婚后28年，他们始终相亲相爱，从未吵过一次架、红过一次脸，始终相濡以沫，相互关怀。这是世间的小儿女所应该知晓的。

一

萧珊认识巴金的时候，还是一个十几岁的姑娘。

当时，巴金刚刚从日本回国不久，却已经是有着很大影响的一个作家，《家》已经出版多年，并被编成了话剧。

此时，巴金在上海担任了文化生活出版社的总编辑，又是知名作家，他的作品表现了青年人的苦闷和对封建大家庭的反叛。许多青年人喜欢跟巴金交流，“近一年来有许多不认识的年轻朋友写信给我，他们把我当做一个知己友人看待，告诉我许多事情，甚至把他们的渴望和苦恼也毫不隐瞒地讲出来了……”[1]

巴金后来自己回忆，“我在一九三六、三七年中间写过不少答复读者的公开信，有一封信就是写给她的。这些信后来给编成了一本叫做《短简》的小书”。[2]

对于这些信，巴金几乎每一封都做了回复，甚至与有些人成了很好的朋友。

这其中，就有萧珊。当时，萧珊的父亲在上海，是一家食品厂的股东，还在上海的南市区开设了一家咖啡馆。

巴金生前曾跟《收获》杂志编辑彭新琪详细地讲了两个人的情感经历。彭新琪在接受央视记者采访的时候曾经如此回忆，“1992年5月15号上午，我到（巴金）他家去了，我就问他萧珊写的信多长。他说她写得很短，但是有两点我印象很深，一个她的字很特别；第二呢，她的落款就是说，一个十几岁的女孩。这两点很特别。”

[1] 巴金，《短简》。
[2] 巴金，《把心交给读者》，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巴金、萧珊和他们的孩子

这个落款总是署名“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和巴金通信半年之久，未曾谋面。后来，这个女孩在信中提出：“笔谈如此和谐，为什么就不能面谈呢？希望李先生能答应我的请求……”

信中不仅约了时间、地点，还夹着一张她的照片。照片上是一位头戴花边草帽，剪着一头短发，额前覆盖刘海，身着白衣黑裙的姑娘，照片的后面，写了一行字，“给我敬爱的先生留个纪念，阿雯，1936.8”。显然，她是怕巴金认错人而闹出笑话。

他们的见面约在当时上海的南京东路719号的新雅饭店。在央视后来所做的纪录片《那一场风花雪月的往事》中，这样还原了当时见面的情景。

当天，巴金早到，到了2楼一个正对楼梯的雅间，并要了一杯茶，不久萧珊出现。

萧珊一眼就认出了巴金，快活地笑着，好像见了熟人似的走了过去，“李先生，你好早啊！”“早，早！”一开始他们就没有生分感，她大大方方坐在巴金对面，操着宁波腔的普通话开始讲自己的事情。[1]

萧珊慢慢地告诉了巴金自己的情况，她只有姐弟二人，受母亲影响较大，姐弟俩都对革命充满激情。萧珊在学校还演过话剧，扮演《雷雨》中的四凤。也因为演戏而结识了上海从事话剧运动的进步人士，经常参加活动。可是她的父亲思想古板守旧，对她限制很多，所以她想离开这个守旧的家庭，到社会上去做个自食其力的人。[2]

彭新琪后来对央视记者称，“萧珊是快人快语的，很爽气的。萧珊有进步思想，就很想‘我要离开家我要到社会上来工作’。这个时候巴金

[1]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4页。
[2]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5页。

就劝她，他说他刚刚在回答了一些青年读者的信，劝她年轻人不要跑在社会上，因为社会上很复杂，你还适应不了，你现在要有读书的权利。”

这次谈话到了中午，后来他们依旧通信。但是这些信大多散失，能找到的是1937年的一张残简。[1]

蕴珍：

信收到。我很感谢你的好意。你说的话全是对的，我不会怪你，反而我感谢你那善良的心灵。你关心我，劝告我，你说要我好好保养身体，你说要把家安置得安舒一点，你说在一天的忙碌的工作之后要找点安慰。我奇怪你这小孩子怎么能够想得这么周到？其实这些话我都知道，但我不能做。

我的环境是很复杂的，性格也是很矛盾的。你从我的文章里也可以知道我是怎样的人。对于我，一个凌乱的房间，一大堆外国文破书也许更可以使我满意；再不然一次远地的旅行，或者和许多朋友在一起做事，也是好的。或者关在房里整天整夜地写文章，或者在外面奔走。或者整天地玩个痛快。这些我都受得住。我不惯的就是一个有秩序的安定的家。这家在别人是需要的，我也常常拿这事情劝别人。但我自己却想做个例外的人。我宁愿一个人孤独地去经历人世的风波，去尝一切生活的苦味，我不要安慰和同情，我却想把安慰和同情给别的人。我已经这样地过了几年，这种生活不一定是愉快的，但我过得还好。

我认识了几个像你这样的可爱的孩子，你们给了我一些安慰和鼓舞，这虽然不一定是我所愿望的，但你们究竟给了我一些……

彭新琪在《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中，还记录了一个故事，这个故事传得比较广，最初的出处，应该是这样的。一次萧珊快快活活地来到霞飞坊，却流着眼泪离开了。邻居的妻子关心地询问，才知道萧珊的父亲要她嫁给一个有钱的人。

[1] 全信见李小林编《家书——巴金萧珊书信集》，第610—611页。

巴金却告诉萧珊，这件事要她自己决定。巴金结结巴巴地跟邻居的妻子解释说："我是说她现在还小，很年轻，充满幻想，需要读书成长，我告诉她，我愿意等她。如果等她长大成熟了，还愿意嫁给我这老头子，我就和她生活在一起。"

果然，八年之后，萧珊长大了，也愿意嫁给巴金这个"老头子"。

于是，他们结婚了。

二

1937 年 7 月 7 日，抗战爆发。

8 月 13 日，淞沪会战爆发。不久，上海成为孤岛。

此时，萧珊参加了青年救亡团，并在伤兵医院当护士。这段经历，后来萧珊写了处女作《在伤病医院》。

抗战开始，萧珊的弟弟就去了延安，而巴金后来回忆，"倘使不是为了我，她三七、三八年一定去了延安"。

战争开始，巴金发表了《只有抗战这一条路》，称自己虽然是一个安那其主义者，有人称安那其主义者反对战争和武力，但"倘使这战争为反抗强权，反抗侵略而起，倘使这武力得到民众的拥护，而且保卫着民众的利益，则安那其主义者也参加这战争而拥护这武力"。

但上海终究不是久留之地。

1938 年 2 月底，巴金与靳以等人一起离开上海，取道香港，到了广州，此后一年，在香港、广州、桂林、武汉之间游荡。这年 3 月 27 日，虽然他不在武汉，但仍然被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 45 位理事之一。

广州受到轰炸，彭新琪告诉央视记者，"萧珊拉着她的妈妈到这个出版社去找吴朗西。当时吴朗西在负责，就问，打听。她一点没有女孩子的羞涩或者是不好意思啊。她就大大方方打听，巴金先生怎么样，广州的情况怎么样。"

到了 6 月下旬，巴金从广州返回上海小住。而到了这年 7 月，萧珊高中毕业，她的第一次远行，就是随同巴金到广州，住在惠新东街文化生

活出版社广州分社，义务帮助出版社的工作。

而在离开上海之前，萧珊的母亲请巴金吃饭。彭新琪在纪录片《那一场风花雪月的往事》中是如此表述和理解这一顿饭的。


青年巴金

“在吃饭的时候，萧珊的母亲表示同意他们两人的结合，她认为巴金会是一个好女婿。”“这是巴金第一次见到萧珊的家人，他印象很深。他说她的妈妈把头发扎起来想让自己老一点，看起来年纪大一点。因为丈母娘嘛，要老一点，实际上年纪很轻。因为萧珊年纪很轻嘛，实际上很轻，但是她想把自己打扮得老一点。于是就在饭店里请巴金吃一顿饭。在这个吃饭的时候，（萧珊）她妈妈就表示，她很希望巴金先生能够照顾她的女儿。”

巴金不善言辞。他在内心郑重地接受了萧珊母亲的重托，口中连声说：“好嘛，好嘛！”可是，他还是再次表示：萧珊是自由的。我愿意等她几年，到那时候再看她自己的意思。但是，此后，巴金公开承认萧珊是自己的未婚妻。[1]

而这也是巴金一生中唯一的一次见到自己的岳母。[2]

随后，他们来到广州，而三个月后，“我们一起在日军进城以前十多个小时逃离广州，我们从广东到广西，从昆明到桂林，从金华到温州，我们分散了，又重见，相见后又别离”，萧珊总是告诉巴金，“不要难过，我不会离开你，我在你的身边”。[3]

[1]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5页。
[2]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64页。
[3] 巴金，《怀念萧珊》，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广州沦陷，巴金将文化生活出版社迁到了桂林。1939 年初他们经金华、温州回到上海。

回到上海，萧珊住回到自己家里。她妈妈很奇怪他们怎么没有结婚，当她得知巴金要支持萧珊去上大学后，她深情地说，对这个女婿我是很满意的！[1]

这年暑假，萧珊考入了已经迁往昆明的中山大学外文系，随后又转往西南联大，先在外文系就读一年，后来又进入了历史系。

三

1939 年夏天，巴金去香港取回自己存放在《大公报》的行李。而萧珊和同学坐船来到香港，待了三天。两人约定，第二年暑假在昆明相见。

萧珊去了昆明，而巴金则返回了上海，写作长篇小说《秋》。

他住在霞飞坊的朋友的家里，这是被日军包围的法租界，当时他已经是“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 45 位理事之一，在这里过着隐居式的生活。

在一封 1940 年 2 月 2 日致杨苡的信中，巴金描述自己当时的状态，“这里空气很闷，我差不多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很羡慕你们那里的广阔的天空”。

一个人隐居，巴金约了自己的三哥李尧林来上海同住，当时李尧林在天津做老师。在中秋节那天下午，巴金听见有人在楼下叫他，没有提前来信的三哥，让巴金大吃一惊，“我伸出头去，看见一张黑瘦的面孔，我几乎不相信会是他”。[2]

从这年 10 月份开始，巴金着手《秋》的写作。李存光在《巴金传》里称，巴金这段时间的写作非常的辛苦，也非常的勤快，“巴金每天晚上九点钟以后动笔写作，写到深夜两点，有时甚至三四点，没有间断一天，

---

[1]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5页。
[2] 巴金，《我的哥哥李尧林》，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每写完几章便送到开明书店，由那里发给印刷厂排字”。

而实际上，这个时候同住在霞飞坊的李尧林是他的第一个读者，巴金住在三楼，李尧林住在亭子间里，“我每写成一章就让他先看并给我提意见”。[1]

兄弟两个在一起住了十个月的时间，这是他们的最后一次长时间的住在一起。“一个星期里我们总要一起去三四次电影院，也从不放过工部局乐队星期日的演奏会。我们也喜欢同逛旧书店。我同他谈得很多，可是很少接触到他的内心深处。他似乎把一切都看得很淡，很少大声言笑，但是对孩子们、对年轻的学生还是十分友好，对翻译工作还是非常认真”。[2]

到了1940年7月，《秋》出版了，巴金动身去昆明，李尧林留在了上海，帮文化生活出版社做翻译。巴金“带着一册自己加印的辞典纸精装本《秋》和刚写成的一章《火》的残稿，登上英商怡和公司开往海防的海轮，离开了已经成为孤岛的上海。那天在码头送行的有朋友陆圣泉和我的哥哥李尧林。我在‘怡生轮’上向他们频频挥手，心里十分难过”。[3]

从上海出发，巴金绕道越南，到达昆明。在昆明，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昆明分会为巴金举行了欢迎会。会上，徐梦麟称“希望巴金先生再有抗战三部曲”。[4]

果然，在1940年的九月，巴金在这里写下了抗战三部曲中的《火》。到了11月，巴金到了江安，住在曹禺的家中。

1941年初，巴金回到离开18年的故乡成都，在那里住了50天。此时的故乡，虽然还是旧日的门庭，但成了别家的宅院。巴金沿着熟悉的大街去寻找旧日的足迹，但旧时的伴侣都已经消失，只有“巍峨的门墙无情地立在我的面前。守门的卫兵用怀疑的眼光打量我。大门开了，白色照壁上现出一个圆形图案，图案中嵌着四个绛色篆文大字‘长宜子孙’。这照壁还是十八年前的东西，我无法再看到别的什么了。据说这里是当

[1] 巴金，《我的哥哥李尧林》，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2] 同上。
[3] 巴金，《关于〈火〉》。
[4] 李存光，《巴金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4年12月版，第205页。

时的保安处长刘兆藜的住宅，门墙上有两个大字‘藜阁’”。[1]

巴金在这里想到了十八年前的那个春天的早晨，“我离开这个城市、这条街的时候，我也曾有一个姐姐，也曾答应过有一天回来看她，跟她谈一些外面的事情。我相信自己的诺言。那时我的姐姐还是一个出阁才只一个多月的新嫁娘，都说她有一个性情温良的丈夫，因此也会有长久的幸福的岁月”。[2] 但巴金离家不过一年半光景，就接到了姐姐的死讯。“我的哥哥用了颤抖的哭诉的笔叙说一个善良女性的悲惨的结局，还说起她死后受到的冷落的待遇”。[3]

到了第二年，也就是 1942 年，巴金又一次的回到了成都，这一次是为了治牙，“住了三个月光景，不曾到过正通顺街。我想，以后不会再到那里去了”。[4]

根据巴金侄子李致的回忆，巴金和他住在家里的正房，睡一张大床。每天晚上巴金都要写文章到很晚。而家里在摆供的时候，“上自祖母下到我，都对祖宗牌位叩头，只有四爸（巴金）一人鞠躬”。[5]

四

1941 年 5 月，巴金在重庆完成了《火》的第二部。

两个月后，他回到了昆明，住在了钱局街金鸡巷 4 号，这里是萧珊和她几个同学租住的地方。

陈丹晨在《巴金的梦》中写了这段当时的情景。当时的萧珊并不住在学校的宿舍，而是与自己的几个同学一起租住在金鸡巷 4 号合租了一套房子，是一个小楼的楼上一排三间房子，还带有廊式的平台。他们组织了一个冬青文艺社的学生文艺团体，常在这里活动。社员除了本楼居民外，还有汪曾祺、巫宁坤、杜运燮等也常来此聚会。

[1] 巴金，《我的老家》，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2] 巴金，《爱尔克的灯光》。
[3] 同上。
[4] 巴金，《我的老家》，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5] 李致，《我的四爸巴金》，中国华侨出版社，2009年10月，第2页。

而萧珊的名字正是在这个期间叫起来的。在她的同学中，“女同学中王树藏居长,还有一位外号‘毛儿妈’的居二,陈蕴珍因而被大家叫做‘小三子’，后来她写、译文章开始用‘萧珊子’，稍后就索性成了‘萧珊’”。

当时,萧珊的同学都去昆明附近旅行了,巴金就住在男同学的房间里。巴金的到来，这座小楼开始变的热闹，不时有人来拜访他，“沈从文夫妇和卞之琳从呈贡来昆明看他，金克木、庄重、方劲也来过，住在昆明东北郊的杨静如、赵瑞蕻夫妇，更是每次进城都要来坐坐”。[1]

这段时间，巴金和萧珊还去呈贡看望沈从文。沈从文去世后，巴金写了《怀念从文》。当时，沈从文在西南联大教书，为了躲避敌机的轰炸，迁居呈贡。巴金和萧珊去看他，要乘火车。当时，沈从文生活极端困苦，文章写的少，出书已经很困难，他们有时候在昆明的小餐馆里遇到，“一两碗米线作为晚餐，有西红柿。还有鸡蛋，我们就满足了。 在昆明我们见面的机会不多，但是我们不再辩论了，我们珍惜在一起的每时每刻，我们同游过西山龙门，也一路跑过警报，看见炸弹落下后的浓烟，也看到血淋淋的尸体”。

但这段时期，应该是巴金的一个创作高峰，《风》《云》《雷》《雨》《日》《月》《星》等十九篇散文都是在昆明的这段时间内完成的，加上以前写的《爱尔克的灯光》等几篇，最后被收录到了散文集《龙·虎·狗》中，这也是巴金和萧珊爱情岁月的一段见证吧。

到了9月，巴金以及萧珊，“还有一个姓王的朋友，三个人一路去桂林旅行。我们都是第二次到桂林。萧珊只住了一个短时期就回联大上学。我和姓王的朋友留了下来，住在新成立的文化生活出版社办事处”。[2]

在桂林的冬夜里，巴金依旧在写作，南方的冬天寒冷无比，在1942年他给杨苡的信中说，“这里天气最近突然变冷，我住在高楼，晚上北风带着怒吼摇撼壁板，两腿几乎冻僵，但我仍还坐到深夜……”

但巴金此时并没有与萧珊结婚。而是告诉萧珊，“再等我一年”。

后来，有人说，巴金之所以让萧珊再等他一年，与巴金承担一家人

[1] 李存光，《巴金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4年12月版，第209页。
[2] 巴金，《关于〈火〉》。

的生活有关系。这样的分析有一定的道理，并且后来巴金也有一些类似的描述。

“我到四十岁才结婚，没有家庭的拖累。结婚时我们不曾请一桌客，买一件家具，婚后只好在朋友家借住，在出版社吃饭。没有人讥笑我们寒伧，反正社会瞧不起我们，让我们自生自灭，好像它不需要我们一样”。[1]

巴金四川一家人的生活最初由三哥李尧林承担。李家败落后，1930年李尧林燕京毕业，考入了南开中学做英语老师，“作为教师，他做出了成绩，他努力工作，跟同学们交了朋友。他的前途似乎十分平坦，我也为他高兴。但是不到一年意外的灾祸来了，大哥因破产自杀，留下一个破碎的家。我和三哥都收到从成都发来的电报。他主动地表示既然大哥留下的担子需要人来挑，就让他来挑吧。他答应按月寄款回家，从来不曾失过信，一直到抗战爆发的时候。去年我的侄儿还回忆起成都家中人每月收到汇款的情况”。[2]

巴金的侄子李致的回忆是这样的，“当时，我们家庭成员一共十一人，两个姑姑和两个叔父，我母亲，四个姐姐和我。三爸的汇款，每月按时从天津寄来。我爱在院子外面玩，邮差送汇款单来，总是我最早发现。汇款偶尔也会有迟到的时候。这首先使祖母着急，坐立不安，以致全家笼罩着一种担忧的气氛，连我都不敢过分调皮”。[3]

这种状况一直到抗战。抗战时期，天津和四川联系中断，李尧林的汇款便没有了，巴金老家一家人生活无着。一大家人一分为二，各自回娘家住。李致的母亲给人绘画、刺绣为生。到了1941年和1942年巴金两次回家，便承担起一家人的重担。加之巴金的弟弟等也开始工作，分散的一家又合到了一起。

同时，这个时期，巴金还承担了李致去高崎初中住读的费用，这所初中的费用比较高，但巴金还是承担了。

[1] 巴金，《知识分子》，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2] 巴金，《我的哥哥李尧林》，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3] 李致，《我的四爸巴金》，中国华侨出版社，2009年10月，第163页。

1943年4月到9月，巴金写完了“抗战三部曲”中的最后一部《火》的第三部。和前两部不一样的是，这一本中，巴金写了“阴暗面”，而不完全是宣传。

五

1944年5月1日，萧珊和巴金决定结婚。此时巴金已经40岁了，而萧珊只有27岁。

巴金在当时早已是著名作家，加之在抗战的后方桂林，当时的桂林云集了很多作家。如果在这种日子里，有某位名流结婚，那自然是无比的热闹，似乎，结婚应该是一种值得庆祝的借口。其实，本来也是如此。

但巴金不喜欢热闹，也不善交际。他托小弟李济生印了一份“旅行结婚”的通知，分发亲朋，就与萧珊踏上了行程。

他们来到了贵阳，之所以选择贵阳，李存光在《巴金传》里分析，这与两人婚后的计划有关，贵阳恰好处于重庆、昆明和桂林的中间地带，无论返回哪里都很方便，另一方面，还“可能与巴金1942年3月到贵阳时留下的印象有关”，当时巴金来到这里，对这里的美丽景色很是欣赏。但是，因为走得匆忙，巴金未曾到风景更为秀丽的花溪，而这次旅行，巴金选择了花溪。

5月8日，巴金来到了花溪的“小憩”旅馆。巴金后来回忆，“我们结婚那天晚上，在镇上小饭馆里要了一份清炖鸡和两样小菜，我们两个在暗淡的灯光下从容地夹菜，碰杯，吃完晚饭，散着步回到宾馆。宾馆里，我们在一盏清油灯的微光下谈着过去的事情和未来的日子。我们当时的打算是这样，萧珊去四川旅游，我留桂林继续写作，并安排我们婚后的生活。我们谈着、谈着，感到宁静的幸福。四周没有一个人语，但是溪水流得很急，整夜都是水，声音大。有不少的精力和感情，需要把它们消耗。我准备写几部长篇或者中篇小说。”[1]

[1] 巴金，《关于〈第四病室〉》。

“我们在花溪住了两三天，又在贵阳住了两三天。然后我拿着我舅父的介绍信买到邮车的票子。我送萧珊上了邮车，看着车子开出车场，上了公路，一个人慢慢走回旅馆。”[1]

巴金留下，是为了到贵阳的中央医院治病，而上了邮车的萧珊则是一个人到巴金在成都老家。

巴金的侄女们听说上海的四婶要来，觉得萧珊是富家小姐，害怕住不惯。谁知道这位年轻的四婶一点都不矫揉造作。她坐下来的第一句话就是，“我爸爸说李先生这么大年纪还没有结婚，怕是家里有大老婆，所以我一定要到李先生老家来看看”。一句话，就把大家逗笑了。[2]

在贵阳的巴金以“黎德瑞”的化名住进贵阳“中央医院”，动手术治疗鼻子。在巴金老家与一家人和睦相处一周之后，萧珊离开了成都，来到了重庆。当巴金治好鼻子正要出院时，萧珊的信来了，而且是两封，要他去重庆。

于是，在 7 月上旬，巴金来到了重庆，两人“住在民国路文化生活出版社门市部楼下七八平方米的小屋里。她托人买了四只玻璃杯开始组织我们的小家庭，她陪着我经历了各种艰苦生活”。[3]

六

1945 年 8 月 14 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的消息传来，当时的巴金和萧珊正在重庆。

当夜，巴金写了《一点感想》，发表在《抗战文艺》第十卷第六期，称“只觉得压在我头上的一个可怕的梦魇去掉了。一个浓墨的暗夜发白了”，“但是‘胜利’两个字并不能解决我们的一切问题，我们狂欢的太早了”。

对于巴金来说，抗战胜利，本来可以跟李尧林团聚。但这次见面，将是永别。

[1] 巴金，《关于〈第四病室〉》。
[2]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5页。
[3] 巴金，《怀念萧珊》，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1941年7月,巴金离开上海。当时跟李尧林通信不断,但是不到一年半,太平洋战争爆发,两人的通信一下就断绝了,音信全无。

"日本军人占领了上海的'租界',到处捉人,文化人处境十分危险。我四处打听,得不到一点真实的消息。谣言很多,令人不安。听说陆蠡给捉进了日本宪兵队,也不知是真是假。过了一个较长的时期,我意外地收到三哥一封信,信很短,只是报告平安,但从字里行间也看得出日军铁蹄下文化人的生活。这封信在路上走了相当久,终于到了我眼前。我等待着第二封信,但不久我便离开了桂林,以后也没有能回去。"[1]

而此刻抗战胜利,又与三哥取得了联系,萧珊此时也已怀孕,李家将要添丁,这本身是很令人高兴的事。但巴金却无法返回上海。

巴金打电报到上海,"三哥回电说他大病初愈,陆蠡下落不明,要我马上去沪。我各处奔走,找不到交通工具,过了两个多月才赶回上海,可是他在两天之前又病倒在床上了。我搭一张帆布床睡在他旁边。据说他病不重,只是体力差,需要休养"。[2]

此时的萧珊已经不便远足,只好留在重庆待产。巴金一个人先回到了上海。

巴金到上海的前两天,李尧林便病倒了。巴金搭一张帆布床睡在哥哥的旁边。

未久,李尧林自己说:"我觉得体力不行了","还是早点进医院吧",巴金找朋友帮忙,一起送到医院,但这个时候,只剩下七天的时间。

七天之后,李尧林便离开了人世。巴金埋葬了最亲爱的三哥后,又匆匆赶回重庆。

三个多星期后,萧珊生下一女,为了纪念刚去世的三哥尧林,巴金给女儿取名"小林"。

根据柯灵的《巴金的世界》,1944年巴金与萧珊结婚的时候,萧珊的母亲在两人离开上海后不久便病逝了,而她的弟弟在抗战的初期就去了延安。

[1] 巴金,《我的哥哥李尧林》,见《随想录》,三联书店,1987年。
[2] 同上。

抗战胜利后，萧珊要去宁波看望独居的父亲，这是结了婚的萧珊第一次回娘家。

但是巴金却没有能够同行。

此时，刚刚回到上海的巴金，经常要工作到深夜，萧珊想，以后可以接父亲到上海住在一起，见面的时候很多。只是带着自己的女儿小林，跟自己的一位表弟一起回了宁波。[1]

七

萧珊去世后六年，巴金写《怀念萧珊》。

> 在那些年代，每当我落在困苦的境地里、朋友们各奔前程的时候，她总是亲切地在我耳边说："不要难过，我不会离开你，我在你的身边。"的确，只有她最后一次进手术室之前她才说过这样一句："我们要分别了。"
>
> "她是我生命的一部分，她的骨灰里有我的泪和血"，"等到我永远闭上眼睛，就让我的骨灰同她的掺和在一起"。

2005年10月17日，巴金在上海逝世，享年101岁。遵从巴金生前愿望，两人的骨灰被混合在一起，洒入东海。

[1] 彭新琪，《巴金的世界：亲情·友情·爱情》，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7页。

我有创伤君有泪

《胡风回忆录》里的抗战生活

我不能离开刚生下孩子的产妇，她可能是刚才使了太大的劲，现在是那么地平静，简直好像没有听到飞机的轰鸣似地，完全沉浸在做母亲的幸福中了。

胡风

1945年，抗战胜利，胡风写了一首诗，其中的一句是“我有创伤君有泪”。

这句诗似乎是胡风在抗战中的一个写照。

抗战一开始，他与梅志以及两个孩子离开上海，去了武汉，而后重庆、香港，最后回到重庆，期间遭际自是不必多言。

这期间，抗战中出生的女儿晓风被留在上海的一家托儿所长达四年之久。胡风要养活一大家子二十几口人的生活。而他的父亲在离开家乡逃难的途中去世，这让他很是内疚。

梅志与胡风堪称是很多作家文人的榜样，他们一生相濡以沫，从未曾离弃，无论是在抗战中，还是在建国后的胡风事件中，梅志从来都是如此，这是很多大难当头，劳燕分飞的夫妻所没有的。

1993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胡风回忆录》，这本书是胡风女儿晓风根据胡风在《新文学史料》上的回忆连载整理编辑而成。当事人的回忆往往是第一手资料，所以本文的所有资料都来自于这本书，其他的资料只是作为一些佐证。

一

胡风与梅志的相识是在1933年。当时，胡风刚刚被日本遣送回国。

初次见面，是在1933年6月的一天下午，在韩起家的楼上，老友楼适夷前来拜访，背后跟着一个小姑娘，“穿的是淡蓝布的短旗袍、短发，显得很精神”。这是胡风第一次见到梅志。此前，他只是听韩起提起过梅志，但没有见过。

梅志来是为了帮助自己的“左联”的友人钟潜九寻找帮助，此时钟

被捕入狱，急需经济援助。


胡风和夫人梅志，1934 年

梅志原来是沪西区左联小组，后来失业了，搬回了市南区的家里。她想找胡风帮她调去。于是，胡风把梅志编在了法市区，韩起提议让梅志做油印，但梅志称自己字写得不好，干不了。胡风则“因她到了我的住处，后来她应我的要求有时来看我，暂时就由我领导，帮助她学习，彼此有了感情”。[1]

1933 年的 12 月，梅志和胡风结婚。此时，他们认识不过六月。

婚后一月，梅志怀孕。胡风害怕生活上拖不起，影响工作，就让梅志去打胎。但是，“先用打听来的单方，无效，后到鲁迅介绍的日本人开的医院去动手术，但没有成功”。医院要休息一天后再去。但胡风看到手术后，觉得很残酷，于是作罢。[2]

到了四年之后，七七事变发生的时候，胡风正打算回家，“家里来信，说父亲病重，急于想见一面。离家十年多了，因为担心国民党和土豪报复惹麻烦，一直没有回去过”，而胡风在上海，“尤其是近两年，弄的疲惫不堪，就决定回乡一次”。

胡风刚刚买好船票后，没想到战争就打起来了。他“预感到大的变化就要到了，想先把 M 和儿子晓谷送到乡下住些时再看”。[3]

害怕被别人在县城认出，胡风让自己的哥哥驾一只小船，在河边等他。就这样，离家十年的胡风回了家。其实，父亲的病倒不是多么严重，现在想来，应该是思子心切。在家里，胡风去看了自己的谱堂，还带着妻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8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9页。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73页。

子去看了自己母亲的坟。六七天后，梅志等留在了乡下，胡风一个人回到了上海。

此时的上海，已经是一片战争的汪洋。虽然将要面临流离、流血甚至是死亡，但是，胡风“所接触到的人都是兴奋的”，文化界组织活动，还有人兴奋地写了诗。甚至，在8月12日，胡风去看话剧，竟发现“人心被战争所吸引，几乎没有买票的观众”。[1]散戏后，有人跟胡风一起去看闸北，他所看到的，只是“一片寂静，好像居民都避走了似的”。

“8月13日下午，大炮响了起来，感到十分兴奋”。这天夜里，周建人来找胡风闲谈，所谈的内容也是能不能打起来。但最后，他们的观点是一致的，他们“都认为，打响了，绝不会终止”。[2]当天夜里，胡风还写了日记，但是很多时候只能用隐语，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1948年底。这也造成了胡风日记的不好解读，难以理解。

到了第二天，胡风去外滩看空战，和他散戏后看闸北一样，也是很平静，“人群流动，在飞机声和炸弹声中毫无慌乱表现”。但是，他离开英租界不久，就落下了一枚炸弹，在到大世界前的十几分钟，也有炸弹落下，死伤肯定是不可避免了。

这个时候，胡风的心情是激动的，甚至会怀疑会不会真打起来，“却沉浸在兴奋和激动里面。在家里坐不住，每天到朋友处交换快乐的心情和看法”，甚至在夜间跑到阳台上去看空战。[3]

杂志都停了，于是他们自己办了一本杂志，就是《七月》。虽然杂志受到了欢迎，但是这本周刊也只是出了三期，到9月25日，杂志就在上海停了。

胡风打算去武汉继续办这本杂志。当时“端木蕻良临时没有住处，让他在我家住了几天，和我同时离开了上海”。

1937年的10月1日，胡风到达武汉。

---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73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74页。
[3] 同上。

二

在武汉,胡风除了筹备《七月》的出版,就是筹备鲁迅的去世周年纪念。

到了11月,梅志母子被胡风的二哥张名水送到武汉团聚。

很快,新年要来了,1938年1月份,家人希望胡风一家能够回家过年,并看望病中的父亲。但是胡风由于不想让《七月》中间休刊,就让梅志母子独自回到了乡下。胡风一直到第二年春天的时候才抽空回了趟家。

及至武汉的局势越来越紧,胡风让梅志跟孩子随同他人到了宜都,但胡风却没有走,"仍在此地忙于编辑和翻译"。[1] 到了8月份,日军的飞机就成群结队地到武汉来轰炸,胡风依旧在混战中写了《民族战争中的帝国主义》。

1938年8月12日,胡风住的地方被炸,"厨房三间被炸坏,书房飞进了一屋的土,我的房门锁都被震坏,围墙也坍了。看情形是不能在这儿再住了"。

第二天早晨,躲过炸弹袭击的胡风过江,到三教街,见到萧红,"才知道萧红至今还未走成,端木将她一个人留下自顾自先走了。她身体已显笨重了,一个孕妇无人照管,怎么行呢?问她有什么困难,她说将随乃超夫人一道撤退,我才放了心"。[2]

胡风也无家可归了,但是胡风的父兄和其他亲人此时已经来到了武汉。"我本着一片爱国心,不愿将他们留在即将成为沦陷区的家乡,希望他们撤退到M住的鄂西去。"胡风将他的父亲、继母等人送到了梅志所在的鄂西,一个人又回到武汉,但是也在做着撤离的准备。

当时,胡风原本以为战争一两年就会结束,谁知道胡风的父亲"一两年后病死他乡,全家只好再做难民逃回家乡"。[3] 在回忆录里,胡风还分析了造成这种悲剧的两个原因,一个是农民离开土地后不知道如何生活,生活不习惯,另一个是他没有想到,国民党的不抵抗。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12页。
[2] 同上。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13页。

1938年9月28日，胡风坐着船底层的水手住的舱底离开了武汉，前往梅志在的宜都，临行前去给孩子们买了些礼物，“好像我是去过太平的乡居生活似地”。[1]

10月4日上午，胡风到达宜都，但是接着就病倒了，吓坏了梅志，好在胡风好得很快。孩子们拿着胡风送的玩具,看着孩子们“好奇、雪亮”的眼睛，这让胡风感到“十分的愉快”。

胡风住在租住的房子里，空气和光线都不好，卫生更是无从谈起，苍蝇一片黑，一拍子能打死十多个。

但一家人算是团聚了，胡风能听见父亲对自己孙辈的训话，“那两个大点的侄儿侄女只是耷拉着眼皮低着头，一声不响，小点的就在一旁嬉笑，谁也没有在听爷爷的话。气得父亲吹胡子瞪眼，大骂都是些没出息的东西，白给你们饭吃了”。[2]

虽然家里老人在训话，但如果没有战争，这该是一幅很有温情的家居图景，而对于老人来说，更是一种天伦之乐。胡风此时已经有十年没有过此种家居生活了，这种场景该是十分的温馨。而现在是战争了，连附近祠堂里流亡的教员每个月只能有五块钱的生活费。

胡风从报上得知家乡已经失守，但因为没有大哥的音信，胡风也不敢将这个消息告诉父亲。武汉三镇也起了战火，好在有胡风大哥的信，才放下心来。一直到10月30日，胡风才等到了他的大哥。

此时，老舍和伍蠡甫给胡风打电报，约他去复旦大学教书，月薪百元。胡风只好去了。

虽有天伦之乐，但此刻胡风面临的境况是很艰难的：“十来口老弱病残，有的是从来没有出过门的妇女。二哥是从来没有离开过土地的农民……老四虽然能干却又不务正业。”“全家二十一口人，得分两拨吃饭。两嫂子各人身上抱着一个一岁多的孩子，大嫂的小女儿长的胖乎乎的，二嫂的骨瘦如柴可是个小男孩，一问，说痢痢已经一两个月了。”[3]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13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18页。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22页。

得了痢疾是不能吃油腻的东西的，但梅志却在厨房里看到二嫂在喂孩子吃猪油拌饭，梅志着急地制止了，谁知道二嫂以为要饿死她的孩子，免不了一阵哭闹。

梅志带着孩子们去看病，一问，几乎每人都出了问题，"侄女要看耳朵，四弟妹要看眼睛，又一侄儿要看疮。四弟妹的眼睛，由于重砂眼，已经快双目失明了，没法带去看"。[1] 医院诊治的结果自然是生活不良和不讲卫生所致，但家人却不相信，说："我们家又没饿着他们，我们家还不干净？西医总是这么说的……"

老舍他们又来催。胡风决定跟梅志以及晓谷去重庆。临走，梅志取下手上的金戒指，交了出来。这是胡风在离开武汉的时候花二十多块钱买的，害怕万一和梅志离开了，"不能照顾她，可以做她的生活用度"，梅志还将保留的几块银元也交了出来。但是"父亲收了银元，不肯要那金戒指，说留给晓谷订婚用"。[2]

就这样，在1938年11月10日，胡风和家人团聚了不久，就离开了宜都，前往重庆。

世道并不太平，兵匪一家。胡风的大哥送他上船，却挨了士兵的巴掌，而胡风也差点被一位军政部的皮带所打。胡风后来说，"我们如果有时间再说什么话，一定会抱头痛哭的。我从此就再也没能见到大哥！"[3] 这也竟成了死别。

而这一路，船票并不好买。胡风着急的是，当时梅志已经怀孕了八个月，如果再不抓紧到达目的地，情况会很危险。好在胡风最终买到了民生公司最大的轮船民本号的船票。

后来，胡风在回忆文章中对民生公司的船很是称赞，"民生公司是以服务周到，没有一般轮船的积习而出名的"。其他公司的船用的都是不付工资的茶房服务，这样的茶房只能从乘客的身上盘剥，而民生公司不是如此。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22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24页。
[3] 同上。

到了20日，胡风在万县下船的时候，民生公司的服务员还帮胡风他们整理行李。“这时我正拿它没有办法呢，因为我在铺盖里还得放上换洗衣服等杂物，很难捆好。而在他手里，用棉被将它们一包，用绳一捆，一个四四方方、有棱角的铺盖卷就打好了。他们是经过训练的，学了一些本领。”这个年轻的服务员还很有礼貌地送胡风他们下了划子上，并且还不肯收小费。这让胡风很感慨，“我亲身体验到了民生轮船公司良好的服务态度和经营方针，如果不是战争，他一定能够击败外商的轮船公司”。[1]

当时，胡风买的是三层上的官舱，但这里的官舱和其他家的船很是不同,“里面床上铺着雪白的床单和枕头,小桌上放了茶壶茶杯,井井有条,非常整洁”，这让梅志以及孩子们能够得到很好的休息。但是，除了孩子们，胡风和梅志的心里并不好受。前程茫茫，又是战乱，人如飘萍。

在万县，船票就不好买。只好找到一封给船上无线电员的介绍信，上船后再补票。这个时候，梅志的肚子已经很大，爬上三层的甲板已经相当吃力。下面的人托着，上面的人用手拉。梅志还得用肚子靠着船舷翻了上来。因为没有票，最后只能住在船头的甲板上，虽然一面靠墙，但是“已是初冬了，刮起风来够冷的”。大家都在逃难，连吃的都很困难。厕所里面都住满了人，为了争厕所，都打了起来。

12月2日，胡风一行终于到了重庆。

三

胡风一到重庆，就有些不适应。

首先是饭菜，川人嗜辣，他们到旅馆里吃晚饭，就发现，菜是辣的，并且米饭也很硬。这样的饭菜，大人有时候还可以承受，而跟着他们的孩子则很难下咽。更何况孩子才只有四岁。

其次是居住条件。胡风一家最先是住在旅馆里。战时的重庆旅馆里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33页。

住着很多长住的客人，这里交通方便，但是也很嘈杂，不到半夜，安静不下来。

胡风每周还要早起，去北碚的复旦大学讲课，每周胡风要讲六节课，“第二天下午或者第三天一早再赶回重庆来。在嘉陵江上来回的小船很难坐，有时去了船刚开走，就得等第二班，有时大雾蒙蒙船不能开，又得等。常常是赶到那儿已是下午，上了两节课，第二天再上三四节”。[1]所以，每天胡风都是四五点钟就已经起床。

文学院院长伍蠡甫给胡风开了一门叫做“创作论”的课程。此外，他还要教三个小时的日语。按照胡风的回忆，这门“创作论”应该是选修课，但很受学生们的欢迎。胡风在回忆录里是这样写的，“选‘创作论’的学生很多，来听课的就更多，经常有四十来人”。学生们还有一个叫做“抗战文艺习作会”的组织，他们邀请胡风去讲话，胡风讲了《抗战后的文艺动向》，很受学生们的欢迎，后来他们还经常邀请胡风去参加他们的座谈会。“每次都到学生四五十人，是一些爱好文艺要求进步的学生”。[2]

在复旦，最初胡风动身前，说的月薪百元。不知何故，后来胡风回忆录里记载，教书的确切费用是每月 48 元。这些钱“连我们自己都很难维持”，更何况，在宜都胡风还有一家老小要维持。恰好此时，国际宣传处搬到了重庆，他们要给胡风一个特派员的名义，月薪是复旦教书的三倍还多，一百六十元，这是个不小的数字。胡风提出“只能做半天工，一周还得去复旦两天，当然，交下的工作我会利用晚上的时间来补上”。[3]好在，对于胡风的这个要求，国际宣传处答应了。

如此一来，胡风每个月有二百多元的收入，对于生活的改善来说，是不必说的。更何况，在国际宣传处，胡风“可以看到日本新出的报刊，了解日本的进步文化活动，同时工作也并不多，只要为对敌宣传广播写写稿，或看看别人的稿，译点有参考价值的资料”。[4]

住在旅馆里总不是办法，胡风得马上找房子，前面说了，在旅馆里，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43页。
[2] 同上。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45页。
[4] 同上。

吃饭是个问题，太辣，孩子根本吃不下，需要自己开灶。还有，旅馆里太吵闹，而胡风这两份工作，无论是学校的备课以及特派员的写稿，都需要安静。再者，胡风每周还要早起，赶往复旦大学。更重要的是，梅志去医院检查身体，医生告诉他，预产期可能在1月底，“总不能让她在旅馆里坐月子吧。”[1]

新年到了，除夕夜，胡风从北碚赶回城里。“想到孩子真可怜，病在旅馆里，就低头拾了几粒圆的小石头，算是给他的新年礼物了。”

房子很是难找，胡风想尽了一切办法都没有找到，但孩子却要出生了。

胡风叫了出租汽车送梅志去江苏医院，但医院竟然没有了床位，连过道都已经摆满了床位。医院让去重庆宽仁医院看看，结果与江苏医院一样，也已经没有了床位。看门的人甚至告诉胡风，有一个产妇，孩子生在了滑竿上，医院给收拾了一下就让离开了。看门人告诉胡风去一家私人医院，这个医院里倒是没有人，但是新搬来的，一天要两元钱，梅志坚决不肯住。他们只好回到了江苏医院，恳求医生，能不能看在同乡的面上，自己支一张帆布床。但是医院不答应，害怕出了事故负不了责。

最后的结果是，有个女医生让他们回了旅馆，在旅馆里生下了孩子。生孩子的时候，警报大作，敌机又来轰炸，医生吓得连手都不洗就要走，最后还是胡风劝住了，胡风给了医生五元的接生费，并让其多来看望。在警报声中，旅馆忽然变得出奇的安静，连警报的声音都没有了，胡风觉得“我不能离开刚生下孩子的产妇，她可能是刚才使了太大的劲，现在是那么地平静，简直好像没有听到飞机的轰鸣似地，完全沉浸在做母亲的幸福中了”。胡风坐在梅志的身旁，紧紧的握着梅志的手，“想着，要是被炸中了，就死在一起吧”。[2]

梅志生产，连一顿好的饭都没吃上。胡风晚上到池田的家里，借了七十块钱，但是回来的时候，店铺都已经关门了，只好在一家小杂货店里买了一包饼干，当做了产妇的晚餐。忙了一天，胡风第二天十点才醒，“赶快去冠生园买了奶油圆面包，算是给她这产妇唯一的食物”。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46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49页。

若是在平常日子，产妇是要坐月子到满月的，这个期间更是不能沾到凉水的。但是，生产后的第三天，梅志就下床了，“亲自洗尿布。因为那位女工嫌脏不肯洗，说洗了吃不下饭，告诉她会给她钱的，她仍然不乐意”。产妇要吃得好一点，梅志也没有，“吃的只是蜜糖冲鸡蛋花泡面包”，有时候胡风忙得忘了买面包，梅志还“不得不吞吃旅馆的硬饭和带辣椒的菜”。这给梅志落下了胃病的病根。梅志自己感叹，“我比一头母牛都不如呀！好东西吃不着，有时还得挨饿，但是每天的奶水，孩子还吃不完”。[1]

这还不算，旅馆里老鼠多，孩子出生的第十天，半夜里，竟然被老鼠咬了，“鼻子上、嘴唇上、左耳朵上都被咬了，在不停地流血，脸颊上还被鼠爪子划破了不少的伤痕”。[2] 老鼠有毒，胡风吓得跑到江苏医院去看，但没想到医生根本就不着急，事不关己，医生们高高挂起。只用药水洗了伤口，擦了些红药水。胡风请他们擦些药膏，但医生告诉他们没有药膏可擦。

旅馆实在是不能住了，胡风去找周璧光，终于住进了一间阁楼里。如此，胡风总算是有了一个在战时重庆的家。

有了家，产后刚半月的梅志就开始忙家务。这样，胡风依旧去上课，还没出满月的梅志跟胡风一起去面馆吃面，然后就抱着女儿领着儿子，为胡风站队买票，而胡风趁着这个间隙去忙一些其他的事情。

终于，一天胡风从北碚回来，梅志告诉他，“她的腿关节疼得几乎打不过弯来，好容易才出去买了早点。在买早点时，她遇到一个湖北妇女介绍一个小姑娘可以帮我们做家务”，这个小姑娘也是跟随兄嫂从武汉逃难而来。小姑娘的兄嫂本来就有一堆孩子，加上吃穿都贵，就有些嫌弃她，小姑娘于是托人来找工作。于是，胡风一家又多了一个人。[3] 但是，后来，这个小姑娘被她的嫂嫂叫走了，因为在外面做工，丢她嫂嫂的人。小姑娘则说，是因为她在外做工，而她嫂嫂要打麻将不愿意做饭带孩子，才让她回去。[4]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51页。
[2] 同上。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54页。
[4]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55页。

新年要到了，胡风一家却没有过年的心情，甚至连一点过年的新气象都没有，孩子们没有新衣服，甚至连糖果都没有。邻家在热闹地庆祝着新年，忙着拜年，而胡风一家显得有些落寞，胡风写道，“好在我们躲在这阁楼上，自成一统与他们无关”。

当然，也有人到来，他们的侄女以及侄女婿来看他们，几个外国专家甚至给了孩子一把铜元，让他去买爆竹，还给孩子们买了橘子。有在报社工作的朋友来看望他们，胡风留了他们吃晚饭，胡风在回忆录里对这餐饭谈得很是详细，甚至记得“菜不多，梅志买了一只熏兔，倒是很好的下酒菜，所以大家吃喝得也很高兴”。末了，他还不忘加一句，“这一九三九年春节的晚餐，我至今还没有忘记”。[1]

日子似乎回到了正常的状态，胡风写文章、上课，家里还有两个孩子，虽然艰难，但在战时也是平静的。但有一天，胡风却收到了重庆卫戍司令部传讯的条子。虽然最终这个事情是有人弄错了，是一个误会。但是，后来，有人告诉胡风，“这件事并不是没有来头的。他们是想恐吓我，让我少说话少写文章”。[2]

四

在重庆的胡风，除了教书，还给《新华日报》《新民报》等写一些文章，因为太忙，有时候的稿子都会拖着。但胡风心里还有自己“最着急要办的事，是继续编《七月》杂志”。

但是，这个时候，编一本杂志很是不方便，这其中，经济因素还是很重要的，生活书店直接告诉胡风，他们不出。而有一些出版人和出版机构虽然答应尝试，但最后依旧是“不够成本”。最后，找到了浙江商人唐性天，唐同意出版这本杂志，但是条件很是苛刻，“整个刊物一期只百元，除了稿费，我所得无几”，[3] 胡风等于替出版商白编杂志了，但为了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55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58页。
[3] 同上。

杂志复刊，胡风还是接受了这个苛刻的条件。

胡风在回忆录里，对于《七月》的钱上，一直很在意。在杂志出版了四期之后，杂志卖得不错，胡风这样写道，“而老板又要加《七月》的定价了。对稿费他可小气得很，从来不说价钱的话”，虽然“同这种老板合作，真够不愉快的，完全的商人加市侩”，不过优势在于，这老板在胡风看来“好在糊涂，对稿子没有提过什么意见，不曾有过留难”。[1]

看得出来，胡风对于杂志的出版是有意见，甚至觉得“不痛快、别扭”的。比如，后来，他曾将《七月》的第四集做了合订本出版，销路不错。所以，唐老板将杂志换了印刷厂，但是大的印刷厂不会为杂志赶时间。“何况老板又总是打小算盘，舍不得多花钱”。有一次，在唐那里吃饭，两个人就吵了起来。其实，唐的话也有道理，唐告诉胡风，“赚得并不多，还要担风险，万一全部没收不就全赔了？”当然，醉酒后的唐老板还说了一些“不能为胡风蚀本”一类“很难听的话”。[2]

随着时间的推移，战争的空气骤然紧张，重庆也开始遭受到了轰炸。

胡风把 1939 年的 5 月称为“重庆多难的日子”。在他的记录里，5 月 3 日，日军开始轰炸，虽然开始并不紧张，梅志甚至还在给小女儿晓风洗澡，强迫大孩子去睡觉。但最终还是跑到了防空洞中，这次轰炸“市区被炸的地方很多，过体育场时还看到三具尸体”。第二天，轰炸继续，到了 7 点多，警报解除的时候，胡风发现，“市区火焰甚高，天上的月亮都被遮没了。不知炸了烧了多少房屋”，但不久，警报又来了……接下来的时间，轰炸频繁，几乎每隔一天，就能在胡风的回忆录里见到防空警报拉响的记录。这场轰炸几乎持续了半个月，一直到 13 日之后，才因为天气的原因，而渐渐地少了起来。但是，“这个五月，重庆是在大轰炸的灾难中度过的。被炸死的在万人以上，被炸毁的房屋那是无法计算的”。

不过，在这个被日军轰炸的五月，对于胡风来说，还是很有意义的。“《七月》的副刊不但有了出版的地方，还得到了周副主席的赞助，并且他决定要我仍旧留在重庆，我在重庆的工作也是整个革命工作的一部分。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83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93页。

这使我感到欣慰”。[1] 胡风之所以这样写，是因为在这一月里，他还曾经收到过周扬的口信，周扬请胡风去做延安鲁迅艺术学院的中文系主任，胡风在犹豫是否去。

但在同一天，也就是 5 月 25 日，周恩来约见了他，并表示不一定非到延安，在国民党地区也需要能公开出面的人。胡风就是为此而感到欣慰。

五

1939 年 6 月，胡风要参加全国慰问抗战将士的代表团。

胡风一家搬到了北碚，住在帅家坝的两间小屋里。一年的房租是九十元。这两间房子，“过去，一间是厨房，一间是羊栏，现在隔壁还是另一家的猪圈。夜晚，只听见猪叫声，并传过来一阵阵的猪潲泔水和猪屎尿的臭味。M 和孩子们住在这里，真太可怜了。但我不但不能给他们什么帮助，甚至还未能将他们安置好又赶船回重庆去了”。[2]

后来，胡风的痔疮犯了，不能随团准时出发。胡风住在了北碚的家里，才知道了梅志带着两个孩子是在怎样恶劣的环境之中，“这屋潮湿的很，屋顶还掉一种叫瓦虱子的毛虫，所以连午睡时都不敢把小女儿放在小床上，夜晚就更不敢了，M 害怕耗子和蛇来咬她。大儿子虽然一个人睡在帆布床上，挂上了蚊帐，但 M 每天晚上都要起来摸摸他看看他，生怕被什么咬了”。[3] 利用在家养病的间隙，胡风买了竹席，将屋顶给钉了起来，这样能防止掉虫子，还把外屋隔出了一间。他们还在北碚照相馆里照了一张相，这应该就是我们所惯常所见到的胡风与梅志以及两个孩子的那张照片了。

虽然医生说胡风的痔疮已经可以出行了，但是，胡风却一直没有机会得以去参加慰问代表团。他依旧在过着编刊物，教书，写文章的生活。

---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67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70页。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73页。

收入的一部分要寄给同样逃难出来的父亲以及一家老小。他的大哥来信，说是已经有难民开始返乡，他们也想回去。胡风想，“本来，农民离开土地，离开了土生土长的家乡，是很难生活也生活不惯的”。于是，胡风就预支了二三百元给他们，让他作为回去的路费。但是，在返乡的路上，胡风的父亲终于病倒并去世了，十天后，他的继母也去世了。本来，胡风叫家里人出来逃难是为了不让家人做亡国奴，可未曾想，父亲和继母都客死他乡。胡风在回忆录里十分悲痛，并归结到了国民党的身上，称“这是我的没有果断和对国民党抗日救国的轻信，牺牲了老人”。[1]

胡风一直对自己的兄弟很是关切，但是他同时也一再地认为，“农民是不能离开土地的，我当时错就错在以为大哥那么能干，在外面总可以做点小买卖求得生活的”。[2]

1939年冬天的这个新年，胡风在重庆过得倒是比去年要好一些。重庆又称雾都，大雾天气是最不适合飞机飞行的，所以，这个时节里，重庆得到了暂时的喘息。

过年的时候到了，刚刚加了工资的胡风此时的境况要比上一个春节困居旅馆要好得多。去年出生的晓风已经一岁多了，可以叫爸爸了，这让胡风很是欣慰。而大的孩子也快五岁了，胡风也在考虑孩子的教育问题了。

一家四口在战火中的新年过得倒像回事。胡风的记录里，菜也比较丰盛，“有腊肉、香肠可以下酒，还有鸡和肉，就是没有鱼。鱼在四川是稀罕物，冬季天冷连小鱼也买不着。彭大娘的四川菜做得挺好吃，比去年她女儿做的强多了”。看起来，胡风对于他所任教的复旦大学还是很满意的，他写的是，“复旦大学虽然不是阔衙门，但使教授们温饱暂时还是做得到的，所以大家都在为过年忙碌，真是一派平和景象”。[3] 但这种日子对于另外的一些教授来说就比较难得。

重庆的大雾季节持续不了太久，到了四五月份，又是日军轰炸的时间。但现在的轰炸似乎比以前更加凶狠。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79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81页。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86页。

胡风记录了5月27日的一次轰炸，这次轰炸胡风家周围落下三枚炸弹，胡风窗前正对的竹林里手臂粗的竹子都被弹片拦腰打断，胡风家的邻居，一个老农妇也被炸死。而在北碚和黄桷镇则更为惨重，复旦大学文摘社的一位负责人贾开基被炸断了手臂，更惨的是复旦的教务长孙寒冰被炸死了，孙寒冰1940年的春天才从香港到达重庆。胡风说孙寒冰，“是名教授之一，岁数不大，很有风度，又和气，也有思想”。孙寒冰早年赴美国华盛顿大学留学，获硕士学位后，又入哈佛大学进修。回国后，历任复旦大学社会科学系主任、劳动大学经济系主任、暨南大学政治经济系主任兼教授。曾创办《文摘》杂志，并任黎明书局总编辑。他的死让人很是惋惜。而复旦大学这次一共被炸死了7位师生。

5月28日，胡风一家就躲到了石子山去避难。5天之后的6月3日，他们搬家到了这里。这是三间独门独院的房子，要比原来的那两间条件好了些，原来的房子不仅潮湿，还紧挨着猪圈。但这里也并不是十分好的地方，房子的后面就是坟地，他们住了没几天，就能闻见尸体腐烂的气味。

但是，世界并不太平，他们住进了的第一天晚上，就被偷了，损失了价值三四百元钱的衣服，好在小偷不敢进门，没有偷走他们的皮箱。虽然如此，胡风还得收拾文稿去重庆上班，留下老幼妇孺在石子山。

胡风在复旦大学是兼职教授，不是专任教授。到了1940年的时候，复旦改变了对于教授的聘任办法，虽然胡风还是每周6节课，但是却规定兼任教授上课要签到，如果不签到的话会被扣钱，胡风认为，“这简直是侮辱和刁难”。[1] 而这个时候，有教授放风说胡风加入了国民党，而有传言说加入国民党就可以转为专任教授。于是，胡风辞职不干了，他在回忆录里表示，“我不能为这五斗米来和学阀党棍们打交道”，虽然复旦前来对他表示挽留，并说这是一种误会。但胡风就此失业了。

胡风的下一个职业是国民党政治部的文化工作委员会的专任委员，他出任这个职务是周恩来所做的安排。这样的安排不仅可以让胡风有了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02页。

合法的身份，有利于工作，更能与郭沫若等人常见面。还有就是解决了胡风离开国际宣传处和复旦大学之后的生活问题。这确实解决了胡风的大问题，胡风自已写道，“几个月后，粮价飞涨，市上的米不好买，我一家人就靠文工会这几十斤军米度日，这时，我才更感到周副主席这一安排对我们是多么重要啊”。[1]

当然，这并不是说胡风的生活有多么好，生活依旧艰难，甚至青黄不接。一次有朋友来，梅志很为难地告诉胡风，只有一点肉，做不出什么菜，好在用人彭大娘的儿子从田里捉了两条大黄鳝，用这两条黄鳝做了清炖的汤，来招待了客人。米也是如此，有时只能买黑市的米，胡风的家里生活非常拮据。胡风平日在家，梅志都把肉和蛋给胡风吃，而自己总是不吃。

六

1941 年 2 月 3 日晚上，胡风在重庆被周恩来约见。

周恩来告诉胡风，要用撤退来表示对国民党的抗议，同时也是为了保存干部。在当时，撤出重庆，有两种选择，一是去延安，二是去香港或者去新四军。

而梅志打算去延安，这样孩子可以进托儿所，梅志也可以参加工作，胡风则可以不再为家里的生活发愁。

但是 3 月 17 日半夜，周恩来与胡风谈话，最后表示，“还是到香港去吧”。[2] 4 月 22 日夜，周恩来给了胡风一张七星岗莫斯科餐厅去香港办货的职员的假期旅行证明，周恩来同时为胡风去香港的路途做了安排，让他去香港后听廖承志的领导，“由廖布置我到南洋去，在日本侨民中找一找日共的关系”。但他去了香港后，廖承志并没有安排胡风去南洋。[3]

---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06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21页。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25页。

4月30日凌晨，胡风离开了石子山。半夜，周恩来到胡风住处，交给胡风100元美钞和若干法币。7天之后，也就是5月7日的凌晨，胡风一家离开了居住两年半的重庆，前往香港。但是，后来的胡风回忆录中，写的是120美元。在逃离香港之后，林平政委曾经召集文化人，问谁有外币，是否可以交出来。胡风是这样写的，“我以为他指的是党发的避难费，那我没有。只是在离开重庆时周副主席给我120美元，我们一直没舍得用。从香港出来时我交给M，她缝在裤脚边，万一我们走散了她和儿子能用这钱设法回内地去。再说，国统区情况风云莫测，还是留着免得受憋”。[1]

一个月后的1941年6月9日，胡风一家行程万里，历尽艰辛，来到了香港。孙钿与胡风见面，并给了胡风150元港币，这让胡风很感激他的细心。

在香港胡风见到了许多从重庆撤退到这里的人，比如夏衍、蔡楚生夫妇等都到酒店里去看望他们。总是不能长久地住在旅馆里，胡风最后租住了西洋菜街175号四楼一家姓郑的后楼里间。这里的居住环境并不好，“中午十分闷热，无法休息和工作。晚上躺在大床上又被臭虫围攻，咬得睡不好。在这里看书都不行，更别说做工作（写文章）了”。[2] 本来胡风一到香港，胡绳就约他为其与邹韬奋合编的《大众生活》写文章，但这种居住环境让他一个字都写不出来。

从重庆到香港，言语不通，吃饭也不习惯，孩子们在乡下生活习惯了，现在屋子里，连玩的地方都没有。两个月后，梅志提出，带孩子回上海，那里有梅志的母亲和妹妹，可以照顾孩子，梅志也十分想念她的母亲与妹妹。廖承志来劝他们不要离开，但是梅志觉得不是办法，“要多花党的钱于心不安，没有接受”。

梅志一个人带着两个孩子回上海了。胡风送他们上船，胡风很是难过，他嘱咐只有七岁的大孩子晓谷要照顾好只有三岁的妹妹晓风。转身下船的时候，胡风流下了眼泪。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63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41页。

梅志回到上海，生活似乎有所改善。儿子进了学校，胡风托人带点港币给她，梅志还替胡风去看望朋友，帮助朋友校对书稿，她的三妹也结了婚，梅志还经常去看望许广平。胡风在回忆录里称，“M 一点也不寂寞，来信总是表现得很愉快”。

但是，晓谷在上海得了肺病，为了将两个孩子隔离，梅志打算将晓风留在上海，自己带晓谷到香港待三四个月。谁知道这一去就是四五年。一直到战后，胡风与梅志才见到“无意中被遗弃在上海的小女儿”。

七

1941 年 12 月 1 日，梅志到了香港。而 7 天后，太平洋战争爆发了。

香港也进入了一片轰炸声中。25 日，港军投降，日本占领了香港，香港市民所期盼之英国的皇家军队并未能保护他们的平安。原本这里被视为最后的避风港。

香港失守，顿时陷入了一片混乱之中。也是在这场战争中，萧红去世。

而胡风这个时候和很多困居香港的文化人的心态一样，那就是回到内地去。但由于战时，他们的身份又如此之敏感。胡风片纸只字都被要求不能带走，还要穿着唐装掩人耳目。1942 年 1 月 12 日早晨，胡风只带了一件风衣以及一个装着给晓谷预备的食物的帆布袋，由九龙进入新界，脱离了日军的威胁。

从香港到内地的一路，虽然不是很冷，但每个人都疲惫不堪。饭更是几乎没有正经地吃，一路还要防备日军以及伪警巡逻队的搜查。一直到见到了东江游击纵队的时候，才吃到了一大碗狗肉，这让他们觉得这碗狗肉比什么肉都好吃，特别的香。

到了 3 月，胡风到达桂林。从 1942 年 3 月 6 日到 1943 年 3 月 14 日，胡风在桂林住了整整一年。原本到达桂林之后，胡风的意思是要立刻去重庆的。但是负责人告诉他们，要等重庆方面的决定。

最初是住在旅馆里，但是后来还是要找房子。和别处一样，桂林的房子依旧十分难找。同行的茅盾住进了广西文化供应社的宿舍，实际上

只是一间厨房。3 月 16 日，胡风住进了熟人廖庶谦家的后楼，这是一间朝西的木板楼，不大，十几个平方。这里的地理位置不错，在城外，还可以躲避警报，在胡风看来，在这里躲警报，等待回重庆的消息是很合适的。

这段日子里，胡风与别人成立了一家南天出版社，胡风做了义务编辑。其实这个出版社的资金非常少，甚至出一本一二十万字的书都可能让资金运转不起来，就只好先从薄本子的诗歌开始。这段时期，因为大量文化人特别是香港文化人的涌入，桂林一下子成了一座文化城，这里纸张也比较便宜，印厂也多，所以一下子出现了很多刊物。胡风一时间卖文为生基本可以解决个人的生活问题，“除基本能解决一家的用度外，还给留在上海的女儿晓风寄去了二百元”。[1] 但是，这些钱，在上海的晓风都没有收到。胡风后来还是托骆宾基新交的上海女朋友转了一千块钱给了晓风所在的托儿所。

因为自己多少有了生活的来源，所以胡风把重庆地下党所给的一笔不小的生活补助给退了回去，并说明“应留给更困难的人”。

桂林成了文化城，当然也并不是所有的事情都与文化人做的一样，比如有作者的权益就得不到保障，有人就开始盗印鲁迅的书。

在桂林，新年到了，文工会给胡风寄来一千元钱，胡风就与梅志买了几件旧衣服。胡风自己称，“我的衣服差不多都是在旧衣摊上买的，做新衣做不起，也没这必要”。其实，应该主要是做不起。[2]

八

1943 年 3 月 14 日，胡风离开桂林，前往重庆。

回到重庆之后，胡风收到了朱子懿从上海的来信，还有晓风的照片，“孩子长大了，看上去身体也还健康”。但是，胡风寄过的钱以及托别人带过的钱都没有收到，只有在桂林转交的那笔钱收到了。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79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289页。



晚年的胡风与梅志

胡风又开始投入到日常的工作之中。而晓谷也开始去了政治部办的子弟小学上学，开始读三年级。不久转到了四年级，与傅抱石的儿子傅小石同学。

回到重庆的生活也并没有多大的改善。胡风在回忆录里回忆，1943 年的 12 月，他抽空去陪梅志赶场，“下午与她们一道去永兴场面馆吃饭，在这里，这就算是最高的享受了”。

1944 年的春节要到了，这是胡风一家回到重庆后的第一个春节。但是胡风一家并不好过，“一想起小女儿独自在上海的托儿所里过年，心里就很不好过。尤其是 M，由于想念母亲和女儿，连觉都睡不好”。[1] 他们曾经想尽办法托人将孩子带到重庆，但总是办不到。新年夜，梅志临睡前叹息地说了她的愿望，“希望明年在上海过年”。[2]

这一年里，胡风忙于开会、写文章，为新杂志的出版奔走，由此，他回到家中，梅志给了他三张纸的条子，判决胡风“横暴”。胡风自称，“我自知有些地方做的不太合适。最近将她的小说稿给‘枪毙’了，又不帮她做家务，使她感到自己没什么出路，常常抱怨我”。[3] 家庭中的不愉快也传染到孩子身上，晓谷有一次喝粥走了神，将粥洒在了身上，烫伤了。

1944 年的 11 月下旬，梅志忽然在重庆发了疟疾。“这病，她从抗战初在湖北时就患过，一直没断，不时会发作一次，但一服奎宁片就能好。这次可就不同了，烧不易退，冷得也特别厉害，发冷后接着又发烧，搞得她身体虚弱的很，服了药也不见效。”[4] 胡风请来医生，吃了大量的药，也不见效。最后，还是打了一针奎宁，梅志睡了一整夜的觉，第三天才退烧，但是这次生病对梅志的身体健康影响非常大。胡风自己称，“我和她共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321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322页。
[3]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330页。
[4]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333页。

同生活十年了，她从未得过大病，这次可算是唯一的一次”。

1945年到了，除夕夜，胡风去朋友家吃年夜饭，他淋了雨雪，又喝了几杯酒，引起痔疮发作，又咳嗽，很是痛苦。但是，被捕的骆宾基被放了出来，胡风很高兴。骆宾基是在香港陪伴萧红到最后的人。

1945年8月10日夜，日本投降的消息传来，胡风正在与朋友下棋。他兴奋地跑到观音岩上去看了一会，“只见市民非常激动，很多人在放鞭炮，街上挤满了人，美军的吉普车流水似地向城里闹市开去。全市在狂欢中。”[1]

一直到了第二年的2月25日凌晨，胡风一家才坐上了飞往上海的飞机。

此时，距离他们离开上海已经八年。

他们去接晓风，“见到的是怯生生的神色和瘦弱的孩子，心里真难受，M终于哭出声来了”。托儿所的所长还塞给了胡风一个捐款本。[2]

此时，晓风已经七岁了。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342页。
[2]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359页。

那永远学不尽的人生

抗战中的沈从文及其选择

抗战时我在昆明，以北大教授而出了六十本书，日子可过得紧得要命，但因为一家共同合作支持了八年，任何外来困难也通通被克服了。精神情绪却很好就得力于能相互原谅，相互支持，而特别是我爱人在生活极端困难下，从不责备我“无能”，只鼓舞我坚守工作去等待胜利，所以才平平静静，以至于快乐融合的度过了九个年头。

沈从文

每次看到沈从文晚年的谈话，总是提及他的一个职业病——站着说话。

沈从文的解释是这样他觉得才有力量。

一个坐着写小说的人，解放后在历史博物馆做了三十多年的讲解员。站着说话，是这三十年生涯留下的一个习惯。

这让人不禁感叹时势。时局，影响了沈从文的一生。其实，哪个人的一生不是时局所造成的？而这里，我们只说沈从文，只说那八年中的流离。

一

1937 年，沈从文 35 岁。

时局到底是乱了起来，烧起了战火，这是沈从文所熟悉的生活。

在去北京之前，沈从文过的就是军旅生活。但是这种生活在他的回忆中并不好。他对于军旅生活的回忆，大多是“一天就是走路，当司令官的也很愚蠢。他杀人莫名其妙，回头转来，他又被人家杀”。“我亲自看到总共有五千人被杀。”[1]

并且，沈从文的离家，去北京也是因为对于这种生活的厌倦而开始的。1923 年，沈从文开始怀疑人生。先是这年里，他生了一场 40 多天的大病。接着是，这年 6 月，“好友陆弢在一次下河游泳时意外淹死，沈从文由此感到命运的无常，‘痴呆想了整整四天后’，决定到北京读书，‘看看我自己来支配一下自己，比让命运来处置得更合理一点呢还是更糟糕一点’。”

[1]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31页。


青年沈从文

7月下旬，沈从文向陈渠珍提出要到北京去读书，得到陈渠真同意，并一次发给他三个月的薪水。在五四运动余波的推动下，沈从文终于离开这支土著军队，从保靖走向北京。

一个月后，沈从文与朋友满叔远同行，经过19天旅程后，沈从文从湘西到了北京。“从此便开始进到一个使我永远无从毕业的学校，来学那课永远也学不尽的人生了。”[1]

在北平，沈从文成了“蚁族”了。“那个时候住在北大附近至少十分之三以上为非北大的学生，有些因各种原因，或者他毕业了，要等到他的爱人、朋友同时毕业，他等在哪里；或者他读完这个系又换一个系，各种各样的原因。”沈从文在1981年说这段话的时候，还说“反映的是社会当时毕业即失业的问题”。[2] 由此来看，历史过去了90多年，依旧没有变化。

在北京，沈从文得益于可以欠债的公寓制度。在北京的冬天，冷，而初到北京的沈从文家里烧不起火。他就到京师图书馆去，因为那里“可以烤火，有开水可以喝茶”。[3]

好在，这位湘西少年在1925年开始发表文章，当时得了稿费七毛钱。但他还是很高兴，因为他“晓得有出路了”。虽然，他依旧困苦，一年之后的1926年8月底，沈从文辞去香山慈幼院图书馆职务后，完全靠写作为生。

他后来自称是中国“第一个职业作家，最先的职业作家”。“一个月

[1] 吴世勇编，《沈从文年谱》，第16页。
[2] 沈从文在《湘江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自己来支配自己的命运》，见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59页。
[3]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48页。

大约二十块钱，三十块钱”，而他的朋友们不是如此，“从美国回来的，都拿四百块，六百块”。[1] 差距很大，所以只能教书。“没有学校就活不下去”。[2] 1981 年，79 岁的沈从文在湖南省博物馆发表了一个演讲，期间提起过他的大学老师生涯，几句话，但还很是谦卑。他称自己“1928 年就混到大学教学这一行，教散文——那也是骗人了——教散文习作，一直到解放后我才离开学校”。[3]

自此，沈从文开始了自己传奇的一生。如果没有那次离开，也不会有以后的故事发生，或许，他还是在湘西的军队里做一个下级军官，如果不是死在军阀的混战中，也许能活到抗日，也许会抗战胜利了，死在内战的炮火下，再往后，就是湘西剿匪了……如果没有这次离开，沈从文会出现在哪一段呢？

一切都未可知。

二

烽火照京都。

沈从文这次还是要“走路”了。

虽然他并不想离开，在给沈云麓的信中，他还写道，“我个人意思，绝不与此大城离开，因百二十万市民与此城共存亡，个人生命殊太小也。”

其实，沈从文所不能舍弃的是这座大城，更重要的是，北平城里，还有他的娇妻幼子。此时张兆和产后不久，次子沈虎雏在 5 月的最后一天出生。按照传统的习俗，不到“百日”。

时局动荡，娇妻幼子，在这种情况下奉命离开京城，沈从文可以说是有万分的不舍和牵挂。

沈从文与张兆和的结合，在文坛上是一段佳话。当年中国公学老师沈从文追求自己的学生张兆和的故事，早就已经被写作了各种版本，这

[1]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26页。
[2] 同上。
[3] 沈从文1981年在湖南省博物馆的演讲《我是一个很迷信文物的人》，见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0页。

里就不需要再次重复了。

当年，沈从文曾跟张兆和说："如爸爸同意，就早点让我知道，让我这乡下人喝杯甜酒吧。"等父亲同意了自己的婚事后，张兆和即拍电报给沈从文："乡下人，喝杯甜酒吧。"电报员奇怪，问是什么意思，兆和不好意思地说："你甭管，照拍好了。"[1]


沈从文与张兆和

但另外的回忆，比如，周有光在《那一场风花雪月的往事》中记述，当时，沈从文托二姐张允和提亲。张允和发去了半个字的电报"允"。张兆和不放心，又发去了自己的这个"喝甜酒"的电报。

这段胡适所成就的姻缘让沈从文喝了一辈子的"甜酒"，三三与二哥之间可谓是相濡以沫，即使是在环境极其恶劣的情况之下。

比如，建国后的1969年，沈从文下放咸宁干校。

古人说，寒庐苦竹绕宅生。沈从文下放的地方也很是艰难。他住在一个学校的大教室里，每天看的是几个大蜘蛛慢慢地长大，当然，透过窗子也可以看到一只大母羊，还有一些牛。还能看到小女孩梳着小辫子，在抬砖头或者捡树叶。

马路对面还有蛇。每天，沈从文可以看到这些蛇要到对面的山沟里吃水。

有一次沈从文病倒了，血压很高，打电报给张兆和。

张兆和去沈从文的地方，要先走二十五里路，然后再搭汽车才能到。汽车每天只有一班。沈从文后来告诉自己的助手王亚蓉，"这个汽车每天只有一班，她居然赶到了。一看不行了，太悲伤了，血压高到这个样子，当地医生不开药了，知道我病重了，正好指挥部的空车路过，张先生到紧张时能干极了，拦了一辆车说我病重，请他们搭车带走。"

[1] 孙冰编，《沈从文印象》，学林出版社，1997年1月，第156—157页。

到了医院，他们也没有地方，住在走廊里。“张先生陪我，一个小床上住两个人。那时是春寒二月，冷得很，住了十几天，倒很有趣味。”[1]

三

还是说 1937 年吧。

根据《沈从文年谱》的记载，他是在这年的 8 月 11 日夜里的 10 点，接到了当时教育部的秘密通知，通知其与北大、清华的教师一起离开北平。

教育部给沈从文下发通知的原因是，此时沈从文在北京编教科书，一起的还有青岛大学的校长杨振声，还有朱自清。他们实际上是“编抗日的教科书”。沈从文后来回忆，当时战事一起，北京也闻得了枪炮声，“所以，北京一打，坏了，我本来不是三个学校的，他们开了一个会，指定要我离开北京，怕出事情，或是被日本人利用，或者吃亏。所以，头天晚上开会，第二天早上就走了，同清华大学等三个大学的教授一块走了。头一次通车很危险，天津还在打仗。头一次天津和北京通车，那个机关枪还在车站上摆着”。[2]

沈从文跟杨振声编的这套书，有没有出，后来不知道。梁实秋的回忆是没有出，他在 1973 年写的《忆沈从文》中写道，“从文给介甫（杨振声）做帮手，编中学文科教科书……书编的很精彩，偏重于趣味，可惜不久抗战军兴，书甫编竣，已不合时代需要，故从未印行。”按照这种说法，这套书是未曾见得天日的。

离开北京之前，沈从文本来正在写《小砦》，但战事一开始，沈从文无法写下去，本来打算写成长篇，但写到第五章就放下了。

撤离北京的第一站，沈从文到了武汉。在武汉大学，沈从文还是教书，教散文，一待就是半年。关于此处，是要存疑的，沈从文在和美国汉学家金介甫的谈话中说他在武汉大学，在《沈从文晚年口述》中提及的是

[1]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76页。
[2]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54页。

在武汉。但是，在金所撰写的《沈从文传》中，言及是在“长沙的武汉大学”。[1]

四

离开北京，沈从文的同行者中不乏名流，比如杨振声、梅贻琦、周培源、朱光潜等。

其实，当时的文化名流都在撤退。

没有撤离的或许只有苦雨斋里的老僧周作人了。

沈从文一路远行，一直到了一个多月之后的9月22日，沈从文才在逃亡的路途中收到了张兆和的第一封信。

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更何况，张兆和发信的这一天是沈从文与张兆和的结婚纪念之日。

沈从文与张兆和结婚于9月9日，这封信在战乱之中，历时近两周，方到达沈从文的手中。不过，在烽火之中，一路迁徙的沈从文能收到这封信，也算是一种万幸。

张兆和此时虽然困居京城，但依旧给沈从文分两次寄去了衣物。

在信中，张兆和称，“我不喜欢打肿了脸装胖子外面光辉，你有你的本色，不是绅士而冒充绅士不免勉强，就我们情形能过怎样日子就过怎样日子。我情愿躬持井臼，自己操作不以为苦，只要我们能够适应自己的环境就好了。这一战以后，更不许可我们在不必要的上面有所奢求、有所浪费。我们的精力，一面要节省，一面要对新中国尽量贡献，应一扫以前的习惯，切实从内里面做起，不在表面上讲求。不许你再逼我穿高跟鞋烫头发了，不许你因怕我把一双手弄粗糙为理由而不叫我洗东西做事了，吃的东西无所谓好坏，穿的用的无所谓讲究不讲究，能够活下去已是造化。”

此后，相当长的流离之中，两人通信频繁。有时候，张兆和一次都能接到沈从文好几封信。张兆和在给沈从文的信中曾经提及，“三姊在

[1] 金介甫，《沈从文传》，国际文化出版公司，第324页。

院子里嚷：'沈先生一天来六封信，真不得了！'"

张兆和也十分期盼沈从文的信的到来，不仅仅是战乱时节家书抵万金。张兆和在1938年给沈从文的信中自称"在这种家书抵万金的时代，我应是全北京城最富有的人了"。

虽然沈从文有写信的习惯，但长久的流离，加之战乱，张兆和一个人在遥远的北平，沈从文渐生飘零之感，他在给张兆和的信中提及，"要写文章，不能写;要教书，心不安，教不下去，并且我自己知道你也知道，就是我离开你，便容易把生活转入一种病态，终日像飘飘荡荡，大有不知所归之慨。"

张兆和此时在北平，1938年的春天，她过的日子是，自己带着两个孩子，"小龙发烧，小虎第一次种痘，我也伤风，又得喂奶"。[1] 又是一个人在家，日子自然是难以支应。

一直到这年的10月下旬，张兆和与沈从文的九妹以及两个孩子离开北平，走天津，转道青岛，过上海，一路南下，直到香港。而后，取道越南，到达昆明。

1938年11月4日，沈从文日夜思念的家人终于出现在了眼前。沈虎雏后来回忆，"此时，待到妈妈终于把我们兄弟拖到云南，全家在昆明团聚时，我俩的变化叫爸爸吃惊：小龙精神特别好，已不必人照料，惟太会闹，无人管住，完全成一野孩子"。[2]

张兆和自香港到昆明是在施蛰存的一路陪同下到达的，其过程可见施蛰存之回忆文章《滇云浦雨话从文》。当时，施蛰存回上海探亲，十月间返回昆明，"沈从文的夫人张兆和，九妹岳萌，和从文的两个儿子小龙、小虎，还有顾颉刚的夫人，徐迟的姊姊曼倩，都在香港待船去昆明。从文、颉刚都有电报来，要我和他们的眷属结伴同行，代为照顾，徐迟也介绍他的姊姊和我一起走"。

于是，施蛰存一行7人，自10月28日出发，一直到11月4日下午到达昆明。

[1] 见张兆和1938年3月22日北平致沈从文的信。
[2] 沈虎雏，《团聚》。

这一路，施蛰存“自负是平生一大功勋”，他一个人，“四位女士，两个孩子，携带大小行李三十一件。船到海防，上岸验关时，那些法国关吏把我们的行李逐件打开。到河口，又一度检查，比海防情况好些。每次歇夜，行李都得随身带走。全程七日，到昆明时，只失去了徐曼倩的一件羊毛衫，还是她自己忘记在火车上的”。

此中，需要多一笔的是，在施蛰存的回忆以及《沈从文年谱》等记录中，张兆和一行是与沈从文九妹以及两个孩子一路南行的。但是，后来，据沈龙朱接受《半岛都市报》记者刘宜庆的访谈时，提到“杨振声先生的大女儿就是1938年和妈妈、姑姑、我和弟弟一起从北京、天津、上海、香港、海防去昆明的”。[1]

五

沈从文在西南联大的教书生活，应该说是其持续时间最长，也最完整的一段教书生涯。

温儒敏和李宪瑜的文章《沈从文与北大》称，沈从文在昆明，“先是在西南联大师范学院任教，第二年转入北大任教”。汪曾祺回忆，当时沈从文上这三门课，分别是：各体文习作、创作实习和中国小说史。

沈从文曾经自己回忆，作为一个大学老师，他第一次站在课堂上，有两个钟头一句话也不说。但是学生们却没有把他赶下去，“因为我已经写了几十本书”。但是，他还是没有达到学生们所期盼的，能够教授一些写作的技巧，沈从文告诉他们的是“要努力，一定会成功”。[2]

但是，这并不影响他成为一个受学生所欢迎的老师。他给学生教写作，也把学生中习作写的好的，介绍到报刊去发表，这对于学生来说，自然是一种莫大的鼓励了。

汪曾祺还在回忆文章中回忆，“沈先生对学生的影响，课外比课堂上要大得多。他后来为了躲避日本飞机空袭，全家移住到呈贡桃园新村，

[1] 沈龙朱口述，刘宜庆撰写，《回忆父亲沈从文》，载《名人传记》2009年第4期。

[2]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25页。

每星期上课，进城住两天。文林街二十号联大教职员宿舍有他一间屋子。他一进城，宿舍里几乎从早到晚都有客人。客人多半是同事和学生，客人来，大都是来借书，求字，看沈先生收到的宝贝，谈天。”[1] 在这个时期，萧乾就曾在 1940 年在给远在美国的胡适写信时称，“读书上最好的老师今甫先生，写作上最好的老师从文先生”。[2]

在各种记忆中，沈从文与当时的作家有着不一般的“交情”，当然，对学生们也是如此。但是，这未必会赢得所有同事的喜欢和认可。

比如，谈及沈从文时候，经常会提及的刘文典对于沈从文的诸多表现。在民国，刘文典堪称是狂狷之士。当然，他有他的资本，在政治上，刘文典是同盟会老会员，还曾经担任孙中山的秘书；在学问上，他是章门弟子，有《淮南子鸿烈集》和《庄子补正》十卷行世，也曾经创办过安徽大学……这自然让刘文典拥有了政学两界的资本。更为士林所传说的是，刘文典曾经在安徽大学任上，顶撞蒋介石，并被关押 7 天。章太炎还特意写了“养生未羡嵇中散，疾恶真推弥正平”的对联送给自己的这位弟子，这事在当时的学界成为佳话。

但是，刘文典之狂狷之气，却一点都未曾改变。在西南联大时期，刘文典依旧如此。岳南之《南渡北归》提及，刘文典在西南联大，依旧瞧不起新文学的作家们。不仅称“只知把他娘，不知把妗”，还公然大骂沈从文。得知学校当局提拔沈从文为正教授，竟然大叫：“在西南联大，陈寅恪才是真正的教授，他该拿 400 块钱，我该拿 40 块钱，沈从文该拿 4 块钱。可我不会给他 4 毛钱！如果沈从文都是教授，那我是什么？我不成了太上教授？”这个时期应该是在 1943 年，这年的 7 月 22 日，国立西南联合大学的常委会通过决议，聘沈从文为教授，月薪三百六十元。

更有甚者，在跑警报的时候，刘文典对跑在前面的沈从文称，我跑是为了给学生讲《庄子》，你一个搞新文学的跑什么跑，要跑也是庄子先跑……

[1] 汪曾祺，《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载《联大教授》，新星出版社，2010年，第60页。
[2] 吴世勇编，《沈从文年谱》，第229页。

六

如大家所熟知的，西南联大时期闻一多挂牌治印——“石章每字100元，牙章每字200元”一般，当时，教授们的生活可谓是困苦之极。

在1944年，沈从文为了缓解家庭的生活困难，甚至与杨振声等12名教授一起拟定了《诗文书镌联合润例》，帮助联大的教师们出售书法作品。

1975年7月11日，沈从文给自己的助手王亚蓉写了一封信，其中提到了抗战时期一家人的生活，“抗战时我在昆明，以北大教授而出了六十本书，日子可过得紧得要命，但因为一家共同合作支持了八年，任何外来困难也通通被克服了。精神情绪却很好就得力于能相互原谅，相互支持，而特别是我爱人在生活极端困难下，从不责备我‘无能’，只鼓舞我坚守工作去等待胜利，所以才平平静静，以至于快乐融合的度过了九个年头”。[1]

此间，沈从文的日子可真的算是“紧的要命”。他虽然后来作为教授，但不过是领取的教授最低一级的工资。据《沈从文年谱》的主编者吴世勇根据当时的西南联大俸薪表记录，沈从文到了1945年的工资不外是440元，扣除各种税费，只不过426.5元。

巴金在《怀念从文》中用了一些笔墨来回忆沈从文在抗战中的生活。不过，这也是极短的一部分，因为当时萧珊在西南联大念书，巴金也在1940年和1941年的夏天在昆明度过了两个暑假。所以，他们两人的相见也不过是这两个暑假。

当时，作为西南联大教师的沈从文，“为了躲避敌机轰炸，他把家迁往呈贡，兆和同孩子们都住在乡下。我们也乘火车去过呈贡看望他们。那个时候没有教师节，教书老师普遍受到轻视，连大学教授也难使一家人温饱，我曾经说过两句话：‘钱可以赚到更多的钱，书常常给人带来不幸。’这就是那个社会的特点。他的文章写得少了，因为出书困难；生活

[1]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251页。

水平降低了，吃的、用的东西都在涨价，他不叫苦，脸上始终露出温和的微笑。”

巴金还回忆他们在昆明饭店里的情景，巴金几次和沈从文在此相遇，但只是用一两碗米饭作为晚餐，但是“有西红柿，还有鸡蛋，我们就满足了”。彼时，两个人不再辩论，显得更加的惺惺相惜。

沈从文在昆明吃米线的情景还出现在汪曾祺的记述中，“沈先生在生活上极不讲究。他进城没有正经吃过饭，大都是在文林街二十号对面一家小米线铺吃一碗米线。有时加一个西红柿，打一个鸡蛋。有一次我和他上街闲逛，到玉溪街，他在一个米线摊上要了一盘凉鸡，还到附近茶馆里借了一个盖碗，打了一碗酒。他用盖碗盖子喝了一点，其余的都叫我一个人喝了。”[1]

七

施蛰存在抗战时，受聘国立云南大学，常常见到沈从文。

沈从文去世后，他写了《滇云浦雨话从文》，回忆了当时沈从文的生活情景。

> 沈从文和杨振声，属于中央研究院，他们先到昆明，在云南大学附近租了民房作办公室和住宅。从文只身一人，未带家眷，住在一座临街房屋的楼上一间。那栋楼房很低矮，光线也很差，本地人作堆贮杂物用，不住人。从文就在这一间楼房里安放了一只桌子、一张床、一只椅子，都是买来的旧木器。另外又买了几个稻草墩，供客人坐。
>
> 从此，我和从文见面的机会多了。我下午无课，常去找他聊天。渐渐地，这间矮楼房成为一个小小的文艺中心。杨振声和他的女儿杨蔚，还有林徽因，都是我在从文屋里认识的。杨振声是位忠厚长者，写过一本小说《玉君》之后，就放弃了文学创作，很可惜。林徽因很健谈，

[1] 汪曾祺，《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载《联大教授》，新星出版社，2010年，第67页。

坐在稻草墩上，她会海阔天空的谈文学，谈人生，谈时事，谈昆明印象。从文还是眯着眼，笑着听，难得插一二句话，转换话题。

这个时候张兆和还没有到达昆明，等张兆和一行随施蛰存的带领下到达昆明后，沈从文住在靠近云南大学的北门街，施蛰存称：

北门街也在云南大学附近，因而我常有机会去从文家闲谈。此后又认识了从文的小姨充和女士。她整天吹笛、排曲、练字，大约从文家里也常有曲会了。

现在看来，这种吹笛、排曲的回忆，也大多看做是苦中作乐的吧。

为了缓解生活的压力，沈从文甚至有贩卖家乡油纸伞的打算。在1939年6月7日给沈云麓的信中，希望自己的三弟前来昆明的时候，能带一些油纸伞，除了送人之外，还可以在“将来或可由我等来开一小公司，将此物向国外运去，换些外汇，增加抗战力量，亦未可知也”。

而张兆和也曾经打算应聘国立西南师范中学部的教员。为了躲避日本的轰炸，沈从文一家又到了呈贡县龙街道。后来，沈从文又搬到了师范学院的宿舍，跟卞之琳他们住在一起。

在呈贡，张兆和找了一份英语教员的工作。但时间不久，她所担任教员的育侨中学停办，只好转入三台山中的呈贡中学任教。本来迁到乡下就是为了躲避日本飞机的轰炸，如此一来，依旧是要进城上课。

而在沈虎雏的回忆中，则是父亲，从呈贡到昆明上课的身影。沈从文那时留在孩子们记忆中的，是那个挎着包袱的瘦长身影。“1939年4月以后，昆明频频落下日本炸弹，我家疏散到呈贡乡下。过不久，爸爸长衫扣眼上，多了个西南联大的小牌牌。每星期上完了课，总是急急忙忙拎着包袱挤上小火车，被尖声尖气叫唤的车头拖着晃一个钟头，再跨上一匹秀气的云南小马颠十里，才到呈贡南门。这时我常站在河堤高处，朝县城方向，搜寻挎着包袱的瘦小长衫身影，兴奋雀跃。直到最近，我才知道他上火车之前，常常不得不先去开明书店，找老板预支几块钱。

沉甸甸的包袱解开，常是一大摞书，或两个不耐用的泥巴风炉，某角落也有时会令我眼睛发亮，露出点可消化的东西。”[1]

1944 年，沈从文一家又迁到了跑马山的桃园新村，一直住到 1946 年举家迁往北平。

八

但是，这段时间不可能没有政治的。

按照金介甫的记述，“1937 年秋天，沈在长沙和朋友吃了一次饭，有一个人就说沈从文是‘湘西土匪’。他决心要反击报刊上对湘西的造谣污蔑，让东部战区撤退后涌到湖南来的难民、干部对边区有些同情理解。其结果是《湘西》一书，是沈 1938 年春天南迁到昆明后才写完的一部很有文学性的地方志式的作品。”[2]

而到了同年的冬天，他与曹禺一起在长沙拜访了徐特立。徐特立邀请沈从文在内的八位作家前往延安。“但徐也说，在白区也有许多抗日统一战线需要人做，只要他们愿意做的话。”[3]

根据金介甫的《沈从文传》，沈从文甚至放弃了他原先不为政治写作的原则，一度答应王鲁彦在长沙所办的报刊写十篇讲统一战线的文章。但后来，报馆被查封，文章只刊出了四篇。

不仅如此，在 1938 年春天，他还在沅陵的时候将当地的头面人物请到自己的哥哥沈云麓家中谈话，号召大家团结起来，支持抗日，“再乱下去等于资敌，会让全湘西人丢脸”。

沈从文此时得到了自己家乡湖南的重视，沈回忆，“抗战的时候，我们家乡名誉上推举我做湖南省的参议员，我不去。”[4]

这已经不是1926 年的时候，沈从文后来回忆，三一八惨案发生的时候，他跟在游行队伍的前面走，“拿一个小旗子，散传单，我也不懂传单的内容”。

---

[1] 沈虎雏，《团聚》。
[2] 金介甫，《沈从文传》，国际文化出版公司，第304页。
[3] 金介甫，《沈从文传》，国际文化出版公司，第313页。
[4]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47页。

到了1945年的时候，沈从文住在乡下。闻一多和吴晗来到沈从文的住处，让他参加民盟。但沈从文说自己不懂，不过可以做文章。“我不懂实际上怎么做”。[1] 沈从文后来跟金介甫的解释是，“我不懂实际怎么做”，虽然他与吴晗比较熟悉，但是“我就一普通老师”。

当然，这并不是说，沈从文不关心国事。在1945年3月12日，昆明文化界三百多人联名发表《关于挽救当前危局的主张》，要求成立民主联合政府。此时，闻一多还专门跑到了离昆明20多公里的呈贡，找沈从文签名。签名后，沈从文还曾留闻一多吃饭。[2]

九

不过，沈从文终究是远离了政治。

关于沈从文后来转身文物研究，施蛰存、汪曾祺、常风等人的回忆文章中皆有关于沈从文在抗战八年中对于文物研究的记述。

“沈先生后来不写小说，搞文物研究了，国外、国内，很多人都觉得很奇怪。熟悉沈先生历史的人，觉得并不奇怪。沈先生年轻时就对文物有极其浓厚的兴趣。他对陶瓷的研究甚深，后来又对丝绸、刺绣、木雕、漆器……都有广博的知识。沈先生研究的文物基本上是手工艺制品。他从这些工艺品看到的是劳动者的创造性。他为这些优美的造型、不可思议的色彩、神奇精巧的技艺发出的惊叹，是对人的惊叹。”[3]

“他八十岁生日，我曾写过一首诗送给他，中有一联：‘玩物从来非丧志，著书老去为抒情’，是纪实。他有一阵在昆明收集了很多耿马漆盒。这种黑红两色刮花的圆形缅漆盒，昆明多的是，而且很便宜。沈先生一进城就到处逛地摊，选买这种漆盒。他屋里装甜食点心、装文具邮票的，都是这种盒子。有一次买得一个直径一尺五寸的大漆盒，一再抚摩，说：‘这可以作一期《红黑》杂志的封面！’他买到的缅漆盒，除了自用，大多数

[1]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55页。
[2] 吴世勇编，《沈从文年谱》，第264页。
[3] 汪曾祺，《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载《联大教授》，新星出版社，2010年版，第65页。

都送人了。有一回，他不知从哪里弄到很多土家族的挑花布，摆得一屋子，这间宿舍成了一个展览室。来看的人很多，沈先生于是很快乐。这些挑花图案天真稚气而秀雅生动，确实很美。”[1]

施蛰存也曾有这样的表述："解放以后，从文被分配在历史博物馆工作，许多人以为是委屈了他，楚才晋用了。我以为这个工作分配得很适当，说不定还可能是从文自己要求的。”

首先，沈从文的书法一直不错。1929 年，施蛰存在上海结婚。沈从文送了一副贺词，写的是“多福多寿多男女”。这是施蛰存第一次见到沈从文的毛笔书法，但“已经是很有功夫的章草了”。

还有，沈从文在云南的时候，经常和施蛰存一起去逛昆明福照街的夜市。有一次，他从一堆盆子碗盏中发现一个小小的瓷碟，瓷质洁白，很薄，画着一匹青花奔马。沈从文不仅知道这是康熙年间的青花瓷，甚至还告诉施蛰存，这一定是八个一套的“八骏图”。“他告诉我，他专收古瓷，古瓷之中，又专收盆子碟子。在北平家里，已有了几十个明清两代的瓷盆。这回到昆明，却想不到也有一个大有希望的拓荒地。”

这种与施蛰存一起逛夜市的生活一直到 1938 年 11 月，张兆和等到昆明与沈从文团聚后才结束，“从文有了家庭生活，我也没有机会夜晚再邀他同游夜市了”。但是，施蛰存在回忆中记述道，一直到了1942 年，此时施蛰存已经去了福建，沈从文还是给施蛰存写信，称滇盒他已经买了大大小小十多个了，而瓷器也收到了不少。他还不忘记告诉施蛰存，那个八骏图的青花瓷瓷碟，又收到了两只。[2]

沈从文对他在这八年中收藏的收获也是很有兴致。比如，常风回忆，沈从文与其重逢，两个人多年相见自然有说不尽的话，沈从文“讲到他在八年中的重大收获漆制器物时，更神采飞扬，向我拿起他所珍宝的一个漆盘或什么后，指点着给我解说，真是眉飞色舞。有时也给我看他的别一种珍宝瓷器”。[3]

[1] 汪曾祺，《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载《联大教授》，新星出版社，2010年版，第66页。
[2] 施蛰存，《滇云浦雨话从文》，载《沙上的脚印》，辽宁教育出版社，1995年3月。
[3] 常风，《留在我心中的记忆》，载《沈从文评说80年》，中国华侨出版社。

由此可以看出，建国之后，沈从文受外力的作用，投身到了文物研究之中，似乎早就有了先兆。相对于纷杂的文坛，很难说得清楚，沈从文的这种转身，是福是祸。

施蛰存觉得，在文物中沈从文可以忘却一切外界的荣辱，未必是一件坏事。"自从郭沫若盛气凌人的斥责了从文之后，我知道从文不再会写小说了。如果仍在大学里教书，从文也不很合适，因为从文的口才，不是课堂讲授的口才。蹲在历史博物馆的仓库里，摩挲清点百万件古代文物，我想他的兴趣一定会忘了一切荣辱。在流离颠沛的三十年间，他终于写成了《中国古代服饰研究》等几部第一流的历史文物研究著作。如果当年没有把他分配在历史博物馆，可能不会有另一个人能写出这样的文物研究专著。"

文物，不仅于沈从文来说，是一种爱好，回头来看，也可能是一种无可奈何的幸事。

十

1945 年，8 月 15 日抗战胜利。

《沈从文年谱》载，9 月 9 日晚，沈从文在昆明桃园家中用一个晚上写完了给张兆和的小说《主妇》初稿。"主妇" "到天明时走到村子外边去，越过马路，躺到带露水的荒坟间，头中发眩，觉得十分悲切，总想事如可能，应当回北平时改一小小职业，不再做这种费神不见好的工作，一家也会过得日子稍好些……"

只是，时局已经不容许自己的选择。文物研究，算是一个小小的职业吗？

至于这八年的经历，曾经有人想让他写出来。1979 年 6 月 2 日，他给助手王亚蓉的信中提及了这件事情。

信中，沈从文称，在一些作家字典中出现了不少"现代中山狼似的作家自传，作风和你所见到的某'名画家'近似，只重在为其个人脸上贴金……以张先生为人厚道性情，看来也觉得生气……" 沈从文受到其

弟子的中山狼式的遭遇已经为学界所熟知。

在这封信中，沈从文告诉王亚蓉"在南方若有什么人问你要我照相或问及过去作品、当前工作，都以用个'不知'回答为得体"。但是，沈从文自己却表达了写作回忆录的可能，称"我也许会使用个半年时间，写一本自传第二卷、第三卷或回忆录，单独出版，可绝不希望什么自传和一些'现代中山狼'的作家混在一书内骗人"，同时，他还向王亚蓉透露，"新近又回国的那个数学家钟先生又到了北京，我们看过了他两次，还希望我专写'在云南那八年'，写成后寄给他，他可为用大字精印千把本，以为至多费五六百美元，他为付这笔并不妨事，因为那边有的是读者。"[1]

但这八年终究是没有一个完整的记录。

或许，记录是不合时宜的。

1944年，沈从文"因心脏病，计焚毁日记本七册，另稿十五种，多未发表故事……"日记里都写了什么？心脏病跟焚毁日记本有关联吗？

还有，沈从文后来在《湘江文艺》讲话时说，"我的书呢，五三年就烧掉了，再加上这多少年的变化，我在这个文学方面是绝对没有发言权的，绝对没有发言权。"[2]

烧了，付之一炬能隔离过去吗？恐怕是无从回答了。

还是政治。到了1985年，中共中央组织部发文社科院，沈从文成为正部级研究员，享受正部级待遇。这次是因为当年的5月，土家族著名记者萧离先生，直接上报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的结果。[3]

此时，沈从文已经83岁。三年后的1988年5月10日，沈从文离世。

沈从文死，巴金写《怀念从文》。

最后一句，"中国知识分子的悲剧我是躲避不了的"。

---

[1]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254—255页。

[2] 沈从文在《湘江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自己来支配自己的命运》，见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55页。

[3] 王亚蓉编，《沈从文晚年口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225页。

漂泊者萧红

从呼兰河到浅水湾以及众说纷纭的爱情

杜陵兄妹缘何浅，香岛云山梦已空。
公爱私情两愁绝，剩挥热泪哭萧红。

柳亚子悼萧红

走六小时寂寞的长途，
到你头边放一束红山茶，
我等待着，长夜漫漫，
你却卧听着海涛闲话。

1944年秋天，在香港的戴望舒去悼念萧红，写下了这首《萧红墓畔口占》。

此时，萧红已经去世两年。

在战时的香港，山河破碎，家国飘零，而想起萧红飘荡孤寂，与世浮沉，最后竟然病死异乡，不禁让人有凄凉之感。

于是，后世的人们，总是不自觉地想起那个从白山黑水流落到香江之畔的女作家，还有她的半世飘零。

一

言及萧红，人们总是想起“二萧”。

那么先说萧军吧。

按照世人的一贯想法，东北人，性格直爽，民风彪悍，萧军似乎也承袭了这种风格。

萧军的母亲在其只有七个月的时候就已经去世，是被萧军的父亲毒打一顿之后，吞食鸦片而死。

所以，自小，萧军的梦想就是“长大后，给妈妈报仇”。

萧军的脾气有些直，甚至暴躁，否则，在他生父接他去长春的时候，他的祖母也不会叮嘱他，“不要像小时候那样，动不动就去卧冰，不吃饭，

不要和城里孩子打架……”[1]


青年萧红

此后，萧军上学，被学校开除，到了18岁那年，去当兵了。

然后，又是上学，家境败落。最后，没能做成“大将军”，相反，竟然以文传世。

及至1932年，萧军流浪哈尔滨，为《国际协报》写稿子，维持生活。

春夏间，他遇到了萧红。确切地说，是萧红困居旅馆，向报馆求救。当然，此时的萧红还叫张廼莹，她欠了旅馆的钱，被旅馆挪到了曾经当做储藏室的预备客房来住。

当时，萧红和她的“丈夫”已经在这个旅馆里住了半年有余，欠下了六百余元的债务。但是，回家取钱的汪某一去不回，萧红只好被当做了“人质”留在了旅馆。

人生中会有很多相遇，而“二萧”就在这样的一种场合下相遇了。

在很多传记中，对于萧红的人生起点，都会想到一个叫“王恩甲”的未婚夫，并且正是此人，让萧红困居旅馆。

但是，在2009年，黑龙江大学一个叫叶君的文学院老师，写了一本书，叫做《从异乡到异乡——萧红传》，他提出的观点是，“王恩甲一直是个错误，对他家世的传言也不是一回事，甚至名字也错了，应该是‘汪恩甲’，本地文史学家做了很多考证，但因为宣传平台的原因，外省一直不知道。我在书里做了更正，未婚夫不是抛弃萧红，而是因为战乱失踪了，他们原来的生活也很幸福，因为萧红所有文字都没有指责过这个男人。”[2]

萧军见到张廼莹字迹工整，还能写诗，一番交谈，也知晓了她的故事。

萧军竟然向自己宣了誓：“我必须不惜一切牺牲和代价——拯救她！

[1] 萧军，《人与人间——萧军回忆录》，中国文联出版公司，2006年6月第一版，第101页。

[2] 狄蕊红，《任性造就萧红的悲剧人生》，见2009年4月14日《华商报》。

拯救这颗美丽的灵魂！这是我的义务……”[1]

临了，萧军把自己身上仅有的五角钱给了萧红，自己步行了十里路回去了。

萧军将萧红接出来后，送入了产科医院，萧军和舒群捡了自己“较为完整的衣裤，送入当铺，换取一些钱，总算解决了她那时最大的困难”。[2]

接下来的事情，为世人熟知，萧红与萧军走在了一起。开始，也是写文章，但后来，待不下去了，于是，在1934年夏天，他们来到青岛，住在观象山一路一号。

在青岛，萧军在一家报馆做编辑，而萧红也写出了《生死场》。

这个时候，他们给鲁迅写信，未曾想鲁迅立即给他们写了回信，这让萧军后来很是感慨，“这位伟大的人，他对于一个素不相识的青年是何等的关心，何等的热情，何等的真挚，何等的信任啊！”[3]

报社办不下去了，“二萧”买了两张四等舱的船票，乘坐一艘叫做“大连丸”的轮船，跟货物一起，在最底层的货舱里离开青岛，来到了上海。

到达上海后的他们，浑身只有十八元几角钱了。在拉都路花九元钱先租了一间亭子间，余下的钱买了一袋面粉，一只炭炉，就所剩无几。“究竟在上海要怎样生存下去呢？一切都是茫然的”。但一想到会见到鲁迅先生，“即使离开上海，也就心满意足了”。[4]

1934年11月30日，他们终于见到了鲁迅。之后不久，受邀参加了鲁迅的宴会。而这次宴会，萧军后来才明白，“名义上是为了庆祝H夫妻儿子的满月，实质上却是为了我们这对年轻人，从遥远的东北故乡来到上海，人生地疏，会有孤独寂寞之感，特为我们介绍了几位在上海的左翼作家朋友，使我们有所来往，对我们在各方面有所帮助……”[5]

许广平回忆，鲁迅将萧红的文章介绍给陈望道主编的《太白》，郑振铎主编的《文学》，还有《良友》的赵家璧等人那里，“总之是千方百

[1] 萧军，《人与人间——萧军回忆录》，中国文联出版公司，2006年6月第一版，第213页。
[2] 张琳，《忆作家萧红二三事》。
[3] 萧军，《人与人间——萧军回忆录》，中国文联出版公司，2006年6月第一版，第234页。
[4] 萧军，《人与人间——萧军回忆录》，中国文联出版公司，2006年6月第一版，第246页。
[5] 萧军，《人与人间——萧军回忆录》，中国文联出版公司，2006年6月第一版，第258页。

计给这些新来者以温暖”。[1]



萧红与萧军

在鲁迅的帮助之下，萧军、萧红以及叶紫，成立了一个“奴隶社”，并出版“奴隶丛书”。虽然鲁迅称，“奴隶社以血汗换来的几文钱”，[2] 但是，渐渐地在鲁迅的帮助下，“二萧”在上海的文坛上也成长了起来。

胡风的夫人梅志在回忆文章中称，“这一对夫妇作家，在当时的上海文坛不但站住了，还成了有名的新秀。他们为东北广大的不愿做亡国奴的人民请命，写出了他们为民族生存而进行的斗争，伸张了民族正气。尤其萧红写的一些散文式的短作品，那些栩栩如生的小人物，那些浓郁的地方色彩，都极令人感动，引得读者的同情，对作家也产生了喜爱。于是他们都各各带着自己的风格特色在上海滩上站住了”。[3]

二

而“二萧”关系发生变化是在战争形势发生变化，面临向哪里去的问题的时候。

钟耀群在《端木与萧红》一书中描述，“萧军在上海时，感情上曾经有过对不起萧红的事情，因而萧红远去日本，在武汉时，萧红也曾对端木谈过，透露出对萧军这次感情的不忠耿耿于怀。更主要的是忍受不了萧军的那种大男子汉的气息”。[4]

这指的是在1936年，萧红去日本。至于原因，萧军回忆录里没有多说。只是写，“一九三六年夏季间，萧红决定去日本东京，我去青岛，我们在

[1] 许广平，《追忆萧红》。
[2] 鲁迅，《萧红作〈生死场〉序》。
[3] 梅志，《爱的悲剧》。
[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1页。

上海的‘家’就‘拆’了”，而后又写道“在青岛我大约住了有两个月，由于没有什么外来的干扰，感情、思想上也没有什么波动……”[1]

萧军自己在《萧红书简样存注释录》还写了这样的理由，“1936年我们住在上海。由于她的身体和精神全很不好，黄源兄提议，她可到日本去住一个时期。上海距日本的路程不算太远，生活费用比上海贵不了多少；那里环境比较安静，既可以休养，又可以专心读书，写作，同时也可以学学日文。由于日本出版事业比较发达，如果日文能学通了，读一些世界文学作品就方便得多了。黄源兄的夫人华女士就正在日本专攻日文，还不到一年，已经能够翻译一些短文章了。何况有华夫人在那里各方面全能够照顾她……经过反复研究商量，最后我们决定了：她去日本，我去青岛，暂时以一年为期，那时再到上海来聚合”。

是否因为感情因素，萧红去日本，各有各的说法，但是在侧面上，也表明，当时的萧红身体已经不是很好。

萧红的胃病应该早就有了，许广平的回忆文章中称，在初次见到萧红的时候，就看到萧红的花白头发了，并且还经常听到萧红诉说头疼，这种病往往吃几片阿司匹林，但这会带来胃病。

丁玲回忆萧红的时候，写她与萧红的第一次见面，也是“苍白的脸”。[2]而张琳的回忆文章中，称见到萧红的时候，看到萧红的脸色很黄，样子憔悴，“我私信她有鸦片的恶好”。[3]

但是，在萧军从青岛回上海后的第三天，鲁迅去世。

鲁迅去世后第五天，萧红给萧军写信，让萧军多和许广平来往，在萧红的心目中，“可怕的是许女士的悲痛，想个法子，好好安慰着她，最好是使她不要静下来，多多的和她来往”。[4]

但是不久，萧红也回来了。

回来后，感情的裂痕依旧没有恢复得很好。争吵还会发生，有时候还会动手。

---

[1] 萧军，《人与人间——萧军回忆录》，中国文联出版公司，2006年6月第一版，第271页。
[2] 丁玲，《风雨中忆萧红》。
[3] 张琳，《忆作家萧红二三事》。
[4] 许广平，《追忆萧红》。

梅志的回忆，有次许广平和胡风等人在上海的一家咖啡馆接见日本的进步作家。萧红的左眼青紫了很大一块，对于大家的关心，萧红说："没什么，自己不好，碰到了硬东西上。"她又补充一句："是黑夜看不见，没关系……"

可是，等送走客人之后，"大家都一起在街上遛马路时，女太太们又好心地提起这事，主要是希望萧红以后要小心，萧红也一再点头答应我们。可是走在一旁的萧军忍不住了，他表现男子汉丈夫一人做事一人当的气派，说：'干吗要替我隐瞒，是我打的……'"[1]

1937 年 4 月，萧红一个人去了北京。直到一个月左右之后，萧军去信，称自己身体不好，她便回到了上海。

但很快，"八·一三"来了。萧军和萧红去了武汉。

三

这期间不得不提到一个人了——端木蕻良。

榜样作用无疑也是有的，比如后来要出场的端木。

关于端木与萧红的叙说，很多资料的来源是钟耀群在 1998 年所出版的《端木与萧红》。关于他们，不同人的叙说，有着很大的差别，甚至会截然相反。

而作为端木后来的妻子，钟耀群也称，自己的写作"是因为，在 1996 年端木去世后，在怀念端木的文章中，提到端木和萧红的关系的时候，以讹传讹的太多，这让作者不能平静，所以以 70 多岁之高龄，写作了这本书，其目的就是为端木'平反'"。

端木蕻良去上海也是为了怀着找鲁迅的心情去的，此前的 1936 年，他已经在北京知道萧红、萧军两个人在鲁迅的扶持下，出版了奴隶丛书的事情。

但是，"没有想到只通了几次信，连面都没见到，鲁迅先生就去世了。

[1] 梅志，《爱的悲剧》。

当时，端木的心情是很沮丧的”。[1] 但端木知道，一个作家的好坏是要靠文字来说话的，于是他白天黑夜地在一个木匠铺的小楼上写作。

“七七事变”之后,正在青岛的端木,收到茅盾的信,让他立即回上海。

战火迅速蔓延,上海的很多刊物停刊。此时的胡风打算办一个刊物,约请端木参加，这本刊物就是《七月》。“当时到会的有艾青、萧军、萧红等 10 来个人。这是端木第一次见到萧红和萧军”。[2]

萧军、萧红以及端木都是东北人，而萧军和端木又都是辽宁人，老乡相见，关系自然更加的亲近一些，这是人之常情。而钟耀群后来的文章中称，端木在武汉是跟萧红、萧军住在一张床上的。这种说法如果按此分析，似乎也可以说成立。

同时,根据《端木与萧红》的说法,端木去武汉,是接到萧军的信去的。当时也是为了筹办新刊物《七月》,并且,胡风、艾青等人都已经在武汉,“就等他了”。萧军的这封信“很热情，是用文言文写的，还附了一首旧体诗。本来就不想再养病的端木，收到这封热情洋溢的信后，就再也住不下去了”。[3] 他买好火车票，就到了武汉。

端木如何去的武汉,有不同的说法,胡风在回忆录里是这样写的,“端木蕻良临时没有住处，让他在我家住了几天，和我同时离开了上海……”[4]

以下还是钟耀群的记录。按照钟耀群在书中的回忆，当时，他们都住在小金龙巷内，萧红和萧军住一个房间，里面有一张大床。端木本来打算去找三哥的女朋友刘国英，到她家借宿。

但是,“萧红挽留他道,‘别走，咱们住一块，有事也好商量。老胡、老聂他们天天都来，还有艾青、田间。蒋锡金一人住一屋，我要他给你挪个地方，搭张床就行了。’萧军说：‘别去麻烦他了，就睡我们这屋吧。好在天冷，这张床又大，我睡中间，萧红睡里边，你睡外边……’”[5] 当夜，端木毕竟是累了，很快就睡着了。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4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6页。
[4]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76页。
[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8页。

第二天，蒋锡金借来一张小床，端木就和他一起住了。但是，没过多久，因为一位女画家的到来，端木“晚上又和萧军、萧红睡到了那张大床上”。[1] 其实，任何人都不会有其他的想法，因为，“他们这些热血青年是非常纯洁的”。[2] 并且，那位女画家不久离开，他们又恢复了原样。

后来，为了办刊的方便，萧军和萧红搬离了这里。

搬离之后，互有往来。但有些记录似乎不寻常。

比如，钟耀群写萧红在端木那里练字，写的是“君知妾有夫，赠妾双明珠。感君明珠双泪垂，恨不相逢未嫁时”。并且，“最后一句重复练习了好几行”。[3]

更有意思的是，萧军有时候也来“练字写诗”，写的竟然是，“瓜前不纳履，李下不整冠。叔嫂不亲授，君子防未然……”[4]

这样的诗句，如果联系到以后二萧分手，而端木与萧红结合，未免有些让人浮想联翩。但这是端木后来的妻子所写，让人又不得不相信这并非“道听途说”。

及至1938年，端木与萧红等人去民族革命大学任教的时候，一路上，“萧红总喜欢挨端木坐，端木也像对待姐姐似的对待她。在争论问题的时候，他和萧红的观点常常是一致的”。[5]

四

1938年，萧红、萧军、端木等人，去山西民族革命大学任教。

不久，丁玲也带着西北战地服务团来到了临汾。两伙人便住在了一起。未几，日军攻陷太原，临汾也处于危险之地。

民族革命大学面临撤离。招聘来的作家有两种选择，要么一起撤，要么留下西北战地服务团，先撤离。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0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1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7页。
[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8页。
[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0页。

在去留的问题上，萧军和萧红发生了冲突。萧军要留下打游击，而萧红则想有个地方能够创作。她甚至有些哀求萧军，“三郎，我知道我的生命不会太久了，我不愿生活上再使自己吃苦，再忍受各种折磨了……”[1]

最终的结果是，“萧军决定留下准备打游击”。[2]

可是，离开临汾的时候，萧红却忽然要端木和萧军一起去打游击。并说，萧军太莽撞，她不放心。但萧军却称，自己身体好，谁都不用。

等离开的时候，萧军来送行，“萧红没有表情地坐在车厢里，一声也不吭”。别人向萧军挥手告别，但萧红“始终坐在那里没动”。[3]

在西安，萧红告诉聂绀弩，自己爱萧军，“可是做他的妻子却太痛苦了！我不知道你们男子为什么那么大的脾气，为什么要拿自己的妻子做出气包，为什么要对自己的妻子不忠实！忍受屈辱，已经太久了……”[4]

在西安八路军办事处的大院，排练剧本《突击》，萧红送给端木一根从南方带来的竹棍。

丁玲要回延安，本来端木也想去，可是“萧红因为知道萧军已经去了延安而坚决不去，并且要端木也别去。本来极想去延安的端木，也就没有去”。[5]

对于这个回忆。聂绀弩与钟耀群的说法有些不一致，聂绀弩在回忆文章中，称他约萧红一起去延安，萧红拒绝了。在聂绀弩称说不准在那里会遇到萧军的时候，萧红的回答是，“不会的。他的性格不会去，我猜他到别的什么地方打游击去了”。[6]

不久，萧军随丁玲回来。这段的回忆，很多人的说法也都有所出入。

比如，聂绀弩《在延安》中写的是，一到院子，就有丁玲的团员喊：“主任回来了！”萧红和端木一起从丁玲房里出来，一看见萧军，两人都愣住了。“D.M.就赶来和萧军拥抱，但神色一望而知，含着畏惧、惭愧，‘啊，这

[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第27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1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2页。
[4] 聂绀弩，《在延安》。
[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6页。
[6] 聂绀弩，《在延安》。

一下可糟了！’等复杂的含义”。端木到聂绀弩的房间，说“如果闹什么事，你要帮帮忙”。

但是，钟耀群的说法是，萧军踏进端木的屋子，“粗声粗气地对萧红和端木说：‘萧红，你和端木结婚吧！我和XX结婚！’”不仅如此，萧军还用手在端木屋里的破钢琴上打了一下，发出“当”的一声。[1]

并且，萧军和端木也差点打了起来。有一段心理描写是这样的，“他从来都是把萧红当姐姐看待。萧红对他好，关心他的生活，他也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但现在萧军突然说出了要他和萧红结婚的话，这说明他和萧红要彻底分开了。他们真要彻底分开，他自己能和萧红结婚吗？……”[2]

当然，端木还想到了自己的母亲一直想让他找个妻子之类的。

第二天，萧红约端木出去走走。萧红掩面痛哭，在端木的追问下，“索性扑在端木怀里更加伤心地哭了起来”。[3] 端木此时得知，萧红此时已经有了四个月的身孕。

当得知即使这样，萧军还要萧红和自己结婚后，“端木不自觉地喊了一声：‘天哪！’便不顾一切地扑过去，将萧红紧紧搂在怀里，气得全身发颤地说：‘你，你怎么能和这样的人生活在一起啊……’”[4]“端木第一次尝到了亲吻的滋味”。[5]

而后的结果是，“他俩手挽手地轻松愉快地回到驻地”。[6]

萧军约端木决斗，未曾想，遭到了萧红“厉声”的呵斥，说这是八路军办事处，让他收起“宪兵作风”，“我告诉你，我的脾气你是知道的！你要把他弄死，我也把你弄死！我说话是算话的！这一点你应该知道！”[7]

当然，这只是一种说法。还有一种说法来自萧军。

根据萧军的回忆，是萧红主动提出要永远分开的。当时，萧军正洗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7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28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1页。
[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2页。
[5] 同上。
[6] 同上。
[7]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3页。

着头脸上的尘土，萧红在一边微笑着告诉三郎。萧军“一面擦洗着脸，一面平静的回答‘好’”。[1]

虽然各自的诉说都有很大的感情色彩，但一点是肯定的，就这样，两个人分开了。

后来的结果是，“萧红和端木商量定，萧军要去延安，他俩就回武汉；萧军要去武汉，他俩就去延安。后来萧军决定随丁玲去延安，端木和萧红就回武汉了”。[2]

五

1938 年 4 月，萧红和端木乘火车返回武汉。

回武汉的火车上，萧红要登报声明和萧军分开的事情。登报声明这类的事情，估计当时是常事，郁达夫和王映霞就是如此。但这遭到了端木的反对，但萧红说，“不过萧军的孩子我决不要，到武汉我就找人把他打了”。[3]

后来这个孩子，“终因胎儿已大，堕胎有生命危险而作罢”。[4]

再后来，这个孩子还是没能成活，萧红去了江津的白朗家生产。但是，“没过多久，端木接到罗烽来信，说萧红顺利生了一个男孩，活了没两天就死了。萧红要他写信告诉端木”。[5]

这个孩子，胡风的女儿张晓风的回忆是这样的，“在武汉时，她和我母亲都怀孕了，但在这兵荒马乱的战时，生孩子拖儿带女实在是太困难了！她俩都不想要孩子，便一起去找医生准备打胎。但一问手术费竟要一百四十元，当时这些穷文人哪里付得起啊。于是，她们只好作罢，又拖着沉重的身躯离开即将沦陷的武汉，逃难到了重庆。不久，萧红生下了一个男孩，不料却在第三天夭折了”。[6]

[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第157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3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5页。
[4] 同上。
[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50页。
[6] 张晓风，《回忆萧红》。

无论是哪种说法，这个孩子萧红曾经有打掉的想法，至于是不想留下萧军的孩子，还是张晓风所说的，是因为付不起手术费，都已经不重要了，这个孩子没有存活下来。

1938 年 5 月下旬，端木和萧红在汉口大同酒家结婚。除了自家人之外，还请了“胡风、艾青等文化人士”。[1]

按照钟耀群的说法，端木此前没有与萧红有越雷池的行为，她写端木新婚之夜犯愁了，“真正接触女人，还从来没有过”，还有就是“女人在怀孕的时候，是不能发生性关系的”。当他将这些疑虑跟萧红说的时候，萧红“庆幸”地说，“我可遇到一个懂礼的人了……”[2] 不仅如此，婚后端木的钱都是萧红管理的。



萧红与端木蕻良

武汉吃紧，罗烽弄到了两张船票，在萧红的坚持下，端木先离开了武汉，而萧红留下来了。

很难说萧红和端木在婚后的生活如何，各种回忆的冲突也比较大，所以只好留下来由读者判断。与钟耀群的萧红庆幸“我可遇到一个懂礼的人……”所不同的是另一些人的回忆。

比如绿川英子在 1942 年曾经写了一篇回忆文章，发表在当时的重庆《新华日报》的新华副刊上。她回忆，在汉口逃难的人群中，“大腹便便，两手撑着雨伞和笨重行李，步履维艰的萧红。在她旁边的是轻装的端木蕻良，一只手捏着司的克，并不帮她”。

类似的说法还有靳以，在回忆萧红在重庆的时候，靳以颇为萧红感到不平。提及端木，“全是艺术家的风度，拖着长发，入晚便睡，早晨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7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38页。

十二点钟起床，吃过饭，还要睡一大觉。在炎阳下跑东跑西的是她，在那不平的山城中走上走下拜访朋友的也是她，烧饭做衣裳的是她，早晨因为他没起来，拖着饿肚子等候的也是她”。甚至端木与别人打架，调节的也是萧红。[1]

在重庆，端木在复旦教书。而“没几天，曹靖华坐周恩来的汽车从武汉来重庆了，端木以为萧红也回来的，谁知道曹靖华说，在武汉的时候曾问过胡风，和鲁迅关系近的人还有谁没走，可以坐车一起走。胡风明知萧红没有走，却说都走了，没人了。”[2]

萧红后来一个人来到了重庆。

按照此种说法，胡风故意说武汉已经没有了与鲁迅先生关系近的人，那么似乎在表明胡风对萧红有着成见，或者说故意看不起萧红。

如果这种说法成立，那么，这似乎就是为什么梅志在回忆萧红的文章中，曾经写了这么一段：

> 我还是能经常见着她，多半在下午我去传达室取报的时候，当许多学生、教授走出校门经过镇上大街，这里面会有他们两个。他们有时可能是出来散步或是到对岸北碚去。时间已是深秋了，男的穿着他常穿的咖啡色夹克，像过去一样斜着肩、低着脑袋在街上走着，相隔两米远的后面，萧红也低着头尾随着。不知道他们关系的人，只当是两个路人呢。知道的也可以认为他们不和，刚吵了架哩！都低着头不高兴和人打招呼，别人也就不去和他们点头招呼了。萧红在她的旗袍上有时加一件红毛衣，从背影看显得瘦多了，两肩也比过去耸得更高，抬着肩缩着脖，背还有点佝偻，真不像一个只有二十多岁的少妇的背影。再也看不出过去那个在上海昂着头、挺着胸，用劲地响着皮鞋在马路上赛跑的年轻的北方姑娘了！[3]

[1] 靳以，《悼萧红》。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46页。
[3] 梅志，《爱的悲剧》。

梅志所看到的“都低着头不高兴和人打招呼”，应该是不高兴和梅志打招呼。

但是，胡风在武汉有没有照顾萧红呢？胡风在回忆录里写到这样的情况，1938 年 8 月 13 日，胡风到三教街，见到萧红，“才知道萧红至今还未走成，端木将她一个人留下自顾自先走了。她身体已显笨重了，一个孕妇无人照管，怎么行呢？问她有什么困难，她说将随乃超夫人一道撤退，我才放了心”。[1]

按照这种说法，胡风对萧红是很关心的。

只是，不知道此种猜测是否符合当时的状况。但这却是出自两个当事人的回忆。

还有一件事情是这样的，出现在了胡风跟梅志两人的回忆之中，就是在胡风家里萧红看到过萧军的照片。

胡风的回忆是这样的，“有一次她一个人来家看我，我不在。我妻子将萧军新近寄的新婚照片给她看了。她看后好半天没有说话，看来这在感情上对她是一个不小的打击。她没有等我，就匆匆地走了。后来我们虽同住在北碚乡下，我只听靳以告诉我她在生活方面的一些不愉快的情况，但她一直未来看过我。可能与这照片有关，她把我看做是‘萧军党’了吧”。[2]

在当时，萧红的反应是，“她手里拿着照片一声不响，脸上也毫无表情，刚才的红潮早已退了，现出白里透青的颜色，像石雕似地呆坐着”。[3]

六

很多人一直都不清楚，为什么端木和萧红最终选择去了香港。

而根据钟耀群的说法，萧红与端木去香港，是因为重庆也遭受了轰炸，“端木与萧红都有些支撑不住，便想离开重庆”，而艾青等已经去了桂林。

[1] 胡风，《胡风回忆录》，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第一版，第112页。
[2] 胡风，《悼萧红》。
[3] 梅志，《爱的悲剧》。

本来他们也打算前往桂林，但“萧红不赞成去桂林，说在那儿也免不了遭受敌机轰炸，不能安定写作。她说不如去香港，那里《大江》正在连载，有稿费，至少生活不成问题”。[1]

这个想法也得到了《新华日报》前主编华岗的赞成，“他说香港的文化阵地还是很需要人的，不是没事干，而是有许多事要干”。[2]

于是 1940 年的 1 月 19 日，两人就到了香港。

当然，在香港，两人也不是孤寂的，他们一到香港，就有当地的一些文化人与他们接触了，比如胡愈之等人也是在香港认识的，还有戴望舒就来找他们。

到了香港，萧红开始写作《呼兰河传》。

一年半后的 1941 年 6 月，胡风按照周恩来的安排来到香港。

他去见了萧红，此时在香港的萧红，虽然精神不错，但已经苍白瘦弱，他跟胡风兴奋地说，“我们办一个大型杂志吧？把我们的老朋友都找来写稿子，把萧军也找来。”[3]

而说这话的时候，胡风提到了一个“站在身旁的 T，显出一付尴尬的不乐的样儿”，而读者知道，这应该是端木了。

萧红还跟胡风说，“如果萧军知道我病着，我去信要他来，只要他能来，他一定会来看我，帮助我的。”

这次见面，胡风在他的回忆录里称萧红，“无论她的生活情况还是精神状态，都给了我一种了无生气的苍白印象”。

只是萧红再也等不来她的那些老朋友了。

香港的战火起了，萧红却在发烧。

后来，去玛丽医院，最后被诊断为肺结核，住进了隔离病房，并且已经相当严重，“X 光检查，两页肺上均有空洞，需要打空气针治疗”，[4]但是，转机并不大。

及至 1941 年 12 月 8 日，太平洋战争爆发。

---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60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61页。
[3] 胡风，《悼萧红》。
[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87页。



萧红的墓

局势已经越来越糟，中共也开始组织进步文化人士撤离，但萧红因为有病无法参加。在一家私人医院，萧红接受了喉头的切除手术。

但是，手术并没有找到肿瘤，而也找不到院长丽树培，护士告诉端木，“院长作完手术就走了，到哪儿去，我们也不知道”。[1]

二人只好转回玛丽医院。在玛丽医院，医生告诉端木，“假如在正常情况下，病人是有希望的，但在这种战乱情况下就不好说了，能维持现状就不错。”[2]

但不久，玛丽医院成了军管。他们只好随着医院搬到了一所叫做圣士提反的女校，这里是一所临时的医疗站，缺医少药。端木只好自己为喉头痰越来越多的萧红吸痰。

1942 年 1 月 22 日上午，萧红离世。时年 31 岁。

临死前，萧红在纸上写下遗言：“女人的天空是低的，负担是重的，而自己又被过多的自我牺牲所累，这种自我牺牲是被迫成那样的。我虽然想高高飞翔，但我总觉得是要掉下来一样。我将与蓝天碧海永处，留下那半部红楼给世人看，半生受尽白眼冷遇，身先死，不甘！不甘！”

而钟耀群的文章中称，萧红临死，还告诉端木，“我死后要葬在鲁迅先生墓旁。现在办不到，将来要为我办。现在我死了，你要把我埋在大海边，我要面向大海，要用白毯子包着我……”[3]

萧红火化前，端木剪下了萧红的一小撮头发。

他用两个陶罐，装了萧红的骨灰，打算一份放在浅水湾，一份将来放在鲁迅的墓旁，战争没有结束，就埋在了圣士提反女校的一棵小树下。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04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05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8年1月第一版，第106页。

也有人说，萧红的骨灰被装在两个花瓶里。比如迟子建，她在《落红萧萧为哪般》中这样写的，“由于被日军占领，香港市面上骨灰盒紧缺，端木蕻良不得不去一家古玩店，买了一对素雅的花瓶，替代骨灰盒。这个无奈之举，在我看来，是冥冥之中萧红的暗中诉求。因为萧红是一朵盛开了半世的玫瑰，她的灵骨是花泥，回归花瓶，适得其所”。[1]

萧红去世以后，有一天，刚刚逃出监狱的许广平忽然收到了端木蕻良的噩耗，萧红死了，端木请许广平“托内山完造先生设法保护”萧红的坟墓。[2]

当然，因为诸多原因，许广平并没有如此做，后来她写回忆文章的时候，“自承不忠于友”。

在香港的时候，萧红还曾经有过离开的想法，在《呼兰河传》脱稿以后，因为史沫特莱女士的劝说，萧红曾经打算去新加坡。并且，萧红还曾经动员茅盾夫妇一起去。[3]

不仅打算去新加坡，在香港空气紧张的时候，她还会给远在重庆的梅林写信，“说正在购飞机票回重庆，希望能给先找便房子。但紧张空气已过，她又延宕下来，以长篇《马伯乐》未完成和有病为理由”。[4]

但现在，她再也无法离开。

萧红去世，柳亚子正打算返回内地。闻得噩耗，他写了一首七绝：

杜陵兄妹缘何浅，香岛云山梦已空。
公爱私情两愁绝，剩挥热泪哭萧红。

[1] 迟子建，《落红萧萧为哪般》。
[2] 许广平，《追忆萧红》。
[3] 茅盾，《论萧红的〈呼兰河传〉》。
[4] 梅林，《忆萧红》。

“我的寿命是由天的了”

林徽因、梁思成的颠沛流离与一世才情

这十天里长沙的雨更象征着一切霉湿，凄伦，惶惑的生活。那种永不开缝的阴霾封锁着上面的天，留下一串串继续又继续着檐漏般不痛快的雨，屋里人冻成更渺小无能的小动物，缩着脖子只在呆扭中让时间赶到头里，拖着自己半蛰伏的灵魂。

林徽因

费慰梅在《梁思成和林徽因》中，有这样一句，“徽是他（梁思成）在建筑学方面的助手，但她至今仍受人纪念的原因则在于她毕生所写的诗篇。”

时至今日，提及林徽因，会有一些标签，比如“徐志摩”“女诗人”“人间四月天”“金岳霖”，但是关于这个女建筑学家和国徽的设计人，倒是很久没有人再提及了。

史景迁在给费慰梅的这本书写的前言中提及：

> 仅仅让我们远远地对二十世纪的中国历史做一番鸟瞰，就不难发现，这是一个浪费惊人的世纪：浪费掉了机遇，浪费掉了资源，也浪费掉了生命。在外侮入侵和占领的苦难与内政如此的无道交织在一起的时候，怎么可能会有目标明确的国家建设？在大众的贫敝被某些时期里市侩的贪婪无度与另一些时期里国家的极端集权主义变得日益深重的时候，怎么可能会有平衡的经济增长？在一个长期动荡不安和审查制度严酷得令人难以想象的社会里，个人的创造活动和心智的探索怎么可能会得到普遍的展开？

这期间，“惊人的浪费”毁掉了整整几代中国人，当然，也包括林徽因们的才情、抱负、健康乃至生命。

用史景迁的话来说，“大量来自不同层面的社会浪费不仅打破了他们的生活，同时也吞噬了他们的生命。有多少次，这个世界几乎没有了他们的容身之地。”

时局已经容不下一张安静的书桌。

一

与梁思成一样，林徽因也出身世家。

其父林长民，在民初也是知名人士。新华门上的匾额即是林长民的手迹。

1919 年中国在巴黎和会上就山东问题谈判失败，林长民撰稿在北京《晨报》上披露内情，疾呼“胶州亡矣，山东亡矣，国不国矣”以警醒国民，并作洪钟之声：“国亡无日，愿合我四万万众誓死图之。”第三日遂爆发五四运动。

是年，当局迁怒于林长民，总统徐世昌虽爱其才而难保其位，于是给他一笔钱出洋考察，这就有了长达一年多的欧洲之旅。[1]

这段经历，对林徽因的成长影响不小。在英国，林徽因因为建筑师女房东而喜欢上建筑。后来，她的堂弟回忆说，“林徽因常常替她描图，就喜爱上建筑。当时竟想留在英国不肯回国。林长民答应将来再送她出国学建筑，才回来的”。[2]

当然，也有人说这是林徽因的同学，是林徽因见到自己的伦敦同学，“能花好几个小时在画板上画房子，徽因很喜欢。她的朋友在紧迫的询问下描述了建筑这个职业。徽因当即就确定这正是她所要的职业，一种把日常的艺术创造和实际用途结合起来的事业”。[3] 不仅如此，林徽因的这种选择也影响了梁思成。

“绝顶聪明，又是一副赤热的心肠，口快，性子直，好强，几乎妇女全把她当做仇敌。我记起她亲口讲起的一个得意的趣事。冰心写了一篇小说《太太的客厅》讽刺她，因为每星期六下午，便有若干朋友以她为中心谈论时代应有的种种现象和问题。她恰好由山西考察庙宇回到北平，她带了一坛又陈又香的山西醋，立时叫人送给冰心吃用。她们是朋友，同时又是仇敌。她缺乏妇女的幽娴的品德。她对于任何问题都感兴趣，

[1]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132页。
[2]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143页。
[3] 费慰梅，《梁思成与林徽因：一对探索中国建筑的情侣》，第21页。

特别是文学和艺术，具有本能的直接的感悟。生长富贵，命运坎坷；修养让她把热情藏在里面，热情却是她的生活的支柱；喜好和人辩论——因为她爱真理，但是孤独，寂寞，抑郁，永远用诗句表达她的哀愁。”[1]

而国徽则有林徽因的设计。

二

抗战时期，作家李健吾在沦陷的上海，在 1945 年的秋天，他听到一个消息，林徽因客死重庆。写了一篇文章怀念，发表在《文汇报》上，其中写道“薄命把她的热情打入冷宫”。

整个抗战，林徽因的确是“薄命”，她一直在困顿中生活。但好在这个消息只是误传。

后来，李健吾知道林徽因尚在人世，喜出望外，又写了《林徽因》一文，“足足有一个春天，我逢人就打听林徽因女士的消息。人家说她害肺病，死在重庆一家小旅馆，境况似乎很坏。我甚至于问到陌生人，人家笑我糊涂。最后，天仿佛有意安慰我这个远人，朋友忽然来信，说到她的近况，原来她生病是真的，去世却是误传了。一颗沉重的爱心算落下了一半”。[2]

虽未客死，但整个抗战，林徽因的日子并不好过。只是她的气节，让男子都会感到敬佩。

在 1937 年之前，虽然林徽因已经是多病之身，但日子过得充实而满足。

林徽因有结核病，是在 1931 年 2 月就在北平协和医院被查出的，当时医生嘱咐林徽因必须立即疗养。这年的 2 月 26 日，徐志摩在给陆小曼的信中提及，林徽因跟梁思成夫妇“瘦的竟像一对猴儿，看了真难过”，“诊断的结果是病已深到危险地步，目前只有停止一切劳动，到山上静养”。[3]

而 1935 年林徽因旧病复发，医生要求她卧床休养三年，但林徽因

[1] 李健吾，《林徽因》。
[2]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25页。
[3]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193页。



林徽因

的回答是半年。虽如此，她还是移居香山疗养。此处是她的熟悉之地，她曾经多次在此疗养。虽然林徽因在香山住的是双清别墅，但是毕竟天下是平和的。

这个时期，林徽因和梁思成都是忙碌的，梁思成也被任命为北京市文物保护委员会顾问。此时的家境也不错，根据费慰梅的回忆，当时梁家还“请了一位训练有素的护士搬进来住，照顾她并主持家务，这样她就可以和家人待在一起。有护士来帮她抵挡她自己什么都要费劲去管的倾向，徽因就能集中精力写作了。她在尽力捕捉构成她许多当前情绪的那些消逝的梦想、感情和见解”。[1]

但实际上，此时噩梦已经慢慢地逼近，日本已经开始了更加肆无忌惮的进犯。

费慰梅《梁思成与林徽因》载，“1935 年 11 月 21 日，天津《大公报》被日军下令停刊。1935 年 11 月 21 日，徽因听说天津《大公报》被日本人下令无限期停刊，感到很吃惊，这是一家出色的报纸，它的文艺副刊是最先进的中国当代作家的出版媒体。组建了《联合亚洲先驱报》来代替它。徽因接到了一份报，约她给该报的文艺副刊写稿。她生气地发现在该报工作的大约有五十位中国人。‘难道他们不知道他们在做些什么？’思成把报纸扔进了火炉”。

1936 年，林徽因与梁思成还考察了龙门石窟以及山东的各个地方，虽然旅途艰辛，但也累并快乐着。她甚至写了《黄昏过泰山》发表在《大公报》上。

[1] 费慰梅，《梁思成与林徽因：一对探索中国建筑史的情侣》，第103页。



少年林徽因



中年林徽因

记得那天／心同一条长河，／让黄昏来临，／月一片挂在胸襟。／如同这青黛山，／今天，／心是孤傲的屏障一面；／葱郁，／不忘却晚霞，／苍莽，／却听脚下风起，／来了夜——

1936年10月25日，梁思成、林徽因与徐炳昶、顾颉刚、钱玄同等当时名流发起《教授界对时局意见书》。这封张荫麟起草的意见书直陈，“溯日自沈阳之变，迄今五载，同人等托迹危城，含垢忍泪，不知其运命之所届。去秋以来，情事更急，冀东叛变，津门倡乱，绥北危急，丰台撤兵，祸患连骈而至，未闻我政府抗议一辞，增援一卒，大擢全国领土，无在不可断送于日人一声威吓之中”，并提出“政府立即集中全国力量，在不丧国土不辱主权之原则下，对日交涉”等八条要求。[1]

意见书被刊登在这日的《学生与国家》杂志的第一卷第二期。

1937年上半年，林徽因写了很多诗、小说以及剧本。她还出席了《大公报》的文艺奖金的评奖会。

费慰梅所写的传记里还特别提及，这年夏天，这对夫妇还发现了“他们早就梦寐以求的高级奖赏——一座尚存的唐代木结构建筑，是他们作为中国建筑史学者的最高成就”。

而在此时，时局已经变了。

1937年7月1日，朱光潜编辑的《文学杂志》发表了林徽因的《梅真同他们》，但是这个四幕剧却没有写完，发表出来的只有三幕。

[1] 全文见《清华大学史料选编第2卷国立清华大学时期1928—1937》，清华大学校史研究部编，第940—941页。

这个剧本没有写完，成为人们的一个遗憾，也有人做出了种种猜测。陈学勇先生在《林徽因未完成的剧本》里提到，"当年就有喜欢剧本的读者问过林徽因，林的回答是：'梅真抗战去了。'"[1]

这虽是幽默，但林徽因却在六天后真的"抗战去了"。

三

抗战去了。

卢沟炮响，林徽因写信给女儿梁再冰："我们希望不打仗事情就可以完；但是如果日本人要来占北平，我们都愿意打仗，那时候你就跟着大姑姑那边，我们就守在北平，等到打胜了仗再说。我觉得现在我们做中国人应该要顶勇敢，什么都不怕，什么都顶有决心才好。"[2]

这让人想起学者陈学勇对林宣的访问。林宣回忆，"抗战中，林徽因有个规矩，亲戚中凡当了汉奸的，必不来往。"[3]

"七七事变"之初，北平文化人，包括清华园的教授们，想留在沦陷区苟且者不乏其人。[4] 最终大多数陆续奔向后方，却还是有一些人留了下来，且不论个别附逆当了汉奸。林徽因是最先一批走的，毫无犹豫，拖着重病之躯，扶老携幼上路，舍弃了舒适生活和贵重家产，以及她看得比家产更重的学术资料。[5]

1937 年 7 月 7 日，林徽因与梁思成等人一起正在山西五台山一带考察古代庙宇，卢沟炮响，但因为交通不便的原因，他们并不知晓，他们还在这一天发现佛光寺是建于公元 857 年的唐代建筑。一直到 8 天之后的 7 月 15 日，等林徽因和梁思成从报纸上发现"日军猛烈进攻我平郊据点"字样的标题的时候，战争爆发已一星期了。

此时的北京城，一片混乱，到了 7 月 29 日，千年古城沦入日人之手。

[1]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43页。
[2] 林徽因，《致梁再冰》。
[3]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148页。
[4] 徐葆耕，《清华园沦陷前夕的教授们》。
[5]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27页。


林徽因与梁思成

回到北京，梁思成忙于中国营造学社的资料的整理和保存，而林徽因则忙于家务的处理。而到了8月，中国营造学社也临时解散。未几，梁思成收到了日本人的请柬。日本当局打算让梁思成组织所谓的“中日友好协会”。这个协会，让梁思成出面组织，以梁思成的家世和学问，在日本人看来，如果梁思成肯就范，这实在是再好不过的选择。

但这对于梁思成和林徽因来说，是不可能的事情。这只能加快了他们逃离北京的步伐。梁从诫的文章中有这样的回忆：“父母知道，除非当汉奸，北平已不可留。民族的气节使他们毅然抛下这个温馨的家，只拿了几只箱子和铺盖卷，带着外婆和我们姐弟，立刻出走，踏上了那前途未卜的漫长的‘逃难’之路。”[1]

实际上，从1935年底北京的大学既有了南迁的打算，清华已经开始打包实验仪器，图书馆甚至已经在催促读者们归还重要的图书。费正清面对这一切黯然神伤，说“中国最好的大学图书馆正在烟消云散”。在此时，中国营造学社也开始了将资料收藏装箱转移的工作。同时，梁思成一家也开始整理个人的物品了。

费慰梅在她为梁思成和林徽因所写的传记里写道，林徽因告诉她，“如果说我们的民族灾难来得特别快又特别残酷，我们也不得不立即起来主动应战。困难是肯定有的，但我们不会无所作为地坐在那里，只是暗暗地捏紧拳头，而我们的‘面子’每一分钟都受到羞辱的威胁。”

而这一天，终于在1937年变成了现实。

[1]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237页。

四

林徽因后来给沈从文写信，提及他们一家离开北平的情形。

> 自你走后我们北平学社方面发生了许多叫我们操心的事，好容易挨过了俩仨星期（我都记不清有多久了）才算走脱，最后我是病的，却没有声张，临走去医院检查了一遍，结果是得着医生严重的警告——但警告白警告，我的寿命是由天的了。
>
> 临行的前夜一直弄到半夜三点半，次早六时由家里出发，我只觉得是硬由北总布胡同扯出来上车拉倒。东西全弃下倒无所谓，最难过的是许多朋友都像是放下忍心的走掉。端公太太、公超太太住在我家，临别真是说不出的感到似乎是故意那么狠心的把她们抛下，兆和，也是一个使我顶不知怎样才好的，而偏偏我就根本赶不上去北城一趟看看她。我恨不得是把所有北平留下的太太孩子挤在一块走出到天津再说。可是我也知道天津地方更莫名其妙，生活又贵，平津那一节火车情形那时也是一天一个花样，谁都不保险会出什么样把戏的。[1]

“我的寿命是由天的了”，一个女子，在民族大义面前如是，让读到这封信的每个男儿感到汗颜。

1937 年 9 月 5 日，林徽因一家离开了北总布胡同三号的四合院，从此踏上流离之途。

林徽因先是到天津，在梁家在天津租界的房子里。后买舟南下，到青岛，而后到济南，一路经徐州、郑州、武汉，一直到到达长沙。[2]“带着行李小孩奉着老母，由天津到长沙共计上下舟车十六次，进出旅店十二次……”期间辛苦，自不待言。

林徽因一路行来，满目疮痍，她在这封信中问沈从文，“二哥，你想，

---

[1] 见梁从诚编《林徽因文集：文学卷》，第335—336页。

[2] 关于林徽因到达长沙的时间，有各种说法。有的说法是9月中旬抵达长沙。而金岳霖在其文章中称，“最后到达长沙已是10月1日了。联合大学11月1日开学。”

我们该怎样的活着才有法子安顿这一副还未死透的良心？”

在长沙，林徽因一家租到两间屋子，长沙并非完全之后方。也是警报频频，而偏偏他们租住的屋子就在火车站旁，每日里不仅火车从窗下过，而且对于日军的轰炸来说，火车自然是其目标，对于住在楼上的林徽因来说，自然无从安全。每当轰炸空隙，对于林徽因来说就必须跑警报，“生活也就饱满到万分”。而这种生活对于身体不好的林徽因来说，自然是一种折磨。

11 月 9 日，林徽因给沈从文写信：

> 这十天里长沙的雨更象征着一切霉湿，凄怆，惶惑的生活。那种永不开缝的阴霾封锁着上面的天，留下一串串继续又继续着檐漏般不痛快的雨，屋里人冻成更渺小无能的小动物，缩着脖子只在呆扭中让时间赶到头里，拖着自己半蛰伏的灵魂。接到你第一封信后我又重新发热伤风过一次，这次很规矩地躺在床上发冷，或发热，日子清苦得无法设想偏还老那么悬着叫人着一种无可奈何的急。如果有天，天又有意旨，我真想他明白点告诉我一点事，好比说我这种人需要不需要活着，不需要的话，这种悬着日子也不都是侈奢？好比说一个非常有精神喜欢挣扎着生存的人，为什么需要肺病，如果是需要，许多希望着健康的想念在她也就很侈奢，是不是最好没有？死在长沙雨里，死得虽未免太冷点，往昆明跑，跑后的结果如果是一样，那又怎样：昨天我们夫妇算算到昆明去，现在要不就走，再去怕更要落雪落雨发生问题，就走的话，除却旅费，到了那边时身上一共剩下三百来元，万一学社经费不成功，带着那一点点钱一家子老老小小流落在那里颇不妥当，最好得等基金方面一点消息。……[1]

这个时候，已经是冬季，可谓是凄风苦雨，而林徽因如果到了昆明，除去盘缠，全家身上只有三百元钱，生活都没有着落。林徽因的心情可谓如同这长沙的天气。只有在写信的这天是晴天，林徽因坐在一张破藤

[1] 此信写于1937年11月9日—10日长沙至武昌，全文见梁从诫编《林徽因文集：文学卷》，第338页。

椅上，破藤椅放在小破廊子上，旁边晒着棉被和雨鞋，她才会“轻松一半，该想的事暂时不在想它”。

这封信的半个月之后，也就是11月24日，日军开始了对古城长沙的轰炸。有文史资料称，这是日军第一次对长沙开始轰炸，一共出动了4架飞机，“投弹6枚，炸死炸伤民众300余人”。这也包括林徽因所在之圣经学院，并且林徽因的房子差点被直接击中，当时林徽因一家五口全部在家，炸弹落在了距离他们房子15码的远处。此时，两个孩子在生病。林徽因抱着小儿子被炸弹的余波抛在了空中，好在并未受伤，只是那些门窗、玻璃……全部碎了。本来就是客居的林徽因一家只好再去投奔同样是客居的朋友。[1]

虽然囊中所剩无几，梁思成一家依旧南行，12月8日，他们一家向昆明迁移。陈学勇之《林徽因寻真》一书中载，“他们是北平南迁到长沙的知识分子中最早去昆明的一户”。[2]

南行路上，路过沅陵，沈从文长兄进行了招待，这一路风光不错。让林徽因在给沈从文的信中也满是信心，她甚至劝沈从文不要对时局灰心。

但是，到了12月的中旬，林徽因就高烧到了40°，她得了支气管炎，并发展成了肺炎。满街都是逃难的人群，梁思成甚至都无法为这位重病人找到一个可以休息的旅店，好在他遇到了空军学院的八名学员，更幸运的是，他遇到了一位女医生。但是，他们还是不得不在晃县的一个小旅店里待了两周。

至12月24日，方重新上路。这天从凌晨一点开始，他们就开始往一辆16座的汽车上装行李，最后到了10点多，汽车启程，已经是27名旅客。

五

一路南行。一直到了1938年1月的中旬，一行人才到达昆明。

梁思成一家最初租住在止园，这是昆明前市长的寓所。

[1] 见林徽因给费慰梅的信。
[2] 陈学勇，《林徽因寻真》，第239页。

在止园，林徽因一直住到年底，随后分别住在昆明西山一所别墅与巡津街九号。但是，到了第二年，也就是 1939 年的春天，他们为了躲避日军的轰炸，不得不再次迁移，到了昆明近郊的龙头村。[1]

林徽因一家到昆明之时，已经距离开北平四月之久。到达昆明之后，梁思成即因背脊椎关节炎复发病倒达半年。这个时候，林徽因其实身体也未见多少好转，林徽因年谱载，3 月 11 日，吴宓到访，林徽因就没有出面晤谈，而是由同样病中、“驮着背”的梁思成接待。

梁思成的腿和脊椎问题是 1923 年的那次车祸所造成的，那年 5 月 7 日，他与梁思永一起去参加抗议示威，结果他所骑的摩托车与一辆轿车相撞。“当他们转入大道时他们被一辆大轿车撞到侧面，摩托车被撞翻了。它重重地摔倒在地，把思永扔出老远，把思成压在下面。坐在轿车里的官员命令他的车夫继续往前开。”这次相撞让他动了三次手术，“从那时起，左腿就显然比右腿短一大截。其不可避免的结果就是一辈子跛足和由于脊椎病弱而装设背部支架。对于一个由于职业原因需要常常在农村里长时间行走并攀越和检查房顶和桁架的人来说，这种残疾实在是难以忍受的”。[2]

而当时没有想到的是，梁思成所需要忍受的不仅仅是攀爬的困苦和山间的劳累，还要有无休止的战乱。

撞梁思成的是当时的陆军部次长金永炎，而这位毕业于日本陆军士官学校 4 期的官爷竟然连车都没下，只是从窗口扔出自己的名片给前来的警察处理后事，然后便驾车扬长而去。军人跋扈如是，如何谈得保家卫国。

在昆明，林徽因和梁思成“宣言我们愿意服务的替政府或其他公共机关效力，到好如今人家还是不找我们做正经事，现在所忙的仅是一些零碎的私人所委托的杂务，这种私人相委的事如果他们肯给一点实际的酬报，我们生活可以稍稍安定，挪点时候做些其他有价值的事也好，偏又不然，所以我仍然得另想别的办法付昆明的高价房租，结果是又接受

[1] 关于他们在昆明的居所，说法不一，梁从诫在文章中回忆，是在1938年的秋天到的麦地村，但是，在陈学勇编订的林徽因年谱中记载，这应该是在1939年的秋天。而根据费慰梅的记载，这又是在1940年春天。

[2] 费慰梅，《梁思成与林徽因：一对探索中国建筑史的情侣》。

了教书生涯，一星期来往四次山坡走老远的路到云大去教六点钟的补习英文，上月净得四十元法币，而一方面为一种我们最不可少的皮尺昨天花了二十三元买来”。[1] 而驼着背的梁思成也受聘于西南联大新设立的校舍建筑工程处，担任工程师。

六月，沈从文也到达昆明。当天下午，梁思成夫妇就跟沈从文来到昆明的高地，欣赏雨后的风景。他们还认为昆明是一个“应该发展文化艺术的最理想的环境”。虽然这样认为，但此时之昆明，实在没有发展艺术的财力。这年 8 月,梁思成夫妇为西南联大设计校舍,方案一改再改，从一流现代学府的高楼变成了矮楼最后成了平房，这可不是西南联大诸君为了贯彻清华老校长梅贻琦的那句“所谓大学者，非谓有大楼之谓也，有大师之谓也”，而是实在没有那么多经费来建造理想中的校舍。

居昆明两年，林徽因数次搬家，但林徽因和梁思成都是建筑学家，他们开始自己盖房子，并且在当时李济、钱端升他们也早就开始自己盖房子的了。梁林一家还算是晚了一些。根据后来，林徽因给费慰梅的信，可以看出，这是一个没有军事目标的，风景还算优美的房子，房子“邻接一条长堤，堤上长满如古画中的那种高大笔直的松树”。但是，这所房子却花去了他们一家差不多的积蓄，因为造价比最初高出了三倍。

他们的房子落成后不久，金岳霖又在龙头村建房与梁思成、林徽因比邻。[2] 林徽因致费慰梅的信中说：“这个春天，老金在我们房子的一边添盖了一间耳房，这样，整个北总布胡同集体就原封不动地搬到了这里，可天知道能维持多久。”

六

的确是没有多久，刚刚安居了几个月，教育部的调令来了。

根据教育部的命令，中国营造学社可以随中央研究院史语所一起前往四川。

[1] 见林徽因给沈从文的信，全文见《林徽因文集：文学卷》，第343页。
[2] 金岳霖在1938年3月初，从海防取道窄轨铁路来到昆明。

此时的中国营造学社经济状况已经不佳，于是刚刚安定下来筑巢而居的林徽因和梁思成不得不再次踏上迁徙之途。他们的前方是李庄。

1940 年 11 月 29 日，林徽因开始随史语所前往四川，一行三十一人，“从七十岁的老人到一个刚出生的婴儿挤在一个车厢里，一家人只准带八十公斤行李”。

但这些人里没有梁思成，此时的梁思成脚伤感染，暂时在昆明疗养。于是，林徽因以多病之躯与母亲、梁再冰、梁从诫一起前往李庄。未曾想，只走了一天，梁从诫又生病，发烧到 39 度，半夜说胡话。

近半月，一直到这年的 12 月 13 日，林徽因才到达此行的目的地李庄。一周之后，梁思成也来到了这里。在这个四川的小镇，林徽因和梁思成以及中国营造学社的成员一起开始了新的工作。中国营造学社的社址选在了距离李庄有两里地左右的上坝村月亮田。

到达李庄后，中国营造学社开始了新的工作，但是到了年底，林徽因即病倒了，这次是结核病复发。在现代的结核病治疗中，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则就是要增加营养，这样才能增强患者的抵抗力，来满足对于结核病病灶的修复。而在当时之环境下，生活都成了问题，又能如何的保证营养呢？不仅如此，林徽因自抗战之初便一路迁移，期间艰辛自不待言。

从梁思成用那些形态不一的纸张给费正清夫妇写的信中就能看出当时的困境，“在菜油灯下，做着孩子的布鞋，购买和烹调便宜的粗食，我们过着我们父辈在他们十几岁时过的生活，但又做着现代的工作。有时候读着外国杂志和看着现代化设施的彩色缤纷的广告真像面对奇迹一样。昆明的气候和景色非常可爱，使我们很喜欢。四川就很糟糕。我们居于长江上游一条不太吸引人的支流旁。南迁以来，我的办公室人员增加了一倍，而我又能筹集到比过去两年中所得到的还要多的资金。我的薪水只够我家吃的，但我们为能过这样的好日子而很满意。我的迷人的病妻因为我们仍能不动摇地干我们的工作而感到高兴。”[1]

不仅病倒的是林徽因，梁思成也是多病之身。1938 年他就开始“驮

[1] 费慰梅，《梁思成与林徽因：一对探索中国建筑史的情侣》。

着背”，而达到李庄之后的梁思成的脊椎也是越来越严重。病中，梁思成依旧为支撑中国营造学社之经费而奔波，甚至新年中亦是如此。到了1941年春天，他们本来有去美国讲学、治病之机会，但被其谢绝。

林徽因的病情是在食物和营养极度匮乏的情况下所造成的。在营养能跟得上的情况下，就会有所缓解。费慰梅在其传记中回忆，1942年的11月，费正清访问李庄，其结果是，“一个好的女用人、好的食品和费正清送去的奶粉使徽因的健康状况奇迹般地好转起来”。

11月26日，林徽因写信给费正清，“不发烧、不咳嗽、没有消化不良，睡眠和胃口都好，又有好的食物和克宁奶粉”。

而这对出身世家的梁思成和林徽因来说，听起来无比凄惨。

七

更大的悲痛莫过于此时亲人的去世。

抗战之初，林徽因有一个规矩，即亲戚中有做汉奸的，绝不来往，可见其骨气。其同父异母的三弟林恒1941年3月14日在成都战死。

林恒是当时空军的一员，他本来是清华的学生，1935年参加“一二·九运动”，曾经失踪了十二个小时。后来他干脆放弃了在清华的学习，毅然投笔从戎报考了空军学校。金岳霖在信中提及林恒，“他1939年夏天到了昆明，1940年春天可以说是以优异的成绩毕业，在同班一百多学员中名列第二。在短短的几年中，他已成为一个老练的飞行员，一个空军驾驶员。”

梁从诫后来在《悼中国空军抗日英烈》中回忆，“三舅林恒（他们的训练基地后来迁到了成都）也在成都上空阵亡了。那一次，由于后方防空警戒系统的不力，大批日机已经飞临成都上空，我方仅有的几架驱逐机才得到命令，仓促起飞迎战，却已经太迟了。三舅的座机刚刚离开跑道，没有拉起来就被敌人居高临下地击落在离跑道尽头只有几百米的地方。他甚至没有来得及参加一次像样的战斗，就献出了自己年轻的生命。父亲匆匆赶往成都收殓了他的遗体，掩埋在一处无名的墓地里……”

梁思成没有敢将这一噩耗告知林徽因，而是自己到成都收殓了林恒的遗体。梁思成归来后，把林恒的遗物——一套军礼服和一把毕业时由部队配发的“中正剑”，小心翼翼地包在一个黑色包袱里，悄悄藏到衣箱最底层。等梁思成回到李庄，此时林徽因的病比他在旅途中想象的要厉害得多，但是面对这一噩耗，林徽因还是“勇敢地面对了这一悲惨的消息”。梁思成将一块飞机残骸，带回了李庄。后来，林徽因把这一块残骸挂在自己的床头，以示永久纪念。

自己弟弟战死蓝天，林徽因家在抗战期间，收到飞行员战死的信息远不及此。他们在南迁中，曾经遇到了中国空军杭州笕桥航校第 7 期的 8 名学员。这些学员也撤退到了昆明，并且因为他们的亲人都在沦陷区而不在昆明，林徽因一家作为名誉家长，在巫家坝机场参加了这些飞行员们的毕业典礼。

这其中有一位小提琴手，但是在当时，男儿为国不为家，弦断人亡早就是意料之中的宿命。果然，在抗战中，这些飞行员全部为国捐躯。最后一个是林耀，梁从诫的文章中回忆，“1944 年 6 月 26 日他的座机在长沙上空战斗中中弹起火，在被迫返航时飞机失控，他再次跳伞。因伞未张开，牺牲于湖南宁乡县巴林乡横塘岭。当地百姓掩埋了他的尸骸并立了坟墓。林耀阵亡后被追认为空军少校”。

在 1944 年的某个黄昏，梁思成一家收到了第九份阵亡通知书。他是梁家 8 个名誉子弟中最后一个战死在蓝天的。加之林恒，林家在空战中就捐躯 9 人。

后来，林徽因写《哭三弟恒》：“弟弟，我没有适合时代的语言 / 来哀悼你的死；/ 它是时代向你的要求，/ 简单的，你给了。……”

梁从诫称，“这时离开三舅的牺牲已经 3 年，母亲所悼念的，显然并不只是他一人”。

八

1942 年 4 月 18 日傅斯年提笔给当时的教育部长朱家骅写了一封信，

这封信言及了梁思成一家在李庄的生活状态。[1]

"梁思成、思永兄弟皆困在李庄。思成之困，是因其夫人林徽因女士生了T.B，卧床二年矣。思永是闹了三年胃病，甚重之胃病，近忽患气管炎，一查，肺病甚重。梁任公家道清寒，兄必知之，他们二人万里跋涉，到湘、到桂、到滇、到川，已弄得吃尽当光，又逢此等病，其势不可终日……弟在此看着，实在难过，兄必有同感也。弟之看法，政府对于他们，似当给些补助。"

这封信的主要目的就是在梁思成一家在李庄生活难以为继的状况之下，请求作为教育部部长的朱家骅施以援手，"今日在此困难中，论其家世，论其个人，政府似皆宜有所体恤也。未知吾兄可否与陈布雷先生一商此事，便中向介公一言，说明梁任公之后嗣，人品学问，皆中国之第一流人物，国际知名，而病困至此，似乎可赠以二、三万元（此数虽大，然此等病症，所费当不止此也）。国家虽不能承认梁任公在政治上有何贡献，然其在文化上之贡献有不可没者，而名人之后，如梁氏兄弟者，亦复甚少！二人所作皆发扬中国历史上之文物，亦此时介公所提倡者也。"

傅斯年在信中还着重强调，"今日徘徊思永、思成二人之处境，恐无外边帮助要出事"，一向为人耿直，不肯求人的傅斯年专门给政府写信，可以看出当时梁家已经何等困顿。

未几，这笔傅斯年写信求来的款项到达，梁思成与林徽因一家的生活开始进入了正轨。梁思成后来写信给费正清说："我们的家境已经大大改善，大概你们都无法相信。每天的生活十分正常，我按时上班从不间断，徽因操持家务也不感吃力……当然秘密就在于我们的经济情况改善了，而最让人高兴的是，徽因的体重在过去两个月中增加了8磅半。"

但是，这笔款项的到达最初梁家是不清楚的，一直到朱家骅的款项到达，傅斯年才连同他给朱家骅的信件一并抄送了梁思成林徽因夫妇，这时这对抗战中奔波的夫妻，才知道这笔钱的来历。

林徽因当即回复傅斯年一封信，称得知此事后"大吃一惊"，因为"今

[1] 这封信全文见于梁从诫编《林徽因文集：文学卷》，第393—394页。

日里巷之士穷愁疾病，屯蹶颠沛者甚多。固为抗战生活之一部，独思成兄弟年来蒙你老兄种种帮忙，营救护理无所不至，一切医药未曾欠缺，在你方面固然是存天下之义，而无有所私，但在我们方面虽感到 lucky 终增愧悚，深觉抗战中未有贡献，自身先成朋友及社会上的累赘的可耻”。

傅斯年因性格耿直，经常仗义执言，而有傅大炮之称，其性情也相必孤傲，而其抗战中为梁林之生活而写信求款，一方面说明为国家惜人才，而另一方面，可以看出当时梁林生活已经到何等困顿，这应是其一生中最为艰难的时刻。

而事实上，中国营造学社的经济状况一直都没有太大的好转。虽然自 1938 年，营造学社就陆续地得到了小规模的资金和恢复运转。在 1939 年的秋天，梁思成还曾经带着营造学社的考察团在四川进行了长达半年的考察。

此时，已经有人开始离开营造学社。

在 1943 年，林徽因曾经致信费正清，打算将中国建筑的图版，附上中英文说明之后，做成微型胶片，以送到美国去出版。林徽因这种做法，一方面可以为中国营造学社的社员们找一个目标，另一方面也可以稳定人心。

九

1945 年很快来了。

在 3 月的时候，清华成立了建筑系，梁思成担任了系主任。不久，他又被任命为战地文物保护的副主任。

到了 8 月，日军投降了。但此时，夫妻双方并没有能够同时享受这份喜悦，因为此时的梁思成远在重庆。传来抗战胜利消息的那天夜里，梁思成与费慰梅一起在美国大使馆用餐。忽然对面山上群灯亮起，未几，传来了胜利的消息。

“剑外忽传收蓟北，初闻涕泪满衣裳。却看妻子愁何在，漫卷诗书喜欲狂”。与杜子美所不同的，一片胜利的欢呼声中，“思成感到有点孤寂，

一直等了八年，可是消息来到的时候他却不在家”。一位美军的飞行员将梁思成和费慰梅送到了宜宾，然后乘船数英里来到了李庄。

费慰梅所见到的林徽因躺在床上，“苍白又瘦削，但毫不气馁”，“徽因庆祝胜利的方式是坐轿子到茶馆去，我在旁边走着。这是她在镇上整整五年时间里的第一次。尽管可能不利于她的健康，这次出行给她留下了新的景象、新的声音和新的面孔，够她今后好几个星期琢磨的。她每天只要有可能，都要写点东西，有时是关于建筑或关于汉代历史的论文，她甚至还构思了一本小说”。[1]

而他们的孩子，梁再冰已经十六岁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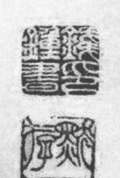
但林徽因已经有 5 年没有离开这个叫做李庄的小镇了。一直到 11 月，她才到达重庆，有美国医生给林徽因做检查。她的朋友费慰梅被告知，“她两肺和一个肾都已感染，她短暂而多彩的生活在几年内，也许是五年，就会走到尽头。”

费慰梅还说，“我没有告诉她，她也没有问。我想她全知道。”

好在这次又是误判，一直到 1955 年 4 月 1 日的清晨，林徽因去世。金岳霖与邓以蛰共同写了一副挽联，“一生诗意三寻瀑，万古人间四月天”。

其墓碑在“文革”中被毁，成无字碑，一直到了 2003 年才被修复。

[1] 费慰梅，《梁思成与林徽因：一对探索中国建筑史的情侣》。



钱钟书手迹

咱们只有死别，不再生离

抗战中的钱钟书与杨绛

沦陷区生活艰苦，但我们总能自给自足。能自给自足，就是胜利，钟书虽然遭厄运播弄，却觉得一家人同甘共苦，胜于别离。

杨绛

从今以后，咱们只有死别，不再生离。

钱钟书

现在，钱钟书被当做一个学贯中西的才子。

这样的说法其实并不夸张，学英文的钱钟书，最后写下的是《宋诗选注》《管锥编》五卷、《七缀集》《槐聚诗存》……当然，还有小说《围城》。

这是一位在青少年时代就极富才情的人。但这样的人聪明，却往往率真，不能容于当下，特别是在年轻的时候。

抗战期间，钱钟书不外是一个二三十岁的青年，27 岁到 35 岁，这个时间段正是一个人成长的时候，这个时候，国内的大部分学者都在昆明。但钱钟书却只有一年在昆明，与清华，也有着说不清的关系。

一

钱钟书与杨绛的结合可谓是门当户对，并且都出身于书香门第。

钱钟书是江苏无锡人，出身名门，其父钱基博为古文家，曾先后任圣约翰大学、光华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教授，其母亲是近代通俗小说家王西神的妹妹。

而杨绛的父亲杨荫杭，早年就读于北洋大学，并在日本及美国留学。他创办过无锡励志学社和上海律师公会，做过高等审判厅厅长。被张謇称为是“江南才子”，还做过《申报》的主笔。

1935 年 7 月,刚结婚不久的钱钟书与妻子杨绛同往英国留学,在牛津，他们生了孩子。钱钟书一直想生个女儿，所以，他第一眼见到他的女儿就说，这是我喜欢的。

1938 年秋，钱钟书与杨绛回国。此时，国内正在战火之中。杨绛的母亲刚在日军的进攻中病死，她的三姑也在这年春天为日军所枪杀。

日军进攻苏州，杨家的房子比较高大，日军飞机误以为是当地的某

种机构，第一天就在杨家的上空盘旋。此时，杨绛弟弟出国学医，妹妹也刚刚结婚。苏州的家里只有她的父母以及大姐、小妹。飞机轰炸，一家人都到了苏州香山，但是这年秋天，她的母亲得了恶性疟疾，高烧不退。



青年钱钟书

苏州失陷，香山正在准备抗战，此时，杨绛"母亲病危，奄奄一息，父亲和大姐打算守着病人同归于尽"。[1]杨荫杭让其小女儿跟随两个姑母逃难，谁知小姑娘怎么也不肯离开。杨绛的母亲在香山失陷前去世。"父亲事先用几担白米换得一具棺材，第二天，父女三个把母亲入殓，找人在蒙蒙阴雨中把棺材送到借来的坟地上。那边我国军队正在撤退，母亲的棺材在兵队中穿过。"其境况凄惨若是。当日里，杨荫杭找人为妻子在棺材外面砌了一座小屋。后来，杨绛的姐姐告诉他，"我父亲在荒野里失声恸哭，又在棺木上、瓦上、砖上、周围的树木上、地下的砖头石块上——凡是可以写字的地方写满自己的名字。这就算兵火连天留下的一线连系，免得抛下了母亲找不回来"。[2]而后，杨荫杭带着两个女儿别处逃生去了。

一路东躲西藏，甚至将两个女儿剃了光头，改成男装，最后去了上海，到上海的时候，身上只有随身衣物及一个小小的手巾包。

1938年10月，杨绛回到上海，杨荫杭也剃去了长须，其姐妹也换回旧时装束。杨荫杭在上海的震旦女子文理学院教了一门《诗经》。但他依旧惦记自己妻子的棺木，于是他打扮成乡下人在灵岩山的"秀谷公墓"买了一块墓地，办妥了自己妻子墓地的事。棺木也送到了公墓去漆刷。

1939年秋天，钱钟书尚在昆明，杨绛去国外学医的弟弟也回国了。

[1] 杨绛，《回忆我的父亲》，见《杨绛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1994年，第127页。
[2] 杨绛，《回忆我的父亲》，见《杨绛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1994年，第128页。

杨荫杭就带杨绛姐弟回了苏州。她的家已经是被洗劫一空了。杨荫杭看着劫后的家，“舒了一口气说，幸亏母亲不在了，她只怕还想不开，看到这个破败的家不免伤心呢”。[1] 他们将杨绛母亲棺木下葬。

一同下葬的还有杨绛的三姑母。

杨绛的三姑母，即杨荫榆，这个名字想必大家熟悉，即鲁迅在女师大事件中说到的那位要痛打“落水狗”者。但是，对于杨荫榆，此种简单的评价无疑是片面的。如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给杨绛所写的信中所说，“荫榆先生在日寇陷苏州时骂敌遇害，但许多研究者只知道她在女师大事件中的作为，而不了解她晚节彪炳，这点是需要纠正的”。

此时，杨荫榆居苏州盘门，日军抢杀掳掠，据说她不止一次的去见日本军官，而日本军官就让下属退回抢夺的财务。更重要的是，那些他们四处寻找的“花姑娘”，跑到杨荫榆的家里躲避。

到了1938年1月1日，有两个日本兵到杨家，将其骗出，一个士兵对其开枪，另一个将她抛入河中。见其未死，又补了几枪，方才离去。杨荫榆被捞出，入殓，棺木太薄，但家属领尸体的时候，已经无从换新的棺材，只好在棺外加了一层模板，这样的木板让棺材看起来非常的奇怪，即没有上漆，也没有抛光。

1939年，杨绛母亲与杨瑜荫同时在苏州灵岩山秀谷公墓下葬，杨绛看到姑母奇形怪状的棺材，觉得那“象征了三姑母坎坷扭曲的一辈子”。[2] 这扭曲的一生，想必也包括世人的毁誉。

二

钱钟书和杨绛的归国，无疑是开始了他们此生的一场流离之途。

一开始，他们就感受到了。回国的时候，钱钟书夫妇乘坐的是法国邮船阿多士Ⅱ号，并且是三等舱，还带着个刚刚断奶两月的孩子，在海上颠簸了二十多天，顿顿吃的都是土豆泥，一路下来，本来钱钟书的女

[1] 杨绛，《回忆我的父亲》，见《杨绛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1994年，第131页。
[2] 杨绛，《回忆我的姑母》，见《杨绛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1994年，第141页。

儿还很胖，但是下船的时候就已经很瘦弱了。

在这艘船上，这对夫妇还遇到了做外交官的诗人冒效鲁。冒效鲁曾经有过这样的一首诗，写的是船上的钱钟书一家三口，“凭栏钱子睨我笑，有句不吐意则那。顾妻抱女渠自乐，丝丝乱发攒鸦窝。夜深风露不相容，绿灯曼舞扬清歌。喧呶聚博惊座客，倾囊买醉颜微酡”。怀抱婴儿的杨绛，满头乱发的钱钟书，写得可谓是传神。

船一到香港，钱钟书就和杨绛分开了，因为此时在昆明的清华大学已经聘请他去做老师了。杨绛提前把钱钟书的书本笔记和衣物分开，上岸后钱钟书就直接乘海船到越南海防，由滇越铁路经河口，辗转赶赴设在昆明的西南联合大学。杨绛在回忆录里写道，“他只身远去，我很不放心。圆圆眼看着爸爸坐上小渡船离开大船，渐去渐远，就此不回来了，她直发呆”。[1]

钱钟书入清华是从副教授开始的，其时，钱钟书刚过28岁。冯友兰来信说，这是破例的事情，“按清华旧例，初回国教书只当讲师，由讲师升副教授，然后升为教授”。[2] 而现在从冯友兰给梅贻琦的信中还可以看出，当时冯友兰还想让清华直接聘请钱钟书为教授。冯友兰说：“弟意名义可与教授，月薪三百，不知近聘王竹溪、华罗庚条件如何？钱之待遇不减于此二人方好……”

1938年10月下旬，钱钟书抵达昆明，他为联大外文系学生开了三门课：大一英文（六个学分）、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学（四个学分）、现代小说（二个学分）。

钱钟书在西南联大很受学生的欢迎，许渊冲回忆，当时钱钟书“是外文系最年轻的教授，教最高年级的English Classics，学生们对他崇拜得不得了，有人走路都学钱钟书的走法”。[3]

而杨绛则继续乘船，到了上海，被钱钟书的弟弟接到了钱家，见到了钱钟书在上海的一家人。第二天，杨绛就回到了自己的家。在自己的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67页。
[2] 杨绛，记钱钟书与《围城》，第163页。
[3] 沉冰，《琐忆钱钟书先生》，载《不一样的记忆：与钱钟书在一起》，当代世界出版社，1999年8月，第10页。

家里，还有刚刚失去妻子及妹妹的父亲，杨绛肯定也会急于探望。她的女儿圆圆大约感觉到都是极亲的人，就没有“吼”，也没喊“nonnon”。

此时，上海已是孤岛。“八·一三”抗战结束，国军撤离，上海沦陷，日军在其所占领的南市、闸北、虹口、杨浦、浦东等地到处设立关卡，沿苏州河各桥口更是岗哨林立，戒备森严，许多地段被日军辟为军事警戒区。当时，上海公共租界其余部分和法租界，因英、美、法等国是中立国而未被日军占领，但是处于日军的四面包围之中，故有“孤岛”之称。

杨荫杭住法租界，钱家在辣斐德路，而无论是钱家还是杨家，都是逃难去的上海。居住条件肯定好不到哪里去。杨绛就跟圆圆今天住钱家，明天住自己家。即使杨绛在钱家住的时候，她也几乎每天都要到父亲那里去转一下，她的姐妹也经常回娘家，对此，父亲高兴地说：“现在反倒挤在一处了！”

后来，杨绛的爸爸搬到霞飞路的外甥女家居住，杨绛于是也搬了过去。

当时，因为苏州沦陷，很多学生流落上海，杨绛母校振华女中的校长也打算在上海重建分校，于是，杨绛就被叫去帮忙进行分校的筹备。并且，这个时候杨绛还做了一位广东富商小姐的家庭教师。等振华女中分校筹办完后，母校的校长派杨绛去做校长，并说是董事会的决定，并且，“她怕我不听话，已请孟宪承先生到教育局立案”。[1] 于是，杨绛只好走马上任。

在孤岛中的上海租界，挂牌子开学校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学校的事务主任告诉杨绛，“是挂了牌子的（包括学校），逢年过节，都得给本区地痞流氓的头儿送节赏”。[2] 杨绛还好奇，接待了一位叫黑皮阿二的白相人，这位地痞还送了杨绛一张写着名字、印制精良的名片。杨绛只觉好玩，就把其他的事情交给事务主任了。

钱瑗很招人喜欢，大家都称她“圆圆头”。并且很乖，在 1938 年和 1939 年的时候生过两次病，一次是刚回上海的时候，出了疹子，一次是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69页。
[2] 杨绛，《黑皮阿二》，第295页。

在 1939 年的春天，得了痢疾，这场痢疾带来的结果是，“病后肠胃薄弱，一不小心就吃坏肚子”。[1]

三

1939 年暑假，钱钟书从昆明回到上海。

从《顾颉刚日记》来看，钱钟书是 7 月 7 日自昆明出发的。这天，顾颉刚的日记有如此记载，“六时起，与履安料理行装毕，上车站，七时四十分车开。……履安与宾四、锡予、锺书、物华等同行，颇有照应。”

这年春天，顾颉刚的父亲去世，但是顾颉刚无法回乡奔丧，就让其夫人回家料理丧事。所以，履安夫人应该是与钱钟书一同回的江南。

钱钟书回到上海，这是他归国之后的第一次回家，因为钱家太挤，就住在了杨绛的家中。

杨绛要筹备振华女校分校的开学，所以不能经常陪钱钟书去钱家。杨荫杭也很喜欢这个女婿，而杨绛也称，钱钟书“住在爸爸这边很开心”。[2]

但这个时候，问题出现了。忽然有一天，钱钟书满面愁容地回来了，告诉杨绛，他的家人要他去蓝田，当英文系的主任，这样还可以同时侍奉父亲。钱钟书的父亲原是国立浙江大学教授，应老友廖茂如先生恳请，到湖南蓝田帮他创建国立师范学院。但是，钱钟书并不想丢掉清华的工作，杨绛也觉得不应该去。

但是，家人很是坚持。于是，钱钟书只好在开学的时候，去了蓝田师院报到。这让当时的清华大学外语系主任叶公超很是生气，误以为是钱钟书骄傲，不屑于在他的手下工作。而叶公超是很看重钱钟书这名学生的。

据王佐良的回忆，钱钟书第一天上课时，叶公超亲自至教室介绍钱钟书，说钱是他的学生，得意之状，喜形于色。[3]

---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68页。
[2]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69页。
[3] 刘宜庆，《绝代风流：西南联大生活录》。

杨绛后来写了一篇文章，叫做《钱钟书离开西南联大的实情》，其中是这样解释的：

> 钟书不是不想念父亲。但是清华破格聘他为教授，他正希望不负母校师长的期望，好好干下去。他工作才一年，已经接了下一年的聘书，怎能“跳槽”到兰田（蓝田）去当系主任呢？他也不想当什么系主任。即使钟书这么汲汲“向上爬”，也不致愚蠢得不知国立清华大学和湖南兰田（蓝田）师范的等差。不论从道义或功利出发，钟书决没有理由舍弃清华而到兰田（蓝田）师院去。

让钱钟书最终去蓝田的原因是，“钟书从小到大，从不敢不听父亲的话（尽管学术上提出异议），他确也不忍拂逆老父亲的心愿”。

但是，钱钟书并未曾在清华辞职，而是给叶公超写了一封信，告诉叶公超，父亲多病，需要他陪侍左右，“这学年不能上课了”。这样一来，就等于是请假了，“私心希望下一年暑假陪他父亲回上海后重返清华”。但是，一直到开学，钱钟书都没有收到清华大学叶公超的来信。



钱钟书与杨绛

无可奈何，钱钟书只能在 1939 年 10 月 10 日，跟随其他同事去了蓝田师院。但是刚一走，就收到了清华校长梅贻琦秘书的电报，问为什么不回复梅校长的电报。杨绛将电报转给了钱钟书，钱钟书立即给梅校长的秘书沈斋以及梅校长分别去信。

给沈斋的信中写的是，“不才此次之去滇，实为一有始无终之小人。此中隐情，不堪为外人道。老父多病，思子欲，遂百计强不才来，以便明

夏同归。其实情如此，否则虽茂如相邀，未必遽应。当时便思上函梅公，而怯于启齿。至梅公赐电，实未收到，否则断无不复之理。”解释得很清楚，没有收到校长的来电，再者就是父亲多病，非要他前去照顾。而给梅校长的信中则称，“生此来有难言之隐，老父多病，远游不能归，思子之心行于墨。遂毅然入湘，以便明年侍奉返沪。否则熊鱼取舍，有识共知，断无去滇之理。”

而钱钟书去湖南，一路走了34天，他后来在给亲戚的信中提及：“十月中旬去沪入湘，道路阻艰，行李繁重，万苦千辛，非言可尽，行三十四日抵师院，皮骨仅存，心神交瘁，因之卧病，遂阙音书。”

钱钟书最终去了蓝田。钱瑗也慢慢地成长，识字，两岁半的时候，甚至是能把书倒过来读，却又能一字不错。

1940年，钱钟书打算回上海。原本是与钱基博一起回去的，但是临了，钱基博又不想回上海了，他就只好与同事一起回了。但是，路途不通，只好走到半路，又回到了蓝田。

四

1941年暑假，钱钟书由陆路改乘轮船返沪。

这个时候，家里的人口增加，没有办法，杨绛只好挤在了钱家楼下的课堂里。在钱钟书回来之前，杨绛和女儿在这里住下，等他回来。

杨绛见到的钱钟书已经变了模样：“钟书面目漆黑，头发也长了，穿一件夏布长衫，样式很土，布也很粗。”

钱钟书从船上为女儿带回一只外国橘子，但是两年没见爸爸的钱瑗面对这个陌生人很是好奇，“圆圆见过了爸爸，很好奇地站在一边观看。她接过橘子，就转交妈妈，只注视着这个陌生人。两年不见，她好像已经不认识了。她看见爸爸带回的行李放在妈妈床边，很不放心，猜疑地监视着”。[1] 她甚至还要赶爸爸走，“这是我的妈妈，你的妈妈在那边”。

---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75页。

弄得钱钟书很“窝囊”。毕竟是自己的女儿，钱钟书很快让圆圆跟自己变得友好起来。

钱钟书此次回上海前，已经辞去了蓝田师范的教职，因为吴宓告诉他，清华已经决意，聘钱钟书返校，所以钱钟书打算在上海度完暑假，回到昆明。但是，他却最终没有等到清华大学的聘书。

在杨绛所写的《我们仨》中记载，当时清华大学确实有请钱钟书回校的记录。同时，《吴宓日记》也有记录早在1940年11月6日，清华大学外文系就曾经商讨请钱钟书回校的记录。“F.T.请便宴，商清华系务，决定研究生论题。……而席间议请钟书回校任教”，但是，日记还说，“忌之者明示反对，但卒通过”。也就是说，邀请钱钟书重回清华的意见并不统一，并且暗示“忌之者”，应该就是F.T.，而这是清华外文系主任陈福田。

事情的下文是，根据杨绛的记录一直到了“10月左右，陈福田先生有事来上海。他以清华大学外文系主任的身份，亲来聘请钱钟书回校。清华既决定聘请钱钟书回校，聘书早就该寄出了。迟迟不发，显然是不欢迎他。既然不受欢迎，何苦挨上去自讨没趣呢？钟书这一辈子受到的排挤不算少，他从不和对方争执，总乖乖地退让。他客客气气地辞谢了聘请，陈福田完成任务就走了，他们没谈几句话”。[1] 于是，清华又一次的失去了钱钟书。

陈福田对钱钟书之不喜欢早在吴宓1940年3月11日的日记中就有这样的记载，“F.T.拟聘张骏祥，而殊不喜钱钟书。皆妾妇之道也，为之伤感”。

眼看暑假就要过去总不能失业在家。但是，钱钟书还找暨南大学的英文系主任陈麟瑞求职，陈表示，系里对教师孙大雨不满，要钱钟书去顶了他。虽然钱钟书与孙大雨没有任何的交集，但是去顶一个人，钱钟书还是回绝了。

此时，杨绛担任家庭教师的女孩已经高中毕业。上海孤岛沦陷，振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77页。

华女校的上海分校也已经解散，杨绛接到了一份新的工作，“做工部局半日小学的代课教师，薪水不薄，每月还有三斗白米，只是校址离家很远，困得在公交车上直打盹”。[1]

杨绛后来在文章中说，自己看中的是这三斗米，虽然这三斗米的质量不是很好，但总比市面上的要好得多。并且，这份工作还只是半日。

不好的地方在于，学校在公共租界，杨绛在法租界，每天坐车到法租界的边缘，然后步行穿过不属于租界的一段路，再改乘公共租界的有轨电车。到了黄浦江上，大桥只允许车过，人要步行而过。当时桥上有日本兵把守，乘客走到日本兵面前，都要鞠躬行礼。但杨绛都是低着头走过，跟平常走路都没有差别。后来，规矩改了，车到了桥下，日本兵检查，无误后就放行，开车过桥。但是，日本兵上车后，乘客要站起来。

有一次，杨绛却偏偏站晚了，其实杨绛后来自己在文章中说，“这也和我不愿鞠躬同一道理”，但这让日本兵察觉了，“他到我面前，瞧我低头站着，就用食指在我颌下猛一抬，我顿时大怒。他还没发话，我倒发话了。我不会骂人，只使劲咬着一字字大声说：‘岂有此理！’”日本兵与杨绛怒目对视，最后竟然日本兵转身而去。这却把她的同事都给吓呆了。[2]

钱钟书当时没有工作，接受了其岳父让给他震旦女校两个钟点的课。后来，校方又给他加了几个点钟的课。再加上又收了一名拜门的学生。如此一来，虽然“沦陷区生活艰苦，但我们总能自给自足。能自给自足，就是胜利，钟书虽然遭厄运播弄，却觉得一家人同甘共苦，胜于别离”。他发愿，“从今以后，咱们只有死别，不再生离”。[3]

虽然能自足，但是生活依旧艰难。杨绛在《我们仨》中称，最艰难的时候是在珍珠港事变之后，抗日战争胜利之前。钱钟书除了在教会学校当老师之外，还在家里收了三个学生——最初的时候是两个——来收取一些费用，维持生活。日本人分给市民吃的面粉是黑的，“筛去杂质，还是麸皮居半”。而米的中间还是一些沙子。当时，煤也成了抢手货，煤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78页。
[2] 杨绛，《闯祸的边缘》，第309页。
[3]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78页。

厂不会多送，只送二百斤，但是这里面的煤还经常因为搀的泥太多，烧不着，或者是煤灰搀多了，一烧就过。杨绛称，“我在小学代课，我写剧本，都是为了柴和米”。[1]

五

抗战末期，胜利前夕，黎明前的黑暗。

杨绛在《记傅雷》中称这段时间是最不好过的一段时期，真不知“长夜漫漫何时旦”。但杨绛同样称，“但我们还年轻，有的是希望和信心，只待熬过黎明前的黑暗，就像看到云开日出”。

那个时候，杨绛和钱钟书住在临街，晚上睡梦里，朦胧间，常常会听到沉重的军靴脚步声，他们会惊恐地悄悄说:“捉人!”[2]他们还想，说不定哪天也会轮到自己。果然，有天日本人来了，他们以为杨绛是化名，前来问询。

好在，日军还算客气，没有过多的责难。

抗战终于要胜利了，可抗战胜利前，杨荫杭在苏州中风去世，钱钟书夫妇以及杨绛的弟妹从上海赶回苏州，将杨荫杭葬在了自己妻子旁边。

抗战终于胜利了。

钱钟书辞去了震旦女子文理学院的几个小时课，开始担任中央图书馆的英文总纂。

胜利了，日子该好一些了。

但是，如杨绛所说，“胜利的欢欣很短暂，接下来是普遍的失望”。[3]

---

[1]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81页。
[2] 杨绛，《客气的日本人》。
[3] 杨绛，《我们仨》，三联书店，2004年7月，第85页。